

#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Reje Safety Technology Co.,Ltd.



##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六年一月

##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以下重大事项或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 一、 公司治理风险

2011年8月19日，股份公司成立，公司制定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制度等制度，对外投资、对外担保事项统一由董事会审批，与关联方的交易由管理层实施日常管理，但是未制定《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治理制度不完整。2015年8月，公司通过董事会、股东会对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或重新制定，已建立完整的治理制度，但各项治理制度刚刚建立，公司对各项制度的具体操作实施还不够熟悉。目前公司已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培训，同时制订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体系，逐步提高公司治理能力。

#### 应对措施：

公司已认识到过往公司治理制度方面存在的不足，2015年8月召开了董事会、股东会，对原有的制度进行了系统的修订和补充，已形成完整的管理制度，并加强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和学习，结合公司管理制度，聘请了相关的律师和证券业务管理人员进行了相应的培训和指导。目前已建立和制定了较为完善的法人管理制度体系，不断加强相关专业知识的培训和学习，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能力。

### 二、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制人冯毅、陈玉萍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81.95%的股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规定，冯毅、陈玉萍夫妇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实施控制。虽然公司基本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管人员任免的情形，但冯毅、陈玉萍夫妇凭借其创始人的声望及实际控制人地位，仍然能够对本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可能给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应对措施：**

2015年8月公司股东会对监事会主席做出调整，陈玉萍不再担任监事会主席，由新任股东监事麦斯敏担任监事会主席，促进监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管（包括实际控制人）监督作用的发挥；公司管理制度对重大决策、投资、关联交易和往来均进行了规范，减少人为干预因素。

公司通过成立员工持股平台，让更多的员工参与到公司的发展建设中来，员工作为间接持股股东，也会对公司的治理产生监督和影响，对实际控制人形成一定的制约作用。

同时，公司计划在公司挂牌新三板后，通过加大职工持股比例和引进战略投资者，完善股东结构及在合适的时间推进股权的转让和交易，使股权结构更多元化，从而形成更有效的法人治理体系，减少创业股东潜在的影响力。

### 三、关联方往来规范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未见三会对于关联交易作出决策。2011年8月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关联交易按《公司章程》执行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对个别重大事项履行了事前审议和关联回避以确保关联方交易按照市场化运作，但并未建立单独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另外，公司管理层日常经营中管理规范意识相对薄弱，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关联方占款进行了详细清理并全部归还。2015年8月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遵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中的规定杜绝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发生，避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同时承诺今后不再发生类似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从制度上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应对措施：**

公司已在2015年8月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已严格执行。自建立《关联交易管理》至今，没有发生任何的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同时承诺确保今后不再发生任何关联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四、汇率风险

公司产品部分销往美国、欧洲及香港市场，合同结算货币有美元、港币，近两年美元兑换人民币价格浮动较为明显，若汇率市场日常浮动幅度持续加大，或国家汇率政策有所调整，会对公司收益产生直接影响。

##### 应对措施：

(1) 尽量推进人民币的结算，目前已有部分客户开始有意向使用人民币结算。

(2) 正在与工商银行和中国银行洽谈采用远期结汇的操作，争取尽快开展远期结汇的方式锁定汇率波动风险。

#### 五、强制性产品认证资质风险

根据《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122 号）第五条“依法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消防产品，由具有法定资质的认证机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要求认证合格后，方可生产、销售、使用。”根据《关于部分消防产品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公告》（2014 年第 12 号），纳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如未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未标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的，不得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2014 年 4 月 30 日发布了《关于消防产品型式认可证书有效期截止日期的公告》（公消评[2014]22 号），原实施型式认可的防火门产品、防火阻燃材料产品、灭火产品、消防水枪产品、消防接口产品、可燃气体探测报警产品等 8 类消防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并于 2014 年 9 月 1 日实施。根据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最新通知，通过中心多方调研，了解到尚有部分企业未完成信息上报工作，为更好的服务于广大生产企业，决定将端口关闭时间延长至 2015 年 10 月 1 日。

公司目前有 19 项新产品检验报告，其中 XMC4JB/9.8-JS250ATV-3 型消防摩托车、XMC4JB/10-LH300ATV 型消防摩托车 XMDDG22 灭火器箱、XMDDG24 灭火器箱、消火栓箱、注氮控氧防火装置及柜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喷嘴共 7 项未在强制认证

产品目录范围内，不需要取得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其余 12 项检验报告正在申请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如公司不能如期取得强制性产品认证，上述产品将不能再生生产，对公司的经营将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已支付了认证费用，接受了工厂审查组的安排，目前正在等待审查组安排到工厂进行工厂条件认证，争取早日将检验报告转换成国家强制产品认证证书。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013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34400040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3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子公司佛山市众联消防消防器材有限公司获得由佛山市顺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福利企业证书，编号为福企证字第 14440606010 号，有效期 2014 年 1 月-2016 年 12 月。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报告期内子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同时，该增值税退税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计划于 2015 年度出售持有的众联消防 100.00%股权，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在未来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不再具备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将会影响到公司未来年度税负和盈利水平。

**应对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和控制各项影响税收优惠的环节，确保税收优惠期到期后能继续延续。

## 七、客户集中及依赖风险

2015年1-6月、2014年及2013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8.06%、64.92%、55.00%。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系公司的客户较为稳定且公司外销客户实力较强、及与公司销售模式相关，短期内公司难以改变客户集中情况，如果重大客户（如BRKBRANDSINC.，ANZHANGHANGTRADINGCO.等）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

1、加大同类产品相关业务的市场拓展能力，使主要客户在整体业务的占比下降。

2、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和新产品的推广，使业务的多元性扩展，减少对主要客户的依赖。

3、积极加大产品研发的力度，推进新产品的上市，形成公司持续发展的动力，减少对原主要客户的依赖。

## 八、劳务派遣风险

目前公司用工中，劳务派遣为重要用工形式，劳务派遣人员占到公司总用工52%，《劳务派遣暂行规定》规定劳务派遣用工不能超过10%，因此公司目前劳务派遣的用工比例超过了法律规定标准，不能排除被行政处罚的风险。公司劳务派遣用工比例较高，原因系2011年收购广州市蔚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资产同时承接一线生产工人，当时广州市蔚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大部分是劳务派遣用工，因此当时公司承接此种用工模式。公司已承诺在2016年3月前，通过机器人代替、重要岗位转由公司签约等方式规范劳务派遣用工比例，降至法律规定的10%比例之下，并且进一步规范公司用工制度。

**应对措施：**

**1、提高生产自动化**

公司根据目前用工荒的实际情况，大力推行生产自动化，大力提高机器人作业比例，减少人工投入，替代部份劳务派遣岗位，同时也降低公司成本、提

高公司的竞争能力。

## 2、根据劳务派遣职工意愿、引导其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由于劳务派遣职工多为广东省以外的外省籍职工，由于全国社保尚未统一，部份职工认为其缴纳的个人部份社会保险作用不大，认为社保越高（个人缴纳部份），其实际到手的工资越低，劳务派遣公司针对此部份职工心理，同意其降低社保缴纳个人部份，迎合了部份职工的需求。

本着遵守劳动法规原则出发，公司将加大社保宣传力度，引导劳务派遣职工直接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 3、根据劳务派遣职工意愿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岗位需求情况、引导其与公司下属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业务的拓展，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产生新的岗位需求，公司将根据劳务派遣职工意愿，加强岗前培训，积极引导其与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直接签订劳动合同。

## 九、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参股或控股客户风险

消防应急产品销售具有一定的地域性，为了更好的掌握销售渠道，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胜捷实业通过参股、控股的方式与当地经销商合资成立经销公司，由其他股东或职业经理人经营管理，冯毅及胜捷实业不参与经营管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冯毅已将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公司通过转让股权、注销或修改经营范围等方式处置，消除同业竞争。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1,882,386.77元、5,320,113.17元、12,320,757.18元，占公司当期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03%、5.77%、13.06%，关联方向公司采购产品系其经营所需，交易签订相应合同，价格随行就市，公司均开具发票并收取款项，公司经营业绩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

实际控制人将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公司通过上述方式消除同业竞争，项目组通过访谈、取得相关资料，股权转让真实；客户从产品的质量、服务能力、价格等方面综合选择供应商，获得认可后不会轻易变更，股权转让对公司的持续

经营能力影响较小。

虽然实际控制人转让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经销商的股权,但如实际控制人利用其个人关系,通过影响上述经销商客户的日常经营活动,从而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确定性影响风险。

**应对措施:**

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和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重大决策事项,切实发挥监事会、小股东的监督作用,防止实际控制人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义.....	12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5
一、基本信息.....	15
二、股份挂牌情况.....	16
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8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22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31
六、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48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51
九、中介机构情况.....	52
第二节公司业务.....	54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54
二、公司组织结构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	62
三、公司关键业务资源要素.....	72
四、公司业务情况.....	90
五、商业模式.....	97
六、公司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情况.....	108
七、公司质量标准.....	111
八、公司所处的行业及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特征及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113
第三节公司治理.....	136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36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38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141

四、 公司的独立性.....	141
五、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143
六、 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担保的情况.....	150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50
八、 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156
<b>第四节公司财务.....</b>	<b>158</b>
一、 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158
二、 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158
三、 公司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81
四、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正常经营活动的变更情况.....	197
五、 公司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197
六、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207
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221
八、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235
九、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241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42
十一、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52
十二、 资产评估情况.....	253
十三、 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54
十四、 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255
十五、 持续经营能力.....	256
十六、 风险因素.....	258
<b>第五节有关声明.....</b>	<b>263</b>
一、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63
二、 主办券商声明.....	264
三、 律师事务所声明.....	265
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66
五、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67

##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锐捷股份、锐捷安全	指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胜捷有限	指	广东胜捷金陵安全防护器材有限公司
胜捷维修	指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凯捷实业	指	深圳市门海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
众联消防	指	佛山市顺德区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年捷安防	指	广东年捷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横琴投资	指	珠海横琴天翼投资有限公司
胜捷实业	指	广东胜捷实业有限公司（2004年3月5日前）/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丙禾投资	指	北京丙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鸿绩投资	指	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胜捷设备	指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胜捷科技	指	广东胜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城建天宁	指	北京城建天宁消防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	指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指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公司法》	指	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第六次会议修订，2014年3月1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管理办法》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基本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
《审计报告》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二〇一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出具的瑞华审字[2015]01500428号《审计报告》
报告期	指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指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目的，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
强制性产品认证	指	CCC认证，是我国政府为保护广大消费者的人身健康和生命安全，保护环境、保护国家安全，依照法律法规实施的一种产品评价制度；通过制定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和强制性产品认证实施规则，对列入《目录》中的产品实施强制性的检测和工厂检查。凡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内的产品，没有获得指定认证机构颁发的认证证书，没有按规定加施认证标志，一律不得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型式检验	指	依据产品标准，对产品各项指标进行的全面检验。检验项目包括技术要求中规定的所有项目。
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	指	一种以七氟丙烷（FM-200）为气体灭火药剂的灭火系统。七氟丙烷是符合美国消防协会(NFPA)制定NFPA-200规范要求的洁净气体灭火药剂。它的特点是不导电的、挥发性的或气态的灭火剂，在使用过程中不留残余物。当七氟丙烷灭火气体应用于全淹没式的系统环境时，它能够结合物理的和化学的反应过程迅速、有效地消除热能，阻止火灾的

		发生。七氟丙烷的物理特性表现在其分子气化阶段能迅速冷却火焰温度，并且在化学反应过程中释放游离基，能最终阻止燃烧的连锁反应。
IG541 气体灭火系统	指	一种以 IG541 混合气体为灭火药剂的灭火系统。IG541 混合气体是由大气层中的氮气（N <sub>2</sub> ）、氩气（Ar）和二氧化碳（CO <sub>2</sub> ）三种气体以 52%、40%、8%的比例混合而成。灭火原理为通过降低封闭空间内的氧气浓度，窒息燃烧从而达到灭火的目的。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uangdongRejeSafetyTechnologyCo.,Ltd.
法定代表人	冯毅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8年8月1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1年8月19日
注册资本	40,000,000.00元
公司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蚬涌村工业区（7号E型厂房）
公司电话	020-34732966
公司传真	020-34730780
公司网址	www.senje.com
电子邮箱	yishan0608@sina.com
邮政编码	511486
董事会秘书	易闪
所属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5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分类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5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5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
经营范围	消防设备、器材的制造；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消防设备、器材的批发；安全技术防范产品的批发；消防设备、器材的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
主营业务	消防应急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并提供消防应急产品的维修和保养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677790876F

## 二、股份挂牌情况

### (一) 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锐捷安全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股票总量	40,000,000.00 股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横琴投资，实际控制人冯毅、陈玉萍出具自愿锁定承诺：于承诺函签署之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任何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形；所持公司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转让，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本人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进入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条件下）、挂牌满一年和两年。

##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除上述股份锁定规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1年8月19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已超过1年，因此发起人持有的股份可以转让。

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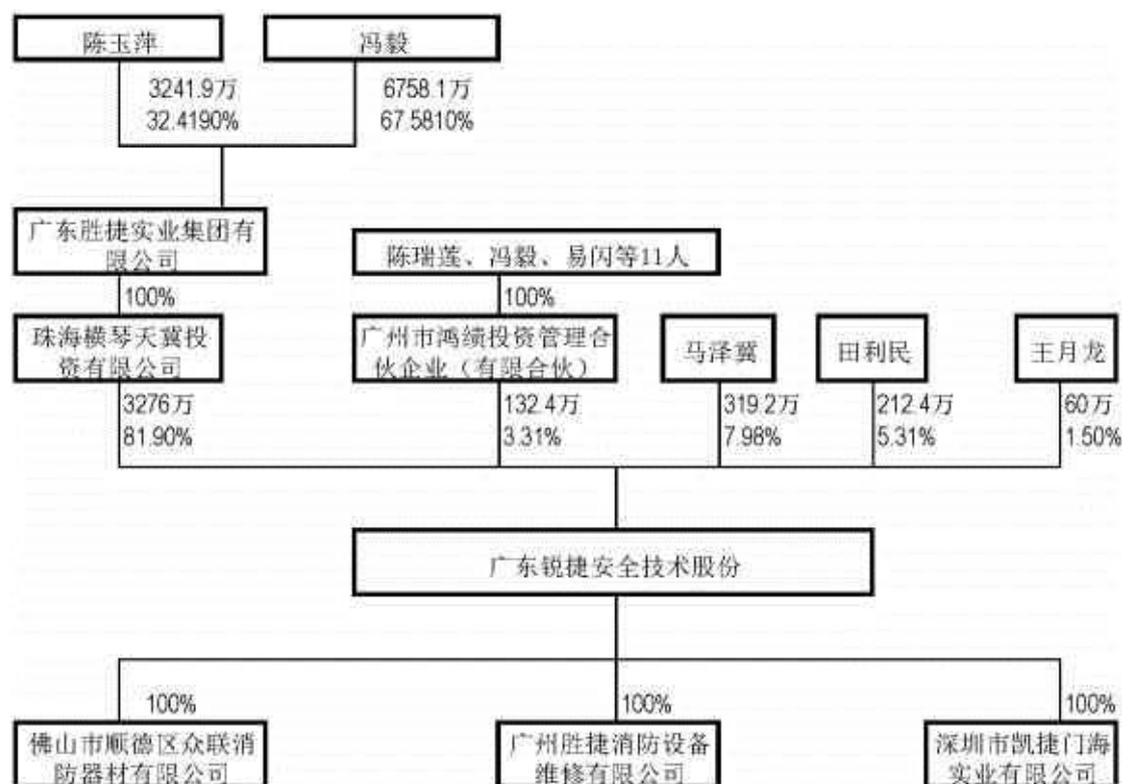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	限售原因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限售数量
1	横琴投资	控股股东为横琴投资；实际控制人为冯毅、陈玉萍	32,760,000.00	81.90	法人	9,075,039.00	23,684,961.00
2	马泽冀	董事	3,192,000.00	7.98	自然人	-	3,192,000.00
3	田利民	-	2,124,000.00	5.31	自然	2,124,000.00	

序号	股东	限售原因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本次可进入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	限售数量
					人		
4	王月龙	董事	600,000.00	1.50	自然人	150,000.00	450,000.00
5	鸿绩投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24,000.00	3.31	有限合伙	1,309,000.00	15,000.00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	12,658,039.00	27,341,961.00

### 三、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情况及股权控制关系如下图所示：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

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横琴投资	控股股东	32,760,000.00	81.90	法人	不存在
2	马泽冀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192,000.00	7.98	自然人	不存在
3	田利民	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2,124,000.00	5.31	自然人	不存在
4	王月龙	前十名股东	600,000.00	1.50	自然人	不存在
5	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前十名股东	1,324,000.00	3.31	有限合伙	不存在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

其中，横琴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冯毅、陈玉萍为共同实际控制人；横琴投资、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是实际控制人冯毅投资的企业。

#### (四) 公司非自然人股东的股权情况

##### 1、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号	440101000356687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福德路 900 号 7 幢一梯 501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瑞莲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服务
工商登记机关	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全体合伙人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占比（%）
1	陈瑞莲	普通合伙人	600,496.00	124,800.00	7.855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出资（元）	实缴出资（元）	占比（%）
2	冯毅	有限合伙人	165,120.00	24,000.00	1.5106
3	易闪	有限合伙人	567,360.00	144,000.00	9.0634
4	区慧娴	有限合伙人	467,024.00	96,000.00	6.0423
5	麦丝敏	有限合伙人	12,000.00	12,000.00	0.7553
6	颜永福	有限合伙人	72,000.00	72,000.00	4.5317
7	陈文光	有限合伙人	72,000.00	72,000.00	4.5317
8	唐超成	有限合伙人	214,000.00	214,000.00	13.4693
9	寇建中	有限合伙人	608,000.00	608,000.00	38.2679
10	周盛勇	有限合伙人	186,000.00	186,000.00	11.7069
11	柳忠海	有限合伙人	36,000.00	36,000.00	2.2659
合计			3,000,000.00	1,588,800.00	100

## 2、横琴投资

企业名称	珠海横琴天翼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号	440003000024767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24
法定代表人	陈玉萍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股东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商登记机关	珠海市横琴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珠海横琴天翼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冯毅、陈玉萍夫妇。

#### 1、控股股东

公司由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成立日期 2008 年 8 月 1 日，投资

额 6,000,000.00 元，持股 60.00%；2008 年 8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5 日，公司数次增资股权转让，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一直持有公司 60%以上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3 年 12 月 5 日，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北京丙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丙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 81.90% 股权，2013 年 12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因此 2013 年 12 月 17 日—2015 年 5 月 27 日，北京丙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2015 年 5 月 6 日，北京丙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给珠海横琴天冀投资有限公司，2015 年 5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2015 年 5 月 28 日至今，珠海横琴天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81.90% 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 2、实际控制人

冯毅、陈玉萍为夫妻关系，冯毅间接持有公司 55.3988% 股份，陈玉萍间接持有公司 26.5512% 股份，两人共同持有公司 81.9500% 股份，共同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自公司成立至今，冯毅、陈玉萍系夫妇一直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50% 以上股权；冯毅一直担任董事长一职；对股东会、董事会决议有重大影响，无论是在有限公司阶段还是股份公司阶段均能够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决定公司重大事项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对公司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事实上构成了对公司的共同控制。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冯毅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陈玉萍，女，1966 年 4 月 30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专科学历。1983 年 10 月至 1985 年 8 月在广州永大集团工作，任文员；1987 年 10 月至 1991 年 5 月在广州永大集团工作，任助理工程师；1991 年 6 月至 1992 年 7 月在番禺金属总厂工作，任助理工程师；1992 年 8 月至 2004 年 6 月在宏昌房地产工作，任主管会计；2010 年 3 月至今在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总

经理。

## 四、公司设立以来的股本形成与变化情况

###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08年5月4日，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发的粤名称预核内冠字[2008]第0800016805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企业名称核准为“广东胜捷金陵安全防护器材有限公司”。

2008年7月14日，广州正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2008）正验字第B1006号《验资报告》，截至2008年7月14日止，胜捷有限已收到胜捷实业和胜捷设备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00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100%，货币出资。其中股东胜捷实业实际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股东胜捷设备实际出资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2008年7月16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胜捷实业和胜捷设备签订《公司章程》，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1,000.00万元；其中胜捷实业以货币实际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胜捷设备以货币实际出资4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2008年8月1日，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2015123）。根据该营业执照，有限公司名称：广东胜捷金陵安全防护器材有限公司；住所：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蚬涌村工业区（7号E型厂房）四楼一层部分；法定代表人：冯毅；注册资本：1,000.00万元；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维修：消防设备、消防器材。（经营范围涉及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涉及许可经营的未取得许可前不得经营）。成立日期：2008年8月1日；营业期限：2008年8月1日至2038年8月1日。有限公司设立时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600.00	60.00	货币
2	胜捷设备	400.00	40.00	货币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合计	1,000.00	100.00	

### （二）2009年4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4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胜捷设备将其持有的胜捷有限3%的股权共30万元出资额以16.5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将其持有胜捷有限18%的股权共180万元出资额以99万元转让给邹伟民，将其持有胜捷有限9%的股权共90万元出资额以49.5万元转让给高志军，将其持有胜捷有限5%的股权共50万元出资额以27.5万元转让给李小银，将其持有胜捷有限5%的股权共50万元出资额以27.5万元转让给苗培真；并审议通过新的公司章程。

2009年4月20日，胜捷设备分别与胜捷实业、邹伟民、高志军、苗培真、李小银签订了《股权转让合同》。

2009年5月25日，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发的《变更登记核准通知书》。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630.00	63.00	货币
2	邹伟民	180.00	18.00	货币
3	高志军	90.00	9.00	货币
4	李小银	50.00	5.00	货币
5	苗培真	50.00	5.0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三）2010年6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年6月1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邹伟民将90万元出资额以90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同意高志军将45万元出资额以45万转让给胜捷实业；同意李小银将25万元出资额以25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同意苗培真将25万元出资额以25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

2010年6月11日，邹伟民、高志军、李小银、苗培真分别与胜捷实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10年7月14日，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000113174）。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815.00	81.50	货币
2	邹伟民	90.00	9.00	货币
3	高志军	45.00	4.50	货币
4	李小银	25.00	2.50	货币
5	苗培真	25.00	2.50	货币
合计		1000.00	100.00	

#### （四）2011年5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1年5月3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3000万元；胜捷实业以货币2,297.86万元认缴本次增资2,252.8万元人民币，马泽冀以货币243.98万元认缴本次增资239.2万元人民币，朱文兵以货币216.65万元认缴本次增资212.4万元人民币，田利民以货币216.65万元认缴本次增资212.4万元人民币，王月龙以货币61.2万元认缴本次增资60万元人民币，刘文革以货币23.66万元认缴本次增资23.2万元人民币，上述溢价金额计入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科目；胜捷实业分两期缴付本次认缴的出资，其中首期缴付投资款971.86万元（其中952.8万元进入实收资本，19.06万元进入资本公积）于2011年6月10日前缴足，第二期缴付1,326万元人民币（其中1300万元进入实收资本，26万元进入资本公积）于2011年6月30日前缴足，其他新增股东于2011年6月10日前一次性缴足；股东邹伟民、高志军、李小银、苗培真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购买权。

2011年5月31日，有限公司与原股东胜捷实业、邹伟民、高志军、李小银、苗培真，以及新增股东马泽冀、朱文兵、田利民、王月龙、刘文革签订《增资及认缴协议》。

2011年6月9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广会所验字[2011]第11002430046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6月8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胜捷实业、马泽冀、朱文兵、田利民、王月龙、刘文革缴纳的款项合计人民币17,340,000.00元,其中注册资本17,000,000.00元,资本溢价340,000.00元。

2011年6月10日,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000113174)。

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3,067.80	1,767.80	76.6950	货币
2	邹伟民	90.00	90.00	2.2500	货币
3	高志军	45.00	45.00	1.1250	货币
4	李小银	25.00	25.00	0.6250	货币
5	苗培真	25.00	25.00	0.6250	货币
6	马泽冀	239.20	239.20	5.9800	货币
7	朱文兵	212.40	212.40	5.3100	货币
8	田利民	212.40	212.40	5.3100	货币
9	王月龙	60.00	60.00	1.5000	货币
10	刘文革	23.20	23.20	0.5800	货币
	合计	4,000.00	2,700.00	100.00	

#### (五) 2011年6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6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李小银将其持有的出资额25万元全部转让给苗培真,转让价款为25.5万元;邹伟民将其持有的出资额50万元全部转让给胜捷实业,转让价款为51万元;高志军将其持有的出资额5万元全部转让给胜捷实业,转让价款为5.1万元;苗培真将其持有的出资额5.6万元全部转让给胜捷实业,转让价款为5.712万元;其余股东对上述股权转让均予以同意并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1年6月13日,李小银与苗培真、邹伟民与胜捷实业、高志军与胜捷实

业、苗培真与胜捷实业分别签订了《转让出资合同》。

2011年6月16日，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000113174）。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比例 (%)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3,128.40	1,828.40	78.21	货币
2	邹伟民	40.00	40.00	1.00	货币
3	高志军	40.00	40.00	1.00	货币
4	苗培真	44.40	44.40	1.11	货币
5	马泽冀	239.20	239.20	5.98	货币
6	朱文兵	212.40	212.40	5.31	货币
7	田利民	212.40	212.40	5.31	货币
8	王月龙	60.00	60.00	1.50	货币
9	刘文革	23.20	23.20	0.58	货币
合计		4,000.00	2,700.00	100.00	-

#### （六）2011年6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全体股东缴足全部认缴注册资本

2011年6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胜捷实业将其所持有出资额62.8万元转让给陈有海，转让价款共计64.056万元；其他股东同意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1年6月22日，胜捷实业与陈有海签订《转让出资合同书》。

2011年6月22日，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广会所验字[2011]第1100243005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1年6月21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胜捷实业第二期增资缴纳的款项合计13,260,000.00元，其中注册资本13,000,000.00元，资本溢价260,000.00元。截至目前，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40,0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11年6月27日,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000113174)。

本次股权转让和实缴注册资本后,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3,065.60	3,065.60	76.64	货币
2	邹伟民	40.00	40.00	1.00	货币
3	高志军	40.00	40.00	1.00	货币
4	苗培真	44.40	44.40	1.11	货币
5	马泽冀	239.20	239.20	5.98	货币
6	朱文兵	212.40	212.40	5.31	货币
7	田利民	212.40	212.40	5.31	货币
8	王月龙	60.00	60.00	1.50	货币
9	刘文革	23.20	23.20	0.58	货币
10	陈有海	62.80	62.80	1.57	货币
	合计	4,000.00	4,000.00	100.00	-

#### (七) 2011年7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1年7月2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的名称为“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2011年6月30日为公司整体改制审计及评估基准日;以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公司截至2011年6月30日的净资产40,486,959.29元为折股依据,40,000,000.00元折为股本,每股面值1元,其余486,959.29元作为股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金。折股后公司各股东作为发起人持股如下: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30,656,000.00	76.64	货币
2	马泽冀	2,392,000.00	5.98	货币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比例（%）	出资方式
3	朱文兵	2,124,000.00	5.31	货币
4	田利民	2,124,000.00	5.31	货币
5	陈有海	628,000.00	1.57	货币
6	王月龙	600,000.00	1.50	货币
7	苗培真	444,000.00	1.11	货币
8	邹伟民	400,000.00	1.00	货币
9	高志军	400,000.00	1.00	货币
10	刘文革	232,000.00	0.58	货币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

2011年8月19日，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000113174）。

#### （八）2012年11月，股份公司第一次股份转让

2012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陈有海将所持有公司62.8万股以69.29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股东苗培真将所持有公司44.4万股以48.99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股东邹伟民将所持有公司40.0万股以44.13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股东高志军将所持有公司40.0万股以44.13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股东刘文革将所持有公司23.2万股以25.60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2年9月15日，胜捷实业分别与陈有海、苗培真、邹伟民、高志军、刘文革签订《股份转让协议》。

2012年12月26日，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000113174）。

本次股份转让后，股份公司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32,760,000.00	81.90	货币
2	马泽冀	2,392,000.00	5.98	货币
3	朱文兵	2,124,000.00	5.31	货币
4	田利民	2,124,000.00	5.31	货币
5	王月龙	600,000.00	1.50	货币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

### （九）2013年10月，股份公司第二次股份转让

2013年12月5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胜捷实业将其所持公司3,276万股股份以3,276万元转让给丙禾投资，其他股东同意放弃该等股份的优先受让权；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3年12月5日，胜捷实业和丙禾投资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2013年12月17日，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

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比例（%）	出资方式
1	丙禾投资	32,760,000.00	81.90	货币
2	马泽冀	2,392,000.00	5.98	货币
3	朱文兵	2,124,000.00	5.31	货币
4	田利民	2,124,000.00	5.31	货币
5	王月龙	600,000.00	1.50	货币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

### （十）2015年2月，股份公司第三次股份转让

2015年2月5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朱文兵将所持公司212.4万股以212.4万元转让给马泽冀。

2015年2月4日，朱文兵和马泽冀签订《股份转让协议》。

2015年5月28日，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比例（%）	出资方式
1	丙禾投资	32,760,000.00	81.90	货币
2	马泽冀	4,516,000.00	11.29	货币
3	田利民	2,124,000.00	5.31	货币
4	王月龙	600,000.00	1.50	货币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

#### （十一）2015年5月，股份公司第四次股份转让

2015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公司原股东丙禾投资将其所持公司股份3276万元股以3276万元转让给横琴投资。

2015年5月6日，丙禾投资和横琴投资签订《股份转让协议》。

2015年5月28日，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000113174）。

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比例（%）	出资方式
1	横琴投资	32,760,000.00	81.90	货币
2	马泽冀	4,516,000.00	11.29	货币
3	田利民	2,124,000.00	5.31	货币
4	王月龙	600,000.00	1.50	货币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

#### （十二）2015年6月，股份公司第五次股份转让

2015年6月25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马泽冀将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共计132.4万股）以158.88万元转让给鸿绩

投资。2015年6月25日，马泽冀和鸿绩投资签订《股份转让协议》。

2015年6月26日，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000113174）。

本次股份转让后，公司的股份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比例（%）	出资方式
1	横琴投资	32,760,000.00	81.90	货币
2	马泽冀	3,192,000.00	7.98	货币
3	田利民	2,124,000.00	5.31	货币
4	王月龙	600,000.00	1.50	货币
5	鸿绩投资	1,324,000.00	3.31	货币
	合计	40,000,000.00	100.00	

##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4家全资子公司，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1	胜捷维修	100.00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众联消防	300.00	制造、销售：灭火器。
3	凯捷实业	500.00	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消防设备及机电设备的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气体灭火系统、水灭火系统的组装生产（取得消防验收合格后在许可有效期内经营）；普通货运。
4	年捷安防	1,000.0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发;消防设备、器材的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消防设备、器材的批发;机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

年捷安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注销，胜捷维修、众联消防、凯捷实业的设立及历次股权演变分别如下：

### (一) 胜捷维修

#### 1. 2003 年 8 月，胜捷维修设立

2003 年 7 月 14 日，胜捷维修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穗）名称预核 2003 号第 5906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企业名称预核准为“广州胜捷消防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2003 年 8 月 15 日，全体股东胜捷实业和胜捷设备签订《广州胜捷消防设备维修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公司名称为广州胜捷消防设备维修有限公司，住所为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蚬涌工业区，经营范围为维修、保养：消防系统、消防设备、消防器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其中胜捷实业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50%，胜捷设备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50%。

2003 年 8 月 18 日，广东新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粤新验字（2003）第 262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3 年 7 月 31 日止，胜捷维修已收到股东胜捷实业和胜捷设备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 万元，其中胜捷实业缴纳 25 万元，胜捷设备缴纳 25 万元。

2003 年 8 月 21 日，胜捷维修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2004803）。胜捷维修设立时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25.00	50.00	货币
2	胜捷设备	25.00	5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2. 2006年8月，胜捷维修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6年8月28日，胜捷维修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胜捷设备转让其占胜捷维修50%的股权合计25万元给胜捷科技并修订公司章程。

2006年8月28日，胜捷设备与胜捷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6年9月19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准本次变更的备案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胜捷维修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25.00	50.00	货币
2	胜捷科技	25.00	5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3. 2006年12月，胜捷维修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6年12月12日，胜捷维修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胜捷科技将持有公司注册资本50%的25万元出资转让给众联消防，转让价款为25万元；变更公司经营期限，由原来的长期有效变更为20年；并修订公司章程。

2006年12月12日，胜捷科技和众联消防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7年1月8日，胜捷维修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2004803）。本次股权转让后，胜捷维修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25.00	50.00	货币
2	众联消防	25.00	50.00	货币
	合计	50.00	100.00	

## 4. 2008年4月，胜捷维修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8年3月31日，胜捷维修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50万元，增资后总计100万元，其中胜捷实业以货币出资75万元，占注册资本75%，

众联消防以货币出资 25 万元，占注册资本 25%；变更经营范围为批发、零售、维修、保养：消防系统、消防设备、消防器材；并修订公司章程。

2008 年 4 月 7 日，广州惠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惠建验字（2008）第 YZ0324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胜捷维修已收到胜捷实业新增注册资本 50 万元，新增实收资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

2008 年 4 月 18 日，胜捷维修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2004803）。本次增加注册资本后，胜捷维修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75.00	75.00	货币
2	众联消防	25.00	25.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5. 2008 年 6 月，胜捷维修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6 月 10 日，胜捷维修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众联消防将所持有的胜捷维修 25% 的出资额共计 25 万元转让给江河，转让价款为 25 万元；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冯毅；并修订公司章程。

2008 年 6 月 10 日，众联消防与江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8 年 6 月 23 日，胜捷维修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2004803）。本次股权转让后，胜捷维修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75.00	75.00	货币
2	江河	25.00	25.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6. 2009 年 3 月，胜捷维修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3 月 5 日，胜捷维修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江河将持有注册资本

25%的出资额共计 25 万元让给胜捷实业，转让价款为 0 元；并修订公司章程。

2009 年 3 月 5 日，江河与胜捷实业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2009 年 3 月 23 日，胜捷维修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2004803）。本次股权转让后，胜捷维修成为胜捷实业的全资子公司，其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 7. 2011 年 6 月，胜捷维修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6 月 17 日，胜捷维修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胜捷实业将其持有的胜捷维修 100 万元出资额全部转让给胜捷有限，转让价款为 95.55 万元；并修订公司章程。

2011 年 6 月 17 日，胜捷实业与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

2011 年 6 月 27 日，胜捷维修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126000204621）。本次股权转让后，胜捷维修成为胜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胜捷有限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有限	1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二）众联消防

### 1. 2000 年 8 月，众联消防设立

2000 年 6 月 30 日，众联消防取得顺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顺）名称预核[2000]第 0916 号的《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企业名称核准为“顺德市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2000 年 7 月 8 日，全体股东冯毅、伍建许、黄建辉签订《顺德市众联消防器

材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众联消防公司章程》），众联消防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冯毅以货币出资 210 万元，占出资额的 70%；黄建辉以货币出资 60 万元，占出资额的 20%；伍建许以货币出资 30 万元，占出资额的 10%。

2000 年 8 月 1 日，顺德市康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顺康会验字(2000) 第 114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00 年 7 月 31 日，众联消防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人民币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 100%，货币出资。

2000 年 9 月 6 日，众联消防取得《营业执照》。众联消防设立时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冯毅	210.00	70.00	货币
2	黄建辉	60.00	20.00	货币
3	伍建许	30.00	1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 2. 2003 年 5 月，众联消防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5 月 28 日，众联消防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冯毅将所持公司 70% 的股权，以 210 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

2003 年 5 月 28 日，众联消防股东冯毅与胜捷实业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众联消防就以上事宜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并在工商部门完成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众联消防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210.00	70.00	货币
2	黄建辉	60.00	20.00	货币
3	伍建许	30.00	1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 3、2003年7月，众联消防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3年7月8日，众联消防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黄建辉将所持有的众联消防20%股权，共计60万元，转让给胜捷科技；同意伍建许将所持有的众联消防10%股权，共计30万元，以每股1元转让给胜捷科技。

2003年7月8日，黄建辉与胜捷科技、伍建许与胜捷科技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众联消防就以上事宜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并在工商部门完成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众联消防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210.00	70.00	货币
2	胜捷科技	90.00	3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4. 2007年3月，众联消防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年3月15日，众联消防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胜捷科技将所持众联消防10%（30万元）的股权以30万元转让给胜捷设备；股东胜捷科技将所持本公司20%（60万元）的股权以60万元转让给胜捷实业。

2007年3月13日，胜捷科技与胜捷设备签订《股权转让合同》；2007年3月14日，胜捷科技与胜捷实业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众联消防就以上事宜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并在工商部门完成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众联消防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270.00	90.00	货币
2	胜捷设备	30.00	1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 5.2011年6月，众联消防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1年6月17日，众联消防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胜捷实业将其所持众联消防出资270万元，以693.306万元的转让价格转让给胜捷有限；股东胜捷设备将其所持众联消防出资30万元，以77.034万元的转让价格转让给胜捷有限。

2011年6月17日，胜捷实业与胜捷有限、胜捷设备与胜捷有限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众联消防就以上事宜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并在工商部门完成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众联消防成为胜捷有限的全资子公司，胜捷有限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有限	3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 6、2015年6月，众联消防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29日，公司与洪金堆签订《股权转让意向书》，双方就洪金堆购买众联消防100%股权达成意向。以2015年6月30日作为基准日对众联消防进行审计评估，双方同意众联消防的股权转让不低于上述评估值，2015年9月30日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双方于2015年9月23日达成补充协议，同意评估基准日改为2015年9月30日，双方一致同意在2015年11月1日前完成股权转让协议的签订，并于2015年12月31日前完成工商档案的变更和佛山市顺德区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管理控制权的交接。

2015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出售众联消防100%股权。同日，公司与洪金堆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公司将持有的众联消防100%股权以300万元转让给洪金堆。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出具的联信评报字【2015】第A0648号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9月30日，众联消防账面净资产265.78万元，评估值为265.78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0月20日出具瑞华专审字[2015]01500273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9月30日众联消防所有者权益合计2,657,841.57元。

11月3日，公司提交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材料，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

书签署日，相关事项正在办理变更。

### （三）凯捷实业

#### 1. 2002年4月，凯捷实业设立

2002年3月19日，凯捷实业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深圳市）名称预内核2002字第0265315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企业名称预核准为“深圳市门海实业有限公司”。

2002年3月28日，凯捷实业全体股东刘国祝和刘萍萍签订《深圳市门海实业有限公司章程》，公司名称为深圳市门海实业有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其中，刘国祝以货币出资80万元人民币，占全部出资的80%；刘萍萍以货币出资20万元人民币，占全部出资的20%。

2002年3月28日，深圳深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信验字（2002）第045号《验资报告》，截至2002年3月26日，深圳市门海实业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其中刘国祝缴纳人民币80万元，刘萍萍缴纳人民币20万元。

2002年4月22日，凯捷实业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87195）。凯捷实业设立时，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国祝	80.00	80.00	货币
2	刘萍萍	20.00	2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2. 2003年1月，凯捷实业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2年12月23日，凯捷实业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刘国祝将其所持有公司20%的股权以人民币20万元转让给彭国斌，刘萍萍将其所持有公司20%的股权以人民币20万元转让给彭国斌。

2003年1月2日，刘国祝与彭国斌，刘萍萍与彭国斌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合同》。

凯捷实业就以上事宜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并在工商部门完成了变更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凯捷实业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国祝	60.00	60.00	货币
2	彭国斌	40.00	40.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00	

### 3. 2003年7月，凯捷实业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3年6月26日，凯捷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20万元人民币，其中刘国祝出资7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彭国斌出资4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2003年7月7日，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东海验字（2003）第150号《验资报告》，截至2003年7月3日，深圳市门海实业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0万元，其中刘国祝缴纳人民币12万元，彭国斌缴纳人民币8万元。

2003年7月28日凯捷实业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凯捷实业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国祝	72.00	60.00	货币
2	彭国斌	48.00	40.00	货币
	合计	120.00	100.00	

### 4. 2004年3月，凯捷实业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4年3月5日，凯捷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刘国祝将其所持有公司30%的股权以人民币36万元转让给韩立，股东彭国斌将其所持有公司30%的股权以人民币36万元转让给郭秀文。

2004年3月22日，股东刘国祝、彭国斌、韩立、郭秀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凯捷实业就以上事宜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并在工商部门完成了变更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后,凯捷实业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国祝	36.00	30.00	货币
2	彭国斌	12.00	10.00	货币
3	韩立	36.00	30.00	货币
4	郭秀文	36.00	30.00	货币
	合计	120.00	100.00	

### 5. 2004年3月,凯捷实业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4年3月26日,凯捷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20万元增加到300万元,增资后刘国祝以货币出资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韩立以货币出资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郭秀文以货币出资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彭国斌以货币出资3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

2004年3月29日,深圳东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东海验字(2004)第041号《验资报告》,截至2004年3月26日止深圳市门海实业有限公司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80万元,其中,刘国祝缴纳人民币54万元,彭国斌缴纳人民币18万元,韩立缴纳人民币54万元,郭秀文缴纳人民币54万元。

凯捷实业就以上事宜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并在工商部门完成了变更手续。  
本次增资后,凯捷实业各股东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刘国祝	90.00	30.00	货币
2	彭国斌	30.00	10.00	货币
3	韩立	90.00	30.00	货币
4	郭秀文	90.00	3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6. 2010年3月，凯捷实业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0年3月10日，凯捷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刘国祝将其持有公司30%的股权以9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受让方郭秀文。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0年3月12日，刘国祝与郭秀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刘国祝将持有公司30%的股权以人民币90万元转让给郭秀文。

2010年4月1日，凯捷实业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凯捷实业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彭国斌	30.00	10.00	货币
2	韩立	90.00	30.00	货币
3	郭秀文	180.00	6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7. 2010年4月，凯捷实业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0年4月11日，凯捷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韩立将其持有公司30%的股权以9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受让方郭秀文，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0年4月14日，韩立与郭秀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韩立将持有公司30%的股权以人民币90万元转让给郭秀文。

2010年4月25日，凯捷实业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凯捷实业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彭国斌	30.00	10.00	货币
2	郭秀文	270.00	9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8. 2010年4月，凯捷实业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0年4月26日，凯捷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郭秀文将其持有公司70%的股权以21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受让方胡宏荣。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0年4月26日，郭秀文与胡宏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郭秀文将持有公司70%的股权以人民币210万元转让给胡宏荣。

2010年5月6日，凯捷实业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凯捷实业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彭国斌	30.00	10.00	货币
2	胡宏荣	210.00	70.00	货币
3	郭秀文	60.00	2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9. 2010年6月，凯捷实业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0年6月10日，凯捷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彭国斌将其持有公司10%的股权以3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受让方郭秀文，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0年6月17日，彭国斌与郭秀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彭国斌将持有公司10%的股权以人民币30万元转让给郭秀文。

2010年6月28日，凯捷实业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次股权转让后，凯捷实业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宏荣	210.00	70.00	货币
2	郭秀文	90.00	30.00	货币
	合计	300.00	100.00	

#### 10. 2010年9月，凯捷实业第三次增资

2010年9月1日，凯捷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增加注册资本至500

万元，增加部分 200 万元，其中由股东郭秀文认缴 60 万元，由股东胡宏荣认缴 140 万元。

2010 年 9 月 8 日，深圳汇田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深汇田验字（2010）63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0 年 9 月 8 日止深圳市门海实业有限公司已经收到郭秀文、胡宏荣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贰佰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截至 2010 年 9 月 8 日至，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500 万元。

2010 年 9 月 17 日，凯捷实业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凯捷实业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宏荣	350.00	70.00	货币
2	郭秀文	150.00	3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11. 2010 年 10 月，凯捷实业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10 月 26 日，凯捷实业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同意股东郭秀文将其持有公司 30%的股权以 15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受让方龙家和；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0 年 10 月 26 日，郭秀文与龙家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郭秀文将持有凯捷实业 30%的股权以人民币 150 万元转让给龙家和。

2010 年 11 月 5 日，凯捷实业在工商部门完成了变更备案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凯捷实业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胡宏荣	350.00	70.00	货币
2	龙家和	150.00	3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12. 2014 年 8 月，凯捷实业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4年8月18日，凯捷实业作出变更决定：公司股权由“股东胡宏荣，出资额350万元，出资比例70%；股东龙家和，出资额150万元，出资比例30%”变更为“股东周盛勇，出资额500万元，出资比例100%”。

2014年8月15日，周盛勇与胡宏荣、龙家和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胡宏荣将持有公司70%的股权以人民币350万元转让给周盛勇；龙家和将持有公司30%的股权以人民币150万元转让给周盛勇。

2014年10月15日，公司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变更备案通知书》。本次股权转让后，凯捷实业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周盛勇	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13. 2015年3月，凯捷实业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5年3月10日，凯捷实业决议将股东变更为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出资500万元，占全部注册资本的100%。

2015年3月10日，周盛勇与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出资500万元受让周盛勇100%股权。

2015年3月16日，凯捷实业就本次变更进行了工商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凯捷实业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胜捷实业	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14. 2015年5月，凯捷实业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5年6月，凯捷实业决议将股东变更为锐捷股份。

2015年6月23日，胜捷实业与锐捷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锐捷股份以人民币出资500万元受让凯捷实业100%股权。

2015年6月26日凯捷实业就本次变更进行了工商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后，凯捷实业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凯捷实业的出资额及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实收资本（万元）	比例（%）	出资方式
1	锐捷股份	5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2014年10月28日设立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番禺分公司，分公司具体信息如下：

名称	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番禺分公司
注册号	440126000500695
负责人	周盛勇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蚬涌村工业区（6号E型厂房）201
成立时间	2014年10月28日
经营范围	消防设备、器材的制造;消防设备、器材的批发;消防设备、器材的零售;通用机械设备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

#### （四）广东年捷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广东年捷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126000214658
法定代表人	冯毅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蚬涌村工业区（8号E型厂房）401房
成立时间	2011/7/25
经营范围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发;消防设备、器材的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消防设备、器材的批发;机械技术咨询、交流服务
注册资本	1000.0000 万元人民币
持股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

该公司已于 2015 年 7 月 31 日经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核准注销。

注销法律程序如下：

2015 年 5 月 6 日广东年捷安防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由于公司最近几年持续亏损，未达到公司成立目的，同意停止营业，进行清算。2015 年 5 月 15 日，年捷安防在民营经济报上登报公告通知债权人进行清算。公告期结束后，2015 年 7 月 14 日广州市番禺区国家税务局做出穗番国税 税通[2015] 82950 号税务通知书，核准注销。2015 年 7 月 28 日广州市番禺区地方税务局沙湾税务分局作出番税通【2015】49431 号税务事项通知书，核准注销。2015 年 7 月 31 日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番禺分局作出（穗）登记内销字【2015】第 26201507290093 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核准注销。2015 年 8 月 11 日，广州市组织机构代码管理中心核准注销组织机构代码。

## 六、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即 2015 年 6 月受让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份：

2015 年 4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15 年 5 月 6 日，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收购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议案内容：聘请广州正扬会计师事务所对被收购方进行审计、聘请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被收购方进行评估，并最终按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评估报告的净资产评估值计价购买。

2015 年 6 月 15 日，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出具了联信评报字【2015】第 A0290 号评估报告，按评估报告，以 2015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净资产评估值为 355.33 万元；2015 年 6 月 15 日广东正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2015）正审字第 A1172 号审计报告。

2015 年 6 月 16 日，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锐捷股份双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转让给锐捷股份，转让价款 355.33 万元。

凯捷实业主要产品为气体灭火系统，包括有七氟丙烷灭火系统（按型式又分为固定式、柜式、悬挂式三种类型）、IG541 灭火系统。共拥有 8 份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监督检验中心的型式检验报告，依据国家认证证监委和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的要求，气体灭火系统需要在 2014 年 9 月 1 日开始，实施认证，原在 2014 年 9 月 1 日前取得型式检验报告的可以换为 CCC 认证检验报告，直接转换证书比新立项送检时间段（一般检验周期需要一年左右）。鉴于上述原因，公司为了快速进入气体灭火领域，经过多方探讨后一致同意购买一家拥有气体灭火系统产品、有相关的型式检验报告的企业，确认购买深圳凯捷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收购凯捷实业是为了加快拓展公司的经营范围，实施宏观战略布局，整合行业资源，实现消防行业的专业集成商目标，同时节约公司重新申请检验报告的时间和成本。

##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公司董事

**冯毅**，男，1965 年 6 月 9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 EMBA。1987 年 07 月至 1989 年 04 月就职于广东省紫坭糖厂，任助理工程师；1989 年 4 月至 1993 年 4 月，调职番禺围垦公司疏浚工程队，并筹组建立番禺区禺山消防器材厂，历任技术员、生产科长、副厂长，并担任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五分技术委员会委员；1993 年 4 月至 1995 年 6 月就职于番禺市深圳胜捷消防器材厂，任执行董事、厂长、法人代表人；1995 年 6 月至 1998 年就职于番禺市胜捷消防器材厂，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厂长；1998 年至 2003 年就职于广州市番禺区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2003 年 3 月 2011 年 6 月就职于广东胜捷消防实业集团，担任董事长、总裁并为法定代表人；2011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陈瑞莲**，女，197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1994 年 2 月至 1995 年 12 月在广州市番禺区石楼镇赤岗小学任职教师及会计；1996

年1月至2006年9月；在广州市番禺区市桥镇威扬制衣有限公司历任出纳，行政主任）2006年10月至2015年1月在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道办事处，历任安全办/经济科办事员、商会常务副秘书长、商会秘书长、印刷公会秘书长2015年2月至今在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5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

**王月龙**，男，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92年07月至1996年10月任职首钢第一建设公司财务处资金员；1996年10月至1998年07月任职北京舒布洛克一首钢建材厂财务经理；1998年07月至2002年10月任职北京泽瑞税务师事务所分部经理；2002年10月至2003年12月任职北京宏大兴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3年12月至2005年10月任职北京天正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5年10月至2007年11月任职北京中天华）会计师事务所业务经理；2007年11月至2012年12月任职北京天启泰得会计师事务所主任会计师；2012年12月至2015年8月任职红河铎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2011年7月至现在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马泽冀**，男，195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大专学历，1969年9月至1976年2月在黑龙江省嫩江县山河农四分场工作，农工；1976年2月至至1977年11月在家待业（朝阳门街道临时工）；1977年12月至1990年6月在北京羊绒衫厂、北京雪莲羊绒有限公司工作，先后作工人和任职销售科业务；1990年7月至1996年2月在中国京安进出口公司工作，历任出口三部业务员、经理；1996年2月至1998年6月在中国通和经济开发中心工作，任出口部经理；1998年7月至2005年6月在宁波富华阀门有限公司出口工作，任贸易顾问；2005年7月至今在广州蔚得消防器材有限公司，任董事；2011年7月至目前在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

**易闪**，男，1977年6月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1年01月至2001年12月任职湖南长沙市鼎昌鞋业有限公司会计员；2002年01月至2003年02月任职开平广合腐乳有限公司成本会计员；2003年03月至2006年08月任职华泰铝轮毂集团有限公司会计核算部副经理；2006年09月至2008年09月任职开平味事达调味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兼IT部经理；2008年10月至2011年05月任职广东泰菱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兼财务经理；2011年05月至现在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现在任职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 （二）公司监事

**麦丝敏**，女，1986年4月19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9年3月至2011年4月在广州汇利工艺品厂(GaryFashionAccessoriesLimited在华工厂)工作，任外贸业务员；2011年7月至2013年9月在InteliGroupLtd.工作，任总经理助理；2013年11月至2014年3月在广州万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助理；2014年4月至2015年5月在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总经理助理；2015年6月1日起至今在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任外贸营销中心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职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丽娟**，女，1975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中专学历。1995年7月至1996年4月，在鼎湖通恒汽修厂做出纳及厂务工作。1996年5月至1998年2月，在鼎湖飘雪蒸馏水厂做质量检查员工作。1998年3月至2004年3月，在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做财务出纳员工作。2004年4月至2004年7月在家休产假。2004年8月至今，在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做财务会计工作。2014年7月8日至今，在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监事。

**马小丽**，女，197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3年6月至2004年11月，在广州市番禺区宏拓机械铸造厂有限公司任职人事文员。2004年12月至2008年2月，在深圳天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任职行政专员。2008年3月至2010年2月，在广州海宁橡胶制品有限公司，任职人事专员。2010年3月至2011年10月，在广州睿恒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任职人事专员。2011年11月至今，在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高级文员。2014年7月8日至今，在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职工监事。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设高级管理人员三名，冯毅担任总经理，陈瑞莲担任副总经理，易闪担任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冯毅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陈瑞莲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易闪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公司董事”。

##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107.12	8,227.61	9,031.5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10.91	5,304.26	5,299.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10.91	5,304.26	5,299.12
每股净资产（元）	1.10	1.33	1.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0	1.33	1.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8	36.39	42.04
流动比率（倍）	3.03	2.54	2.18
速动比率（倍）	1.92	1.65	1.40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674.86	9,236.18	9,418.86
净利润（万元）	155.57	5.14	115.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5.57	5.14	115.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5.72	-7.56	112.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5.72	-7.56	112.65
毛利率（%）	16.91	15.59	14.57
净资产收益率（%）	3.11	0.10	2.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	3.31	-0.14	2.15

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0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43	2.51	3.13
存货周转率（次）	2.07	3.14	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804.56	56.91	-191.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5	0.01	-0.05

## 九、中介机构情况

### （一）主办券商

名称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庞介民
住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塞罕坝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D座14-18楼
电话	010-56673762
传真	010-56673767
项目负责人	刘瑛
项目小组成员	刘旂文、张宇、邢雨、段炬华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刘鸿
住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5号财富金融中心12层
电话	010-65028888
传真	010-65028866
经办律师	肖群、朱玉子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法定代表人	杨剑涛、顾仁荣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电话	010-88219191
传真	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	徐超玉、杨磊

#### (四)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彦龙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	010-50939965
传真	010-50939982

#### (六) 拟挂牌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
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 第二节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 (一) 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从事消防应急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提供消防应急产品的维护和保养服务。根据《应急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公司产品分为家用应急防护用品和救援处置消防产品两大类，主要产品包括过滤式自救呼吸器、灭火器、消防摩托车、灭火系统等。

经过多年生产经营积累，公司拥有稳定的研发团队，形成了由研发、生产、销售、服务等职能部门组成的较为完整的内部架构；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和品牌知名度，在家用应急防护用品及救援处置消防产品领域处于领先地位，2012年9月12日公司获得由中国应急产业展览委员会颁发的应急产业品牌供应商资格。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 1、家用应急防护用品

主要产品	产品介绍	应用领域	备注
 家用灭火器	适宜扑灭家庭扑灭油类、可燃气体、电器设备等初起火，主要为1KG以下（含）手提式ABC干粉灭火器。	家庭，家用轿车等初起火的扑灭。	纳入CCC认证范围，公司已获得相关认证
 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可以有效保护人员呼吸器官和头面部免遭一氧化碳、氢氰酸等有毒气体和烟雾的伤害，是人员逃生自救的有效装备。	家庭，个人逃生安全，宾馆，酒店，商场，办公大楼，医院，电影院等公共场所人员逃生安全。	纳入CCC认证范围，目前正在进行相关认证工作

主要产品	产品介绍	应用领域	备注
 <p>家居应急逃生拉箱</p>	手拉杆箱包内配置有手提式水基型灭火器, 自救呼吸器, 高空缓降器, 多功能逃生自救器及家用应急小药箱。	较高层商住楼住户安全应急逃生。	N/A
 <p>家居应急逃生包</p>	家用应急逃生包里面配有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50米高空缓降器, 多功能逃生自救器和不锈钢瓶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较高层商住楼住户安全应急逃生。	N/A
 <p>车用安全应急包</p>	包内备有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车用多功能逃生自救器, 电池过电导线, 3T 拖车绳, 小药箱等系列应急产品, 可以有效应对汽车故障时的必要自主救援。(包外缝有反光标识方便救援)	家用轿车、小型客车、旅游车、公交车。	N/A
 <p>户外应急逃生包</p>	包内备有简易灭火器或灭火毯, 强光手电筒, 指南针, 矿泉水, 压缩干粮, 毛巾, 小应急药箱, 收音机等野外作业时需用到的应急装备。(包外缝有反光标识方便救援)	野外户外作业环境, 郊外旅游, 远足等户外活动。	N/A
 <p>应急逃生绳</p>	采用高强度精制麻绳, 绳的直径为 6 毫米~14 毫米, 长度为 15 米~30 米, 消防员用耐火救生绳通常用 2.6mm 航空钢丝包芯。	楼宇家居应急。	N/A

## 2、救援处置消防产品

主要产品	产品介绍	应用领域	备注
 灭火器系列	<p>手提式及推车式干粉和二氧化碳灭火器系列，是目前应用最广泛的高效灭火产品，使用得当及时的情况下，可以使火灾熄灭在萌芽状态。</p>	<p>家庭，工厂，商场，医院，机场，码头，车站，办公大楼，车辆等公共场所和交通工具。</p>	<p>纳入 CCC 认证范围，公司已获得相关认证</p>
 四轮 ATV 消防摩托车	<p>300cc 四轮摩托车上配置有手抬式机动消防泵，喷雾灭火装置（自带 75L 泡沫水箱），消防救援工具等，机动性强。</p>	<p>消防部队，专职消防队，城中村，郊区，大型住宅小区，行政村（居委会）小型消防站，森林灭火。</p>	<p>N/A</p>
 四轮 UTV 消防摩托车	<p>400cc 四轮摩托车上配置有大功率手抬式机动消防泵，喷雾灭火装置（自带 110L 泡沫水箱），消防头盔，消防救援破拆工具等设施，动力强劲，机动灵活。</p>	<p>消防部队，专职消防队，城中村，郊区，大型住宅小区，行政村（居委会）小型消防站，森林灭火。</p>	<p>N/A</p>
 注氮控氧防火装置	<p>注氮控氧防火装置是利用注氮控氧原理，将保护区内的氧浓度控制在一定的范围内，阻断燃烧链之氧气要素，实现杜绝发生火灾或闪爆等隐患的目的。该产品智能化程度高，配备人机交互界面，操作简单便捷，完全实现全局自动/远程手动和现场手动控制。其两个显著功能是：防火抑爆和消防灭火。</p>	<p>本产品适用于下列空间相对密闭的场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有固体、液体、气体可燃物的电气设备场所；</li> <li>2.无人停留的场所（如储油罐、危险品仓库等）；</li> <li>3.有人短暂停留的场所（如机房、无人值守间、配电室、电缆夹层间、电缆槽、电缆隧道、仓库、烟草仓库、银行金库、档案室、珍藏馆、文物馆、通讯和电信设备间、数据中心等）；</li> <li>4.低氧环境下无不良后果的场所。</li> </ol>	<p>N/A</p>

主要产品	产品介绍	应用领域	备注
    <p>气体灭火系统</p>	<p>以七氟丙烷为代表的氢氟烃类气体灭火系统是目前在国内外广泛使用的卤代烷灭火剂最佳的替代品。灭火浓度、贮瓶压力、灭火机理等均比较接近卤代烷灭火系统，可用于经常有人停留的场所。IG541 为代表的纯天然混合气体灭火系统，低碳环保，是最大优点。从灭火性能、方法、方面、无论是设施场所，灭火浓度、喷放时间、储存压力等方面，七氟丙烷灭火系统均比 IG541 灭火系统优越些。从发展前景上讲，七氟丙烷灭火系统的市场占有率和发展前景会更好些。</p>	<p>电子计算机房、图书馆、档案馆、贵重物品库、电站（变压器室）、电讯中心、洁净厂房等重点部位的消防保护。</p> <p>气体灭火系统可扑灭以下类型火灾：</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电气火灾；</li> <li>2.固体表面火灾；</li> <li>3.液体火灾；</li> <li>4.灭火前能切断气源的气体火灾。</li> </ol>	<p>纳入 CCC 认证范围，目前正在进行相关认证工作</p>

## （二）子公司的业务情况

### 1、子公司的主要产品

子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主要产品	用途	关键资源要素
凯捷实业	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气体灭火系统	管网式七氟丙烷灭火系统、柜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悬挂式七氟丙烷气体灭火装置、IG541 混合气体灭火系统	主要用在不适于设置水灭火系统等其他灭火系统的环境中	公司的所有产品均通过了《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的型式检验，并取得了对应规格的形式检验报告 8 项。

子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主要产品	用途	关键资源要素
众联消防	生产和销售手提式干粉灭火器及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消防灭火	公司取得了消防器材的生产和销售资质（国家强制产品检验报告7项和型式检验报告1项）
维修胜捷	消防设施设备维修、保养	维修各类灭火器等消防设备	提供售后服务	具备维修各类灭火器等消防设备
年捷安防	家庭应急消防产品的销售	家庭用灭火器、逃生面具、逃生绳	家庭消防灭火	具备家庭消防设备销售资质

注：

2015年10月26日，公司与洪金堆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公司将持有的众联消防100%股权以300万元转让给洪金堆。根据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2015年10月21日出具的联信评报字【2015】第A0648号评估报告，截至2015年9月30日，众联消防账面净资产265.78万元，评估值为265.78万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5年10月20日出具瑞华专审字[2015]01500273号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9月30日众联消防所有者权益合计2,657,841.57元。

11月3日，公司提交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材料，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相关事项正在办理变更。

随着众联消防股权转让完毕，众联消防拥有的7项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及1项检验报告后续将随之变更，具体如下：

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序号	产品名称	编号	认证单元	认证委托人
1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266	MFTZ/ABC30d	众联消防
2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29	MFZ/ABC1d	众联消防
3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31	MFCZ/ABC2d	众联消防

序号	产品名称	编号	认证单元	认证委托人
4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28	MFZ/ABC3d	众联消防
5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33	MFZ/ABC4d	众联消防
6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32	MFZ/ABC5d	众联消防
7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30	MFZ/ABC8d	众联消防

## 检验报告：

产品名称	编号	检验结果	发证单位	认证委托人
MSJAR900A 型简易式 灭火器	Zb201210026	合格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 监督检验中心	众联消防

## 2、子公司销售情况

凯捷实业：凯捷实业报告期内无营业收入。

## 众联消防：

区域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南地区	2,080,118.38	83.74	4,569,582.66	85.67	11,840,900.32	79.89
华北地区	297,435.90	11.97	26,158.12	0.49	2,341,885.04	15.80
其他地区	106,579.51	4.29	737,901.67	13.83	638,663.08	4.31
合计	2,484,133.79	100.00	5,333,642.45	100.00	14,821,448.44	100.00

## 胜捷维修：

区域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南地区	347,164.71	100.00	660,619.67	97.98	481,514.68	96.57
其他地区	-		13,641.88	2.02	17,111.97	3.43
合计	347,164.71	100.00	674,261.55	100.00	498,626.65	100.00

## 年捷安防：

区域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南地区	11,645.01	1.23	-	-	-	-
华北地区	936,396.94	98.77	-	-	-	-
合计	948,041.95	100.00	-	-	-	-

### 3、子公司业务与母公司业务分工及衔接情况

子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设立或收购的必要性	与母公司业务衔接情况
凯捷实业	向胜捷实业收购所得	公司为了能快速进入气体灭火系统领域，采取直接收购具有资质的企业	凯捷实业拥有气体灭火系统的生产资质，该资质符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母公司本身无气体灭火系统生产资质，与公司的未来发展战略一致。
众联消防	胜捷有限向胜捷实业、胜捷设备收购所得	其产品作为品牌差异化一直与母公司进行客户配搭。	母公司控制生产较为高端产品，众联消防生产较为低端产品，丰富公司的产品类别，与母公司业务互补。
维修胜捷	胜捷有限向胜捷实业收购所得	具有维修资质，更好的服务客户。	拥有灭火器维修的资格，与母公司形成业务配套。
年捷安防	注册成立	成立目标为开发安防业务。	于2015年7月13日核准注销

### 4、报告期内子公司收入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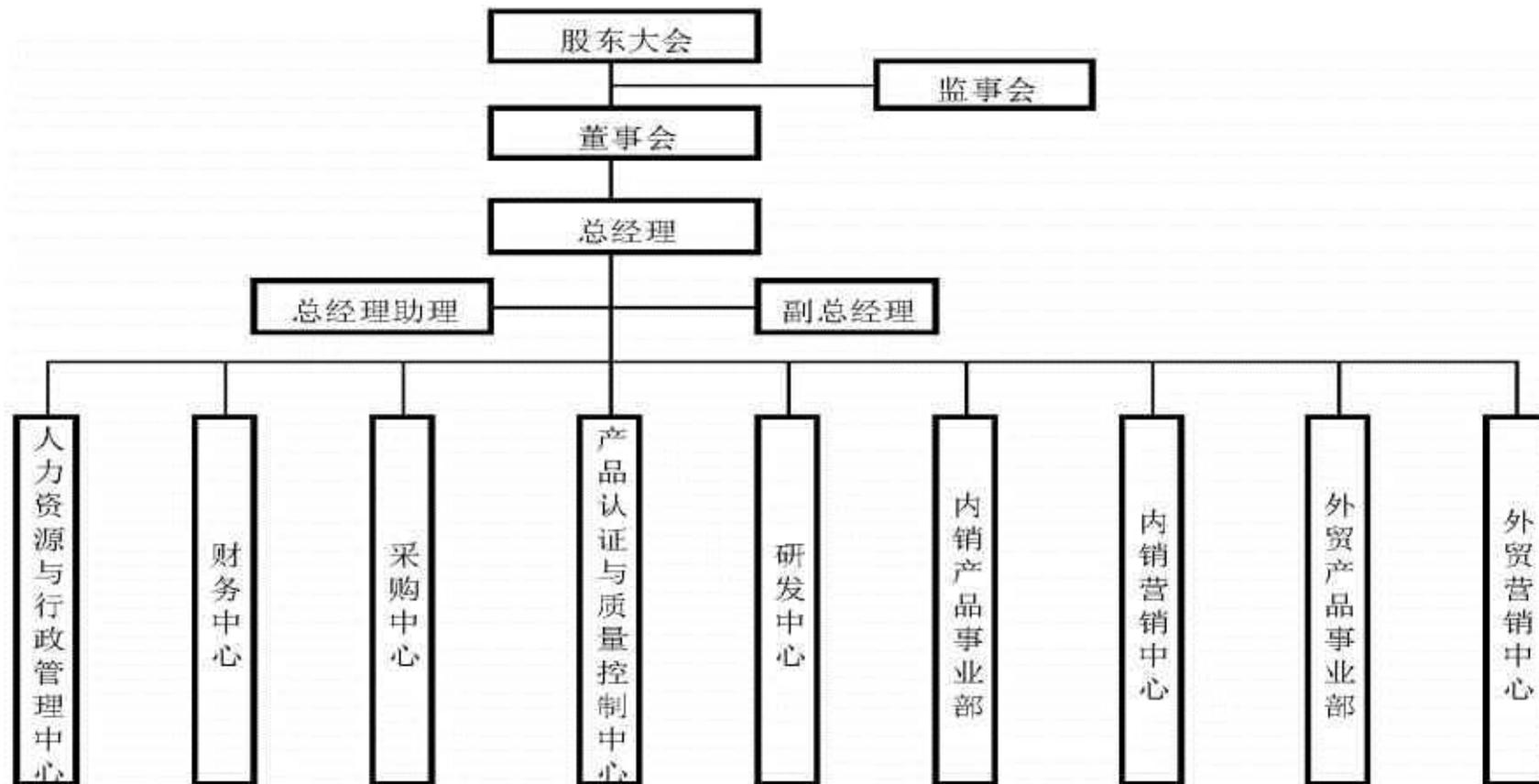
业务类型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家庭应急防护产品	15,884.62	0.42	23,063.65	0.38	430,676.76	2.81
应急救援人员防护产品	3,416,291.12	90.39	5,310,578.80	88.39	14,390,771.68	93.93
维修服务费	347,164.71	9.19	674,261.55	11.22	498,626.65	3.25
合计	3,779,340.45	100.00	6,007,904.00	100.00	15,320,075.09	100.00

## 子公司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销售金额	占比(%)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65,833.50	14.97	1,930,090.01	32.13	2319849.28	15.14
广州富升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549,290.60	14.53	873,223.08	14.53	1,062,854.27	6.94
广州渝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304,833.33	8.07	506,924.36	8.44	1,212,876.92	7.92
北京北方胜捷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936,396.93	24.78				
合计	2,356,354.36	62.35	3,310,237.45	55.10	4,595,580.47	30.00

## 二、公司组织结构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

###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 (二) 主要业务部门职责

部门	职责
采购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根据生产部物料需求状况，制定采购计划并按时采购。</li> <li>2.调查、了解市场，掌握供应链动态，确保物料价格的合理性。</li> <li>3.负责所采购物料的品质保证，确保生产部良性生产。</li> <li>4.合理调配物流量，库存量，降低成本。</li> <li>5.负责与供应商的日常事务联络及相关问题的处理。</li> </ol>
内销营销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制定年度工作目标，确定销售计划，跟踪并完成。</li> <li>2.根据公司财务制度确保销售货款的及时回笼。</li> <li>3.随时关注市场销售趋势，及时向研发部提供相关产品的研发和定制方向；向国内事业部反馈产品需求状况。</li> <li>4.定期评估客户状况，制定合适的销售策略。</li> <li>5.负责产品市场拓展和客户开发及维护工作。</li> </ol>
外贸营销中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负责国外新客户的开发，老客户的维护。</li> <li>2.负责合同的洽谈、接收和传递。</li> <li>3.负责对国外市场的了解。</li> <li>4.负责对相关产品测试标准完整性的了解。</li> <li>5.负责客人的来访提前做出接待安排，带领客人参观工厂。</li> <li>6.负责出口货物的相关事宜。</li> <li>7.对老客户的订单及时确认，准时按要求下单给外贸事业部并做好出货跟踪、落实。</li> </ol>
内销产品事业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根据国内销售订单状况，编制年度和月度生产计划，并组织具体实施做到均衡生产。</li> <li>2.组织调度部门各车间做好生产前、生产中的各项工作，建立良好的生产秩序，及时发现生产中出现的各类问题，会同有关部门共同解决，确保完成生产任务。</li> <li>3.组织各生产车间按标准文件要求生产产品。</li> <li>4.协同技术部进行生产技术标准文件的编制、新产品的试生产和工艺验证。</li> <li>5.根据公司生产性质，有效实行工作劳动定额，实现制造成本的可控化和可视化。</li> </ol>

部门	职责
	6.汇总编制年度生产报表和月度生产报表，反馈实际产销情况，以便公司做出新的部署。
外贸产品事业部	<p>1.根据外贸销售订单状况，编制年度和月度生产计划，并组织具体实施做到均衡生产</p> <p>2.组织调度部门各车间做好生产前、生产中的各项工作，建立良好的生产秩序，及时发现生产中出现的各类问题，会同有关部门共同解决，确保完成生产任务。</p> <p>3.组织各生产车间按标准文件要求生产产品。</p> <p>4.协同技术部进行生产技术标准文件的编制、新产品的试生产和工艺验证。</p> <p>5.根据公司生产性质，有效实行工作劳动定额，实现制造成本的可控化和可视化。</p> <p>6.汇总编制年度生产报表和月度生产报表，反馈实际产销情况，以便公司做出新的部署。</p>
研发中心	<p>1.产品研发与转化。</p> <p>2.负责研发课题的论证与立项、产品的企业标准、产品图纸的设计、产品使用说明书、商标、产品检验大纲及产品的专利申报与编制等工作</p> <p>3.形成研发课题与产品的相互转化。</p>
产品认证与质量控制中心	<p>1.负责公司质量体系的认证导入与推行。</p> <p>2.负责督导及监管强制性产品生产期间的一致性，确保产品质量性能满足标准要求；</p> <p>3.负责公司先进品质管理方法的导入，推广，逐步提升公司的品质标准；</p> <p>4.负责产品检验标准的制定与执行；</p> <p>5.客户退货及客户投诉处理；</p>
财务中心	<p>1.参与制定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组织编制公司年度财务预算。</p> <p>2.执行、监督、检查、总结经营计划和预算的执行情况，提出调整建议；</p> <p>3.执行国家财会政策、税收政策和法规；</p> <p>4.负责资金收付管理和应收、应付款项的管理；</p>

部门	职责
	5.公司的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工作； 6.综合统计并分析公司债务、现金流量及各项业务情况。
人力资源与行政管理中心	1.负责公司的人力资源规划。 2.负责员工招聘选拔。 3.负责公司绩效考核、薪酬福利管理、员工激励。 4.负责公司员工培训和开发、沟通协调，保证公司人力资源供给和人力资源高效率。 5.负责公司生产安全、消防安全管理。 6.落实好后勤服务、配套管理工作。

(三) 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

1、国内销售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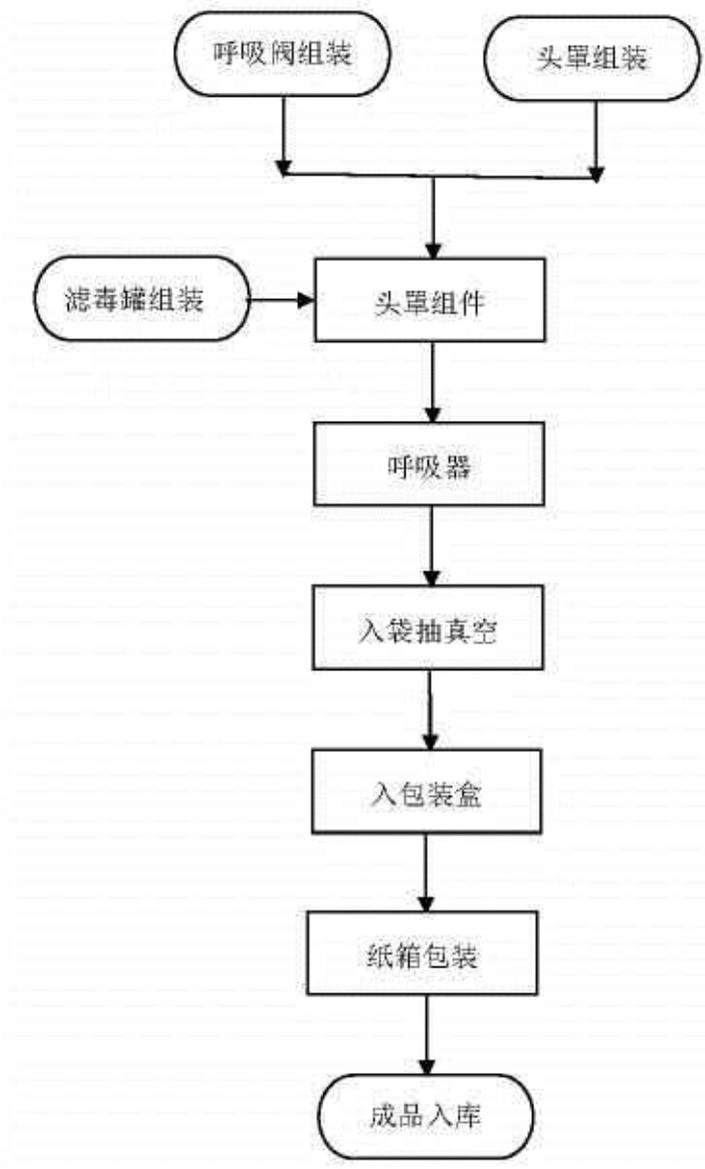
序号	责任单位	作业流程图	作业管理规定
1	内销营销中心	接单	内销营销中心接顾客销售订单(含合同)后转计划物控部
2	内销产品事业部-计划物控部和工艺组、 采购中心、内销产品事业部车间	合同评审	常规产品有现货时,计划物控部通知内销营销中心打《发货单》,财务中心和仓储部在《发货单》上签名即评审完毕,无现货时计划物控部评审交货期,特殊产品计划物控部组织采购,车间评审购及生产能力
3	内销营销中心	与客户沟通	如与客户沟通一致,则内销营销中心将顾客意见反馈计划物控部再次组织评审
4	内销营销中心	签内部合同评审	内销营销中心与计划物控部签订内部合同评审
5	内销产品事业部-计划物控部和工艺组	制定生产计划	计划物控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管理流程》及已签订的《内部合同评审》制定月/周生产计划
6	内销产品事业部-计划物控部和工艺组	物料需求计划	计划物控部依据生产计划,考虑库存状况编制物料需求计划
7	采购中心	实施采购	采购中心依《采购订货管理流程》实施采购
8	仓储部、产品认证与 质量控制中心-QC	物料检查、入库	QC 依对外购物料实行检验,仓储部依《入库管理流程》办理来料入库手续
9	内销营销中心	领料作业	仓储部按《领料出仓单》作备料准备,车间各班组实行领料作业
10	内销营销中心	产品制造	制造车间按产品工艺流程规定实施半成品/成品生产作业
11	产品认证与质量控 制中心-QC	半成品/成品检验	QC 依制程检验规定对半成品/成品进行入库检验
12	内销产品事业部	成品入库	仓储部为检验合格成品办理入库手续
13	仓储部	成品出库	仓储部按《出库管理流程》办理出仓手续

2、国外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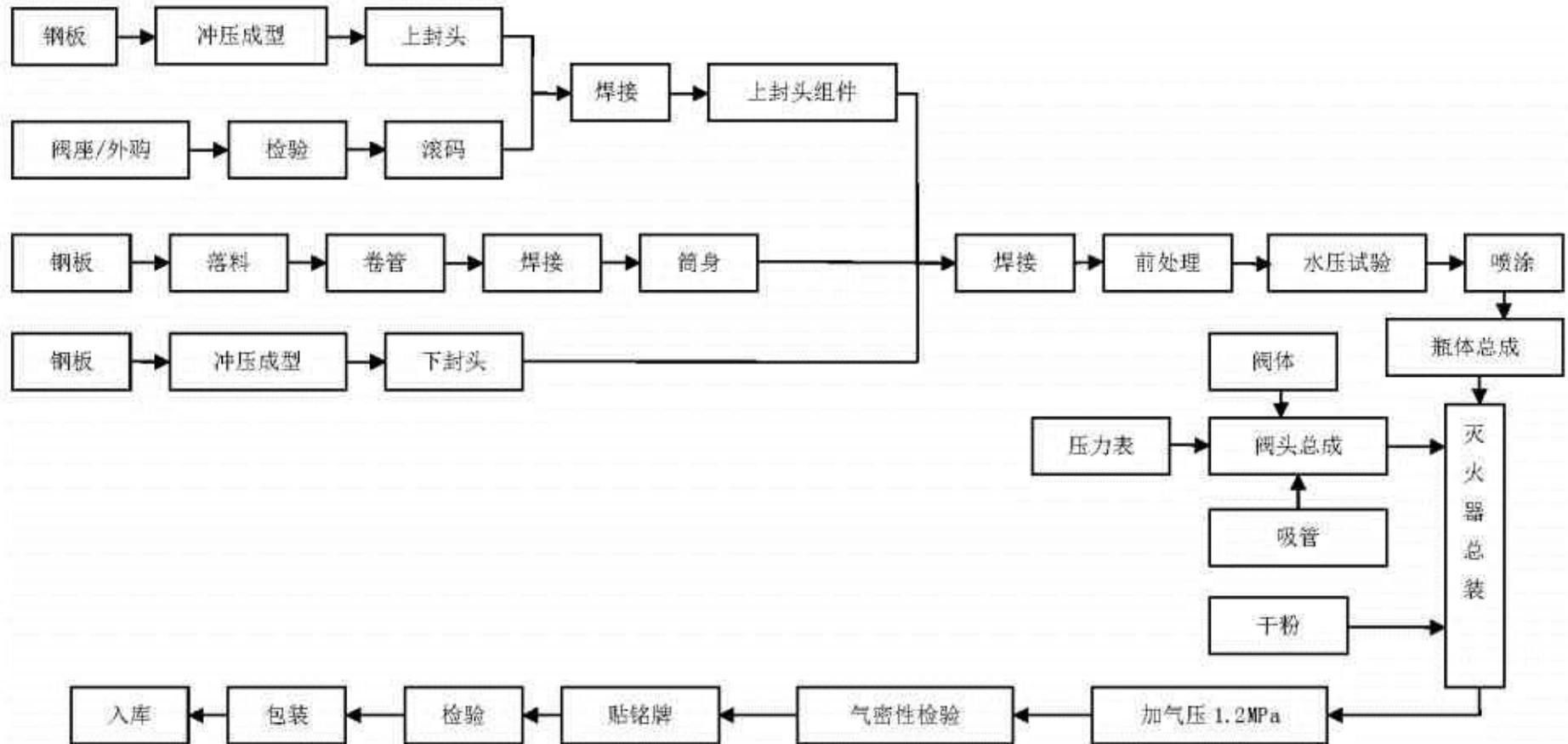
序号	责任单位	作业流程图	作业管理规定
1	外贸营销中心	要求	外贸营销中心接收客户提出的询价及交期等需求
2	外贸产品事业部、产品认证与质量控制中心-QC、研发中心	打样	计划物控部组织制作样件，QC 确认后交外贸营销中心
3	外贸营销中心	确定	样件交顾客确认
4	外贸营销中心	接单	外贸营销中心接顾客销售订单（含合同）后转计划物控部
5	外贸产品事业部、采购中心、外贸产品事业部车间	合同评审顾客要求	常规产品有现货时，计划物控部通知外贸营销中心打《发货单》，财务中心和仓储部在《发货单》上签名即评审完毕，无现货时计划物控部评审交货期。特殊产品计划物控部组织采购，外贸产品事业部车间评审购及生产能力
6	外贸营销中心	与客户沟通	如与客户沟通一致，则外贸营销中心将顾客意见反馈计划物控部再次组织评审
7	外贸营销中心、计划物控部和工艺组	签内部合同评审	外贸营销中心与计划物控部签订内部合同评审
8	外贸产品事业部-计划物控部和工艺组	制定生产计划	计划物控部根据《生产计划制定管理流程》及已签订的《内部合同评审》制定月/周生产计划
9	外贸产品事业部-计划物控部和工艺组	物料需求计划	计划物控部依据生产计划，考虑库存状况编制物料需求计划
10	采购中心	实施采购	采购中心依《采购订货管理流程》实施采购
11	仓储部、产品认证与质量控制中心-QC	物料检查、入库	QC 依对外购物料实行检验，仓储部依《入库管理流程》办理来料入库手续
12	外贸产品事业部	领料作业	仓储部按《领料出仓单》作备料准备，外贸产品事业部车间各班组实行领料作业
13	外贸产品事业部	半成品/成品检验	制造车间按产品工艺流程规定实施半成品/成品生产作业
14	品管部		产品认证与质量控制中心依制程检验规定对半成品/成品进行入库检验
15	外贸产品事业部、仓储部、产品认证与质量控制中心-QC	产品制造	仓储部为检验合格成品办理入库手续
		成品入库	
16	仓储部	成品出库	仓储部按《出库管理流程》办理出仓手续

### 3、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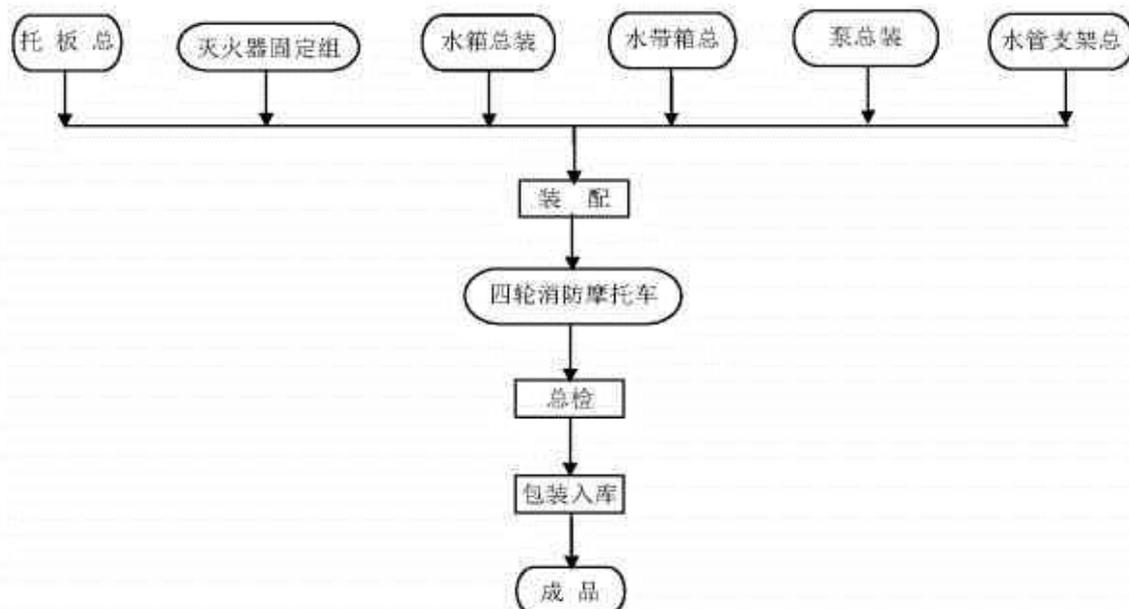
#### (1) 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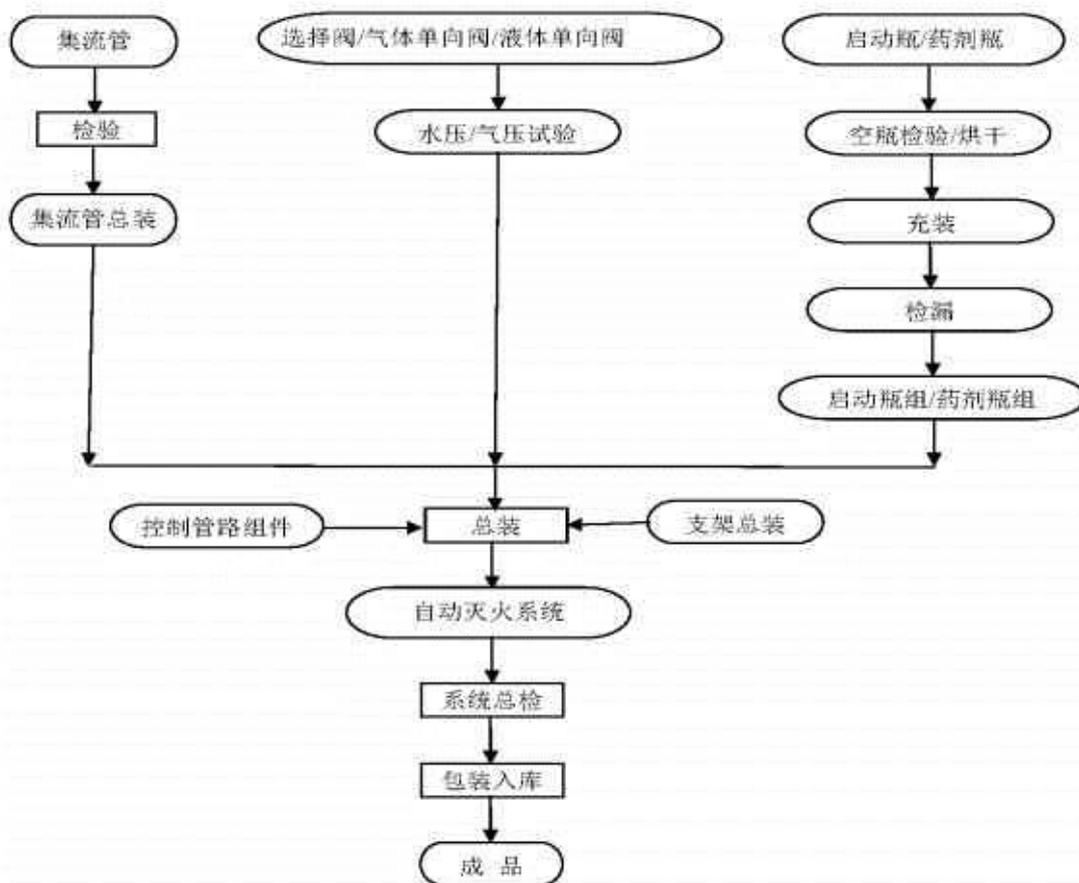
## (2) 灭火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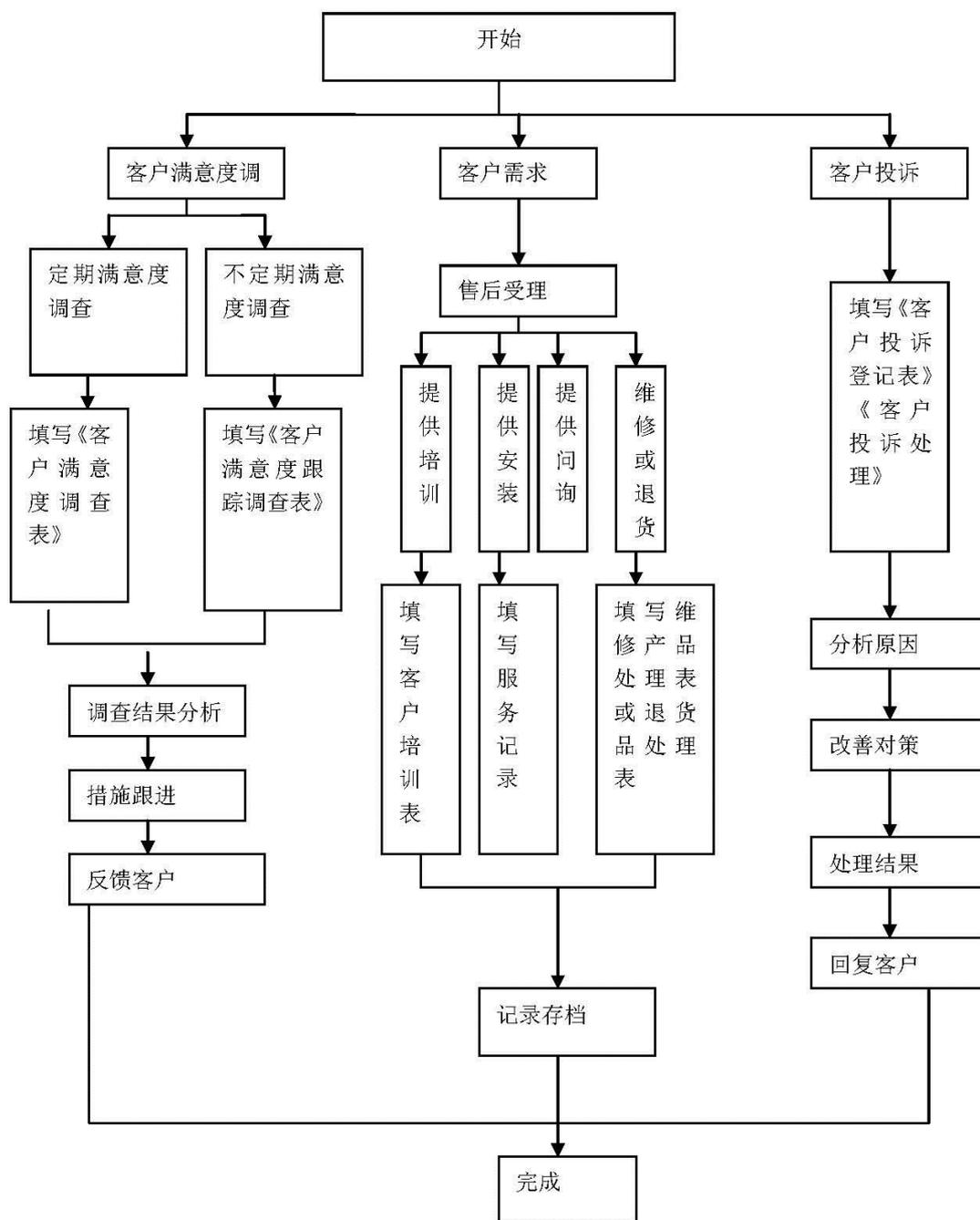
(3) 消防摩托车



(4) 气体灭火系统



### 3、不合格产品的处理机制和流程



公司接到顾客提出的退货要求后，会及时了解清楚退货原因，确定是否属于本公司责任。如属本公司责任，则无条件退货。收到退货品的生产车间会在15个工作日内将退货品按成品标准要求维修、检验合格后，与成品仓在《退货品移交签收单》上办理入仓移交手续，成品仓再将退货品从ERP系统《成品不良品仓》调拨到《成品仓》。退货品修复后重新入仓时，须将签有质检及生产车间意见的《顾客退货品处置单》同时交回成品仓，再由销售部门将产品发还给

客户，并定期作跟踪记录。

### 三、公司关键业务资源要素

#### （一）公司产品的核心技术

##### 1、灭火器自动多工序整合拉伸工艺技术

该工艺技术原理是通过与液压拉伸机厂联合研制专用的拉伸机，在一台四柱拉伸机上配合自动送料机构和拥有完全 100%自主知识产权的复合模具，利用自动智能控制方式实现卷料步进送料、落料、第一道拉伸成型、第二道拉伸成型四道工序的有机组合。该技术的应用节省了时间，提升了效率，降低了成本，为行业中的国内首创。

##### 2、低压微水雾滴灭火技术

该技术的原理是通过拥有 100%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的喷头，将双相流有机地结合，形成独特的结构形式，用气流将水流打散雾化，并可通过对气流压力的调整而控制雾化粒度。目前该技术属于行业首创，并已取得了实用新型专利和发明专利的报审。该技术的应用改变了现有高压微水雾滴灭火系统对水质要求高，需采用高压不锈钢管输送对水的贮存要求高的现状，只需采用低压的普通水管和气管，不需要对水和贮存的瓶组有特殊的要求，节约施工成本和难度。

##### 3、智能注氮防火系统技术

该技术的原理是通过氧浓度传感器、采氮制氮机组，智能控制软件和人机交互界面，实现全智能控制的注氮控氧系统，将保护区内的氧浓度通过智能注氮的形式，控制在一定的范围内，使保护区内无法形成燃烧的条件，杜绝了发生火灾或闪爆的隐患。该技术的应用使保护区从原来的“灭火”为导向转为“防火”为导向，从发生火灾后如何扑火，转为“不让火灾发生”，对行业带来新的革命。公司已取得了实用新型专利，公司是行业内唯一取得按 2015 年 3 月 1 日实施的行业标准 GA1206-2014《注氮控氧防火装置》的检测报告的企业。

## (二) 公司无形资产及资质证书

### 1、公司拥有的商标

(1)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
1		11089015	第 9 类	2013.10.28-2023.10.27
2	车捷保	10849492	第 9 类	2013.07.28-2023.07.27
3		11089032	第 9 类	2013.11.07-2023.11.06
4	车救易	10849501	第 9 类	2013.07.28-2023.07.27
5	家救易	10849546	第 9 类	2013.08.07-2023.08.06
6		10849624	第 9 类	2013.07.28-2023.07.27
7		11485781	第 35 类	2014.02.21-2024.02.20

(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正在申请的商标。

(3)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独占许可使用的商标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	类别	合同期间
1		3087055	第1类	2013.04.28-2023.04.27
2		3238505	第6类	2014-01-28-2024-01-27

序号	商标名称	商标注册号	类别	合同期间
3		3087054	第6类	2013.05.21-2023.05.20
4		3238504	第9类	2015.09.01-2023.08.27
5		1237008	第9类	2011.10.01-2018.09.30

##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正在申请发明的专利技术 1 项；同时无偿受让关联方广东胜捷工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拥有的 6 项实用新型专利，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专利所有权人变更手续。

### (1) 实用新型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	一种三轮消防摩托车	ZL201120069609.6	2011.03.16	10 年	原始取得
2	一种四轮消防摩托车	ZL201120069622.1	2011.03.16	10 年	原始取得
3	一种化学氧消防自救呼吸器	ZL201120090096.7	2011.03.30	10 年	原始取得
4	一种消防安全逃生包	ZL201120090089.7	2011.03.30	10 年	原始取得
5	一种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ZL201120090100.X	2011.03.30	10 年	原始取得
6	双充气稳压干粉加水泵气流式喷嘴雾化四轮消防摩托车	ZL201120421068.9	2011.10.28	10 年	原始取得
7	多功能应急自救器	ZL201120429366.2	2011.11.02	10 年	原始取得
8	多功能逃生报警器	ZL201120429382.1	2011.11.02	10 年	原始取得
9	车用逃生自救器	ZL201120429403.X	2011.11.02	10 年	原始取得
10	双启动车用发动机灭火器	ZL201220335002.2	2012.07.10	10 年	原始取得
11	一种用于内浮顶罐浮盘的灭火装置	ZL201420559152.0	2014.09.27	10 年	原始取得
12	一种双相流喷雾喷头	ZL201420559155.4	2014.09.27	10 年	原始取得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有效期	取得方式
13	一种用于拱顶罐的消防系统	ZL201420559156.9	2014.09.27	10年	原始取得
14	一种双流体喷雾喷头	ZL201420559157.3	2014.09.27	10年	原始取得
15	一种用于浮顶罐浮船的消防系统	ZL201420559162.4	2014.09.27	10年	原始取得

## (2) 申请发明专利的技术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	申请人	备注
1	双充气稳压干粉加水泵气流式喷嘴雾化四轮消防摩托车	ZL201110336149 3.0	2011.10.28	锐捷股份	实质性审查阶段

## (3) 正在办理受让的专利技术

2015年7月10日,公司与广东胜捷工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签订技术转让(专利权)合同,无偿受让其拥有的6项实用新型专利,目前公司正在办理专利所有权人变更手续。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有效期
1	一种双相流灭火喷头	ZL201320532933.6	2013.08.30	10年
2	一种用于氮气灭火系统的气体控制阀	ZL201320176538.9	2013.04.10	10年
3	一种远距离大空间智能注氮防火系统	ZL201320176306.3	2013.04.10	10年
4	一种智能制氮装置	ZL201320176797.1	2013.04.10	10年
5	一种智能注氮灭火系统	ZL201320177088.5	2013.04.10	10年
6	一种新型双管式双相流灭火系统	ZL201320530517.2	2013.08.29	10年

## (4) 排他许可使用的专利

序号	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有效期
1	自动安防逃生器	ZL201420606657.8	2014.10.21	10年

公司对其全部专利拥有独立、完整的知识产权,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不存在依赖其他单位和个人的情形,具有独立的技术研发能力。

### 3、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 (1) 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根据《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122 号),依法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消防产品,由具有法定资质的认证机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要求认证合格后,方可生产、销售、使用。根据《关于部分消防产品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公告》(2014 年第 12 号),纳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如未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未标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的,不得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由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发放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18 项。

序号	产品名称	编号	产品标准	认证单元	有效期
1	推车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2015081810000270	GB8109-2005	MTT/24	2020.06.04
2	推车式水基型灭火器	2015081810000269	GB8109-2005	MPTZ/45	2020.06.04
3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2015081810000267	GB4351.1-2005	MTC/2	2020.06.04
4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2015081810000268	GB4351.1-2005	MTC/3	2020.06.04
5	手提式二氧化碳灭火器	2015081810000270	GB4351.1-2005	MTC/5	2020.06.04
6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272	GB8109-2005	MFTZ/ABC30	2020.06.04
7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273	GB8109-2005	MFTZ/ABC50	2020.06.04
8	推车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266	GB8109-2005	MFTZ/ABC30d	2020.06.04
9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955	GB4351.1-2005	MFCZ/ABC2	2020.08.22
10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956	GB4351.1-2005	MFCZ/ABC3	2020.08.22
11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954	GB4351.1-2005	MFCZ/ABC4	2020.08.22
12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957	GB4351.1-2005	MFCZ/ABC5	2020.08.22
13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29	GB4351.1-2005	MFZ/ABC1d	2020.08.22
14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31	GB4351.1-2005	MFCZ/ABC2d	2020.08.22
15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28	GB4351.1-2005	MFZ/ABC3d	2020.08.22

序号	产品名称	编号	产品标准	认证单元	有效期
16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33	GB4351.1-2005	MFZ/ABC4d	2020.08.22
17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32	GB4351.1-2005	MFZ/ABC5d	2020.08.22
18	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2015081810000730	GB4351.1-2005	MFZ/ABC8d	2020.08.22

注：其中第 8 项、13-18 项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归属于众联消防所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办理出售众联消防 100% 股权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具体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二）众联消防”之“6、2015 年 6 月，众联消防第五次股权转让”，随着众联消防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上述 7 项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也将随之变更。

## （2）型式和委托检验报告

根据《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122 号），新研制的尚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消防产品，经消防产品技术鉴定机构技术鉴定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方可生产、销售、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获得由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中国机动车辆安全鉴定检测中心/天津公安部消防研究所检测中心等发放的新产品合格检验报告 19 项。

序号	产品名称	编号	检验结果	发证单位	认证时间	检验类别
1	XMC4JB/9.8-JS250ATV-3 型消防摩托车	Zb201231197	合格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2.8.27	型式检验
2	XMC4JB/10-LH300ATV 型消防摩托车	Zb201432096	合格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4.8.27	型式检验
3	TZL30 型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Zb201421249	合格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4.8.29	型式检验
4	悬挂式干粉灭火装置	Gn201205030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3.3.13	型式检验
5	悬挂式干粉灭火装置	Gn201305703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4.1.10	型式检验

序号	产品名称	编号	检验结果	发证单位	认证时间	检验类别
6	灭火器箱	Gn201505030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5.4.16	型式检验
7	灭火器箱	Gn201505031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5.4.16	型式检验
8	消火栓箱	Gn201505029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5.4.16	型式检验
9	MSJAR900A 型简易式灭火器	Zb201210026	合格	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2.4.9	型式检验
10	IG541 混合气体灭火系统	No.2011-0464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1.1.11	型式检验
11	七氟丙烷灭火系统	No.2011-0459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1.1.11	型式检验
12	七氟丙烷灭火系统	Gn201201676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2.3.30	型式检验
13	柜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	No.2011-0460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1.1.11	型式检验
14	悬挂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	No.2011-0461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1.1.11	型式检验
15	悬挂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	No.2011-0462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1.1.11	型式检验
16	悬挂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	No.2011-0463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1.1.11	型式检验
17	车用多功能自救逃生器	No.2011-10-D05	合格	中国机动车辆安全鉴定检测中心	2011.10.17	委托检验
18	注氮控氧防火装置	NO.Gn201505493	合格	天津公安部消防研究所检测中心	2015/8/12	委托试验
19	柜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喷嘴	No.2011-2679	合格	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	2011.4.20	委托试验

注：其中第 9 项检验报告归属于众联消防所有，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办理出售众联消防 100%股权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具体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五、公司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之“（二）”）

众联消防”之“6、2015年6月，众联消防第五次股权转让”，随着众联消防股权转让相关事项办理完毕，上述检验报告也将随之变更。

### （3）CE 认证

2013年8月，公司获得由CE（CONFORMITEEUROPEENNE）颁发的VerificationofCompliance，编号NO.EC.1282.00130829.GRS2225，产品名称为PortableDryPowderFireExtinguisherPD6kg，有效期至2018年8月。

2014年7月，公司获得由CE（CONFORMITEEUROPEENNE）颁发的VerificationofCompliance，编号NO.EC.1282.0D140707.GRSPU09，产品名称为6kgPortableDryPowderFireExtinguisherP6B，有效期至2019年7月。

## 4、排污许可证

2014年12月8日，公司获取了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14年12月8日-2018年12月8日。

## 5、进出口经营权

2014年8月11日，公司获得海关注册编码HJ4423961318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注册登记日期为2011年9月22日，有效期为长期。

## 6、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 7、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及高新技术产品

2013年10月21日，公司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344000409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2012年2月，公司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核发的高新技术产品证书，“双充气稳压干粉水泵四轮消防摩托车”产品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批准文号粤高科学[2012]21号。

## 8、ISO 质量体系认证

公司现持有由英国皇家认可委员会即 UKAS(United Kingdom Accreditation Service) 核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300348-UK，有效期至 2015 年 11 月 7 日。

## 9、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互联网域名有：

序号	域名	持有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rejesafe.net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8.4	2015.8.4
2	rejesafe.com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8.4	2016.8.4
3	rejesafe.com.cn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8.4	2016.8.4
4	rejesafe.cn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1.9.1	2016.9.1
5	广东锐捷.com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30	2018.12.31

正在办理转让的互联网域名：

序号	域名	受让人	原持有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senje.com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2002.12.31	2016.12.31

## 10、无形资产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土地使用权；公司的研发支出、专利所有权、认证等所产生的费用均按“费用化”处理，故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零。

## 11、其他资质情况

2012 年 9 月 12 日，公司获得由中国应急产业展览委员会颁发的应急产业品牌供应商资格。

2014 年 12 月，公司获得广东省十大知名消防产品企业称号。

2015 年 3 月 16 日，公司获得由中国质量检验协会颁发的全国质量和服务诚信优秀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中检协（2015）315XC052 号。

2015 年 4 月，公司生产的  牌灭火器、消防摩托车、灭火系统产品获得由

中国高科技产业会研究会、品牌战略专家工作委员会颁发的中国消防行业科技创新质量过硬十佳知名品牌。

### （三）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 1、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类别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15,599,585.11	11,068,202.97	4,531,382.14	29.05
运输工具	1,179,922.57	782,714.35	397,208.22	33.66
办公设备	756,445.55	650,198.95	106,246.60	14.05
生产工具	2,211,596.72	1,407,596.29	804,000.43	36.35
合计	19,747,549.95	13,908,712.56	5,838,837.39	29.57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838,837.39 元，包括机器设备、生产工具、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上述固定资产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且正常使用的资产。

#### 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情况如下（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元

序号	资产名称	类别	单位	数量	资产原值
1	ABC 干粉模具	机器设备	套	1	606,694.38
2	下顶式拉伸液压机	机器设备	台	1	480,000.00
3	焊管生产线全/自动充装线	机器设备	条	1	430,043.63
4	钎焊炉	机器设备	台	1	420,000.00
5	喷涂生产线	机器设备	条	1	358,974.36
6	燃气自动喷涂线	机器设备	套	1	336,000.00
7	手喷柜	机器设备	台	1	333,300.00
8	内直缝焊专机	机器设备	台	8	304,273.52
9	四柱油压机	机器设备	台	1	236,500.00
10	内环缝焊专机	机器设备	台	8	218,803.41

### 3、公司拥有的房屋情况

#### (1) 房屋所有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房屋所有权。

#### (2) 公司房屋租赁情况

合同编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标的	月租金 (元/月)	租赁开始	租赁截止
穗(番)租 登 2011D13002 60477	锐捷安全	广东胜 捷消防 设备有 限公司	番禺区桥南街 蚬涌村工业区 7号E型厂房	63,308.00	2011.8.1	2021.7.31
穗(番)租 登 2011D13002 60474	锐捷安全		番禺区桥南街 蚬涌村工业区 A型1号办公楼	12,030.00	2011.06.01	2015.4.30
穗(番)租 登 2011D13002 60473	锐捷安全		番禺区桥南街 蚬涌村工业区 5号E型厂房	63,308.00	2011.06.01	2021.7.31
穗租备 2015B13011 004663	锐捷安全		番禺区桥南街 蚬涌村工业区 G型厂房	63,308.00	2015.8.1	2017.7.31
				69,638.80	2017.8.1	2018.7.31
穗租备 2014B13011 004907	凯捷实业		番禺区桥南街 蚬涌村工业区 6号E型厂房	15,400.00	2015.9.16	2017.9.15
无	众联消防	佛山市 顺德区 大良街 中区社 区居民 委员会	顺德大良新窖 工业区鸿业路 18号厂房	20,308.38	2009.1.1	2016.12.31
无	胜捷维修	广东胜 捷消防 设备有 限公司	番禺区桥南街 蚬涌村工业区 6号E型厂房	15,400.00	2015.9.16	2017.9.15
穗租登	年捷安防	番禺区桥南街	番禺区桥南街	9,296.00	2012.7.1	2015.6.30

合同编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标的	月租金 (元/月)	租赁开始	租赁截止
2012D13002 60564			蚬涌村工业区 8号E型厂房			
无	锐捷安全		番禺区桥南街 蚬涌村工业区 A型1号办公楼 201	12,030.00	2015.9.1	2021.7.31

公司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房屋，出租人均拥有房屋所有权。

#### (四)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 1、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员工总人数 212 人；其中 102 人为公司正式员工，与公司建立劳动合同用工关系；剩余 111 人为劳务派遣方式。

##### (1) 岗位结构

岗位类别	人数	比例
高级管理人员	8	3.77%
财务人员	9	4.25%
研发及技术人员	19	8.96%
销售人员	13	6.13%
生产人员	118	55.66%
其他人员	45	21.23%
合计	212	100.00%

##### (2) 学历结构

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硕士及以上	1	0.47%
本科	17	8.02%
专科	41	19.34%
专科及以下	153	72.17%

合计	212	100.00%
----	-----	---------

## (3)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30岁(含)以下	45	21.23%
31-40(含)岁	70	33.02%
41-50(含)岁	87	41.03%
51岁(含)以上	10	4.72%
合计	212	100.00%

公司共有劳务派遣员工 111 人，具体的工种情况如下表：

工种	人数	比例
搬运	4	3.60%
冲压	7	6.31%
焊接	17	15.32%
拉伸	9	8.11%
喷涂	21	18.92%
切边	6	5.41%
全检	1	0.90%
试压	15	13.51%
手喷	3	2.70%
洗桶	3	2.70%
装配	25	22.52%
合计	111	100.00%

公司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了《劳务派遣服务合同》，现在合同生效期内的劳务派遣合同是 2014 年 1 月 1 日公司与惠州鸿易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了劳务派遣服务合同。惠州鸿易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与劳务派遣人员签订劳动合同。

公司劳务派遣的用工方式并不影响公司技术和服务稳定性、保密性要求，因为劳务派遣的工种集中于技术含量不高的劳动型工种，公司的管理人员、关键工

种和关键岗位人员均未采用劳务派遣的用工方式，同时劳务派遣的工种所需的劳动人员在社会上寻找的替代性强，不影响公司生产和服务的稳定性。

公司采用劳务派遣用工方式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没有太大的影响，目前公司正在制订对策来解决劳务派遣用工问题，主要通过提高生产自动化来优化生产岗位，解决劳务派遣用工问题。2014年4月21日与中山市八达机器制造有限公司签订了四柱自动拉伸机购销合同，共同开发集自动运料、自动落料、第一道拉伸、第二道拉伸、卸料等五道工序为一体的自动化设备。同时，公司已定制了第二台自动拉伸设备，该设备已经进入投产试用阶段，一旦稳定生产，上述两台设备投产后将减少劳务派遣工十名。另外，公司与湖北艾瑞博特机器人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自动打磨机开发合同，该设备通过智能仿真技术，实现智能打磨，减少了原来6人的打磨工序，实现了全面自动化。目前该设备处于调试阶段，公司后续还将签订自动卷焊灭火器生产线和灭火器自动装配生产线。这两条生产线目前已完成技术方案的确认，处于洽谈合同和确认交付条件的阶段。自动冲压生产线处于技术论证阶段，公司预计到2015年底将全部完成自动化生产线的配置，实现减少普通劳务派遣工人的目标。劳务派遣用工数量的减少，提高了公司的效率、降低了公司成本，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根据《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相关规定，“第三条用工单位只能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使用被派遣劳动者。”、“第四条用工单位应当严格控制劳务派遣用工数量，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其用工总量的10%。”公司计划采取如下措施在2016年3月以前将劳务派遣员工数量减至规定比例以下，劳务派遣仅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上使用。措施一、提高生产自动化；措施二、根据劳务派遣职工意愿、引导其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措施三、根据劳务派遣职工意愿和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岗位需求情况、引导其与公司下属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伍建许，男，现任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1946年11月25日出生，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1969年至1995年在广州市消防器材厂任副厂长；1996年至2008年在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任副总裁；

2008 年至 2013 年在广东胜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1986 年由广州市职称评定委员会评定为：机械工程师；1989 年-2004 年任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第二分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工程建设标准化先进个人。参与编制了多项国家及广东省地方标准，包括：《气体灭火系统设计规范》，《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和验收规范》，《洁净气体灭火系统型配置设计规程》（行业标准），《外储压七氟丙烷灭火系统技术规程》（行业标准），《洁净气体 HFC-227ea 灭火系统设计规范》（广东省标准），《干粉灭火系统及部件通用技术条件》，《泡沫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厨房灭火装置技术规程》，《细水雾灭火系统技术规范》等。

**寇建中**，男，现任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经理，出生于 1982 年 01 月。2004 年 07 月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企业管理专业，学历为大专。具有丰富的产品研制和研发经验，曾参与双相流细水雾灭火系统研究，获得关于氮气灭火、细水雾产品方面专利数十项，曾发表论文《细水雾与气体耦合灭火系统在储罐灭火中的试验研究》于《消防科学与技术》。2004 年 09 月-2006 年 03 月就职于北京网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职技术员；2006 年 03 月-2012 年 06 月就职于北京清华消防科学技术研究所，任职技术部经理职位工作。

**唐超成**，男，现任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经理兼内销产品事业部经理，出生于 1976 年 09 月。1998 年 07 月毕业于广西大学机械制造工艺与设备专业，学历为本科。具有丰富的产品开发及研制经验，曾获得氮气灭火系统、氮气防火系统、装置及设备等多项专利；双相流灭火系统、装置及设备等多项专利，曾发表论文《细水雾与气体耦合灭火系统在储罐灭火中的试验研究》。1998 年 07 月-2000 年 04 月就职于柳州环力机械总厂，任职助理工程师；2005 年 05 月-2008 年 08 月就职于淇升电器(深圳)有限公司，任主任工程师；2008 年 08 月-2010 年 09 月就职于北京诚嘉永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职生产副总；2010 年 10 月-2012 年 6 月就职于北京清华消防科学技术研究所，任职生产总监。

**屈良基**，1982 年 10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机械制造设计及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现任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熟悉消防产品，曾做过消防车、消防泵、消防炮（机械部分），消防枪、消防卷盘、四轮

消防摩托车、两轮消防摩托车、背负式细水雾灭火设备，熟悉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熟悉气体灭火系统设计规范，熟悉干粉灭火系统设计规范。2006年02月至2006年06月担任宁江机床机械工艺/制程工程师；2006年至2010年担任成都西华嘉陵精密机械贡献公司产品开发；2010年至2014年担任四川森田消防装备制造有限公司机械设计师；2014年至2015年担任浙江沃尔液压科技有限公司机械研发工程师。

**柳忠海**，1980年5月出生，毕业于齐齐哈尔市轻工业学院化工机械与设备专业，本科学历，现任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产品认证与质量控制中心副总经理。具有多年的质量控制与监测经验。2003年至2008年担任塔河县林业局机械维修厂科员；2008年至2011年担任广州市轻穗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质检员兼安全主任；2011年至2012年担任广州吉盛伟邦集团好易达家居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品质经理。

**杨崇瑜**，1973年7月出生，毕业于江西渝州电子工业学院应用电子技术专业，大专学历，现任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产品检验与试验中心经理。具有丰富的实验室管理经验，精通产品3C认证，GS认证，UL认证的安规申请及测试流程，具产品测试，安规评估及改善，报告出具，人员培训，认证申请，异常处理，第三方审核及验厂，以及多家第三方实验室或机构长期保持紧密联系。精于品质管理，品质控制，品质活动策划，品质稽核等。2004年至2007年担任东莞创盟电子有限公司测试工程师；2007年至2012年担任淇昇电器深圳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2012年至2015年担任江门市信发科技有限公司实验室主管。

### 3、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的匹配性、互补性

岗位结构方面，生产人员占比57.47%，占公司员工的大多数，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流程中的主要环节生产制造需要较多的生产人员。

受教育程度方面，公司大专以上学历人数占比为26.79%，主要原因是人员分布较密集的生产部门并无较高的学历要求，故人员学历普遍不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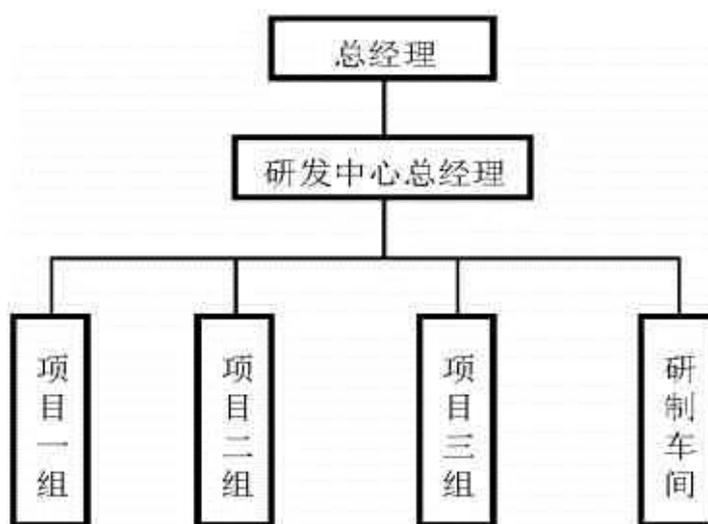
因此，公司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互补性。

## （五）研发机构

### 1、研发中心

研发中心工作人员共有 13 人，占人员总数的 5.88%。研发中心由总裁亲自负责领导，研发中心总经理负责日常管理和项目实施。

公司研发中心实行项目负责管理制度，主要由3个项目和1个研制车间组成。每个项目组由项目经理负责管理日常项目开发的工作，根据项目的情况配备相应的项目组成员。研发中心组织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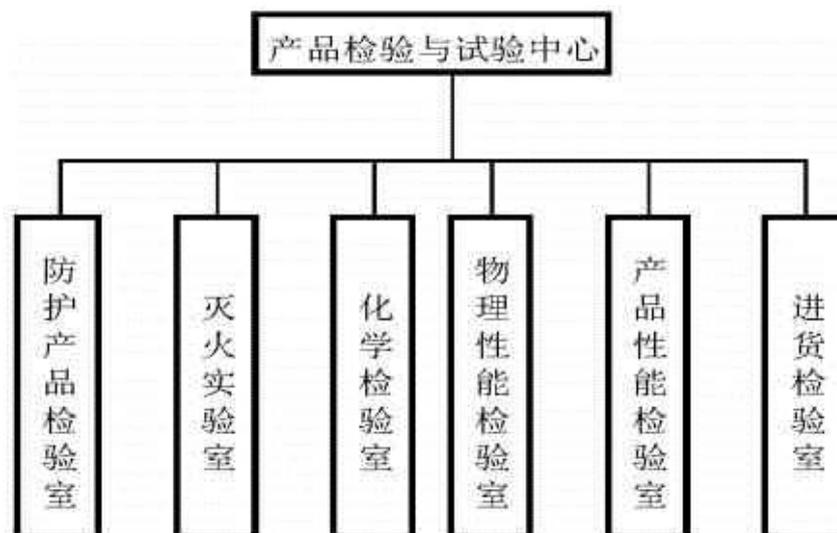
各研发组的研发方向及职责分工分别为：

机构名称	职责
项目一组	家用应急逃生，应急防护产品，灭火器，移动灭火装置，森林灭火领域的灭火防护产品
项目二组	消防摩托车及配套消防装备消防单兵灭火设备
项目三组	固定灭火系统
研制车间	负责所有产品的试制、调试、检测

### 2、检验与试验中心

公司在产品认证和质量控制中心属下因应行业的技术特点建立了一个配套产品研发和产品认证及质量控制的检验与试验的中心，按国家相关产品标准的要求配套了完善的检验和测试的设备，下设防护产品检验室、灭火试验室、化

学检验室、物理性能检验室、产品性能检验室、进货检验室。



机构名称	职责
防护产品检验室	负责防护产品性能的测试，试验和日常生产过程的质量抽检和控制，新产品的性能试验和验证。
灭火实验室	按国家标准建立了标准的灭火实验室，进行灭火性能的检验和验证。
化学检验室	负责化学成分的测试验证，对所有灭火药剂进行质量的控制与日常每批次的检验。
物理性能检验室	负责强度、材料性能等物理特性的测试和验证。
产品性能检验室	按产品标准要求对生产过程的产品进行标准的性能检验和验证，对新工艺，新材料的产品性能进行验证。
进货检验室	负责对所有的采购材料进行进货的质量把关和验证。

### 3、研发资金投入情况

公司把新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工艺改进作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核心，每年投入大量研发经费，保证公司技术创新能力。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发生研发费用2,234,643.68元、3,807,382.25元、3,507,192.24元，占母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07%、4.27%、4.26%。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研发费用	2,234,643.68	3,807,382.25	3,507,192.24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母公司）	44,101,890.42	89,106,412.10	82,352,949.05
研发费用占比(%)	5.07	4.27	4.26

#### 四、公司业务情况

##### （一）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的构成及规模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为家用应急消防用品销售收入和救援处置消防产品销售收入，收入结构如下：

业务类型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家用应急防护用品	15,603,369.75	33.59	30,801,265.19	33.35	28,816,344.47	30.60
救援处置消防产品	30,844,045.22	66.41	61,556,859.38	66.65	65,351,612.34	69.40
合计	46,447,414.97	100.00	92,358,124.57	100.00	94,167,956.81	100.00

#####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 1、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为消防应急用产品，其消费群体包含各行各业，如企业、政府机关、家庭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 BRKBRANDSINC.、ANZHANGHANGTRADINGCO.、广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南沙区大队等，其中 BRKBRANDSINC 是全球著名的家庭防护产品销售和服务企业。

######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年1-6月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BRKBRANDSINC.	12,140,856.88	25.97
ANZHANGHANGTRADINGCO.	7,313,919.32	15.65
广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南沙区大队	5,460,666.67	11.68
北京北方胜捷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5,235,798.63	9.2
香港卓高消防有限公司	2,599,031.77	5.56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合计	32,750,273.27	68.06

## 2014 年度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BRKBRANDSINC.	23,480,168.42	25.42
ANZHANGHANGTRADINGCO.	16,599,460.73	17.97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7,493,162.39	8.11
HONGKONGGUANDONDINDUSTRIESCO.,LTD	7,252,843.94	7.85
香港卓高消防有限公司	5,146,023.83	5.57
合计	59,971,659.31	64.92

## 2013 年度前五名客户

单位：元

客户名称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BRKBRANDSINC.	20,697,045.13	21.97
ANZHANGHANGTRADINGCO.	17,169,070.86	18.23
香港卓高消防有限公司	5,445,834.55	5.78
润丰贸易有限公司(WINFIELDTRADINGCO.,LTD.)	4,542,921.56	4.82
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3,959,638.46	4.20
合计	51,814,510.56	55.00

公司的外销客户为国际消费品公司或中间商，与公司合作多年；受公司产品性质（认证周期、成本）影响，公司客户除发生重大异常事项外，一般情况下不会随意变更供应商。上述原因导致了公司前五名客户重合。

受产品性质影响，公司前五大客户客户合作良好，公司是部分客户的长期供应商（如公司为 BRK 公司灭火器产品的全球唯一供应商），公司与客户形成了依一定的赖。根据公司的规划、经营安排，该等依赖性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为降低客户集中度带来的风险，公司目前采取了以下改善措施：（1）加大同类产品相关业务的市场拓展能力，使主要客户在整体业务的占比下降；（2）积极拓展新的业务领域和新产品的推广，使业务的多元性扩展，减少对主要客

户的依赖；(3) 积极加大产品研发的力度，推进新产品的上市，形成公司持续发展的动力，减少对原主要客户的依赖。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冯毅、陈玉萍通过胜捷实业持有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其 100% 股权，因此 2013 年实际控制人在公司前五名客户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享有权益。除此之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主要关联方未在前五名客户中占有权益。

### (三) 公司成本结构及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含外协加工厂商）情况

#### 1、成本结构

项目	2015 年 1-6 月占比 (%)	2014 年占比 (%)	2013 年占比 (%)
原材料	74.97	78.95	75.64
人工成本	8.32	7.27	7.60
制造费用	16.71	13.78	16.76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波动很小，原材料、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占营业成本的比重较为稳定，公司主要成本为直接原材料，每年均保持占营业成本比重的 75%-80% 之间。

####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上游行业为铁、铜、无缝管、磷酸铵等基础原材料行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供应商包括鞍钢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市润泰消防化工有限公司等。

公司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如下：

#### 2015 年 1-6 月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4,223,479.29	16.06
衡阳市润泰消防化工有限公司	2,392,613.20	9.10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苏州全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1,520,000.00	5.78
宁波甬昌钢管有限公司	1,474,613.67	5.61
慈溪市庵东佳龙五金厂	1,096,341.40	4.17
<b>合计</b>	<b>10,707,047.56</b>	<b>40.72</b>

## 2014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9,034,251.50	13.57
衡阳市润泰消防化工有限公司	5,918,910.63	8.89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5,481,196.58	8.23
上海宝作工贸有限公司	4,209,211.37	6.32
余姚市海同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2,993,085.87	4.49
<b>合计</b>	<b>27,636,655.95</b>	<b>41.5</b>

## 201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衡阳市润泰消防化工有限公司	7,544,878.48	11.25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6,689,702.62	9.98
上海宝作工贸有限公司	4,810,207.96	7.17
佛山市华昊化工有限公司电化厂	4,566,567.53	6.81
佛山市易和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3,157,807.14	4.71
<b>合计</b>	<b>26,769,163.73</b>	<b>39.93</b>

根据公司近两年一期主要供应商情况，公司不存在供应商集中现象，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主要关联方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 1、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合同金额为含税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履行完毕、正在履行、即将履行且可能对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产生显著影响的标的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广西凭祥光发贸易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3,545,700.00	2013.01.02	履行完毕
2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2,849,057.64	2013.01.04	履行完毕
3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2,113,791.62	2013.03.04	履行完毕
4	广州富升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1,935,779.63	2013.03.05	履行完毕
5	广州渝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1,897,139.79	2013.03.07	履行完毕
6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2,048,844.33	2013.03.08	履行完毕
7	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1,603,290.00	2013.06.3	履行完毕
8	番禺桥南街奥园社区	消防应急产品	1,467,600.00	2013.09.20	履行完毕
9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消防应急产品	1,299,400.00	2013.11.21	履行完毕
10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消防应急产品	3,930,000.00	2013.12.10	履行完毕
11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1,353,591.40	2013.6.5	履行完毕
12	广西凭祥光发贸易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2,259,100.00	2014.01.02	履行完毕
13	上海专盛机电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1,499,085.02	2014.01.06	履行完毕
14	广州渝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1,260,940.05	2014.06.01	履行完毕
15	广州富升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4,287,864.47	2014.06.01	履行完毕
16	深圳市凯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2,622,219.03	2014.06.01	履行完毕
17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1,361,656.94	2014.06.01	履行完毕
18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消防应急产品	4,837,000.00	2014.10.27	履行完毕
19	BRKBRANDSINC（美元）	消防应急产品	160,000.00	2014.12.23	履行完毕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20	广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南沙区大队	消防应急产品	6,388,980.00	2014.12.24	履行完毕
21	BRKBRANDSINC（美元）	消防应急产品	324,480.00	2014.3.18	履行完毕
22	BRKBRANDSINC（美元）	消防应急产品	162,751.68	2014.3.26	履行完毕
23	BRKBRANDSINC（美元）	消防应急产品	217,002.24	2014.3.31	履行完毕
24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消防应急产品	1,098,000.00	2014.9.25	履行完毕
25	BRKBRANDSINC（美元）	消防应急产品	291,075.12	2014.9.25	履行完毕
26	广西凭祥光发贸易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3,142,750.00	2015.01.02	正在履行
27	北京北方胜捷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2,485,500.00	2015.3.4	履行完毕
28	BRKBRANDSINC（美元）	消防应急产品	199,839.15	2015.3.4	履行完毕
29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1,038,923.00	2015.5.28	正在履行
30	深圳市凯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1,259,304.50	2015.6.1	正在履行
31	广州富升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1,981,028.00	2015.6.1	正在履行
32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消防应急产品	3,589,577.71	2015.6.11	正在履行
33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消防应急产品	4,823,000.00	2015.7.17	正在履行
34	BRKBRANDSINC（美元）	消防应急产品	212,360.40	2015.8.19	即将履行
35	广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南沙区大队	消防应急产品	8,690,760.00		即将履行

注：公司在广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南沙区大队四轮摩托车采购项目中中标，目前正在签订合同。

## 2、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含税价）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履行完毕、正在履行、即将履行且可能对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产生显著影响的标的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	-------	------	---------	------	------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东莞市厚邦粉末涂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	1,220,521.75	2013.1.1	履行完毕
2	宁波凯拓阀门有限公司	原材料	1,866,486.16	2013.1.1	履行完毕
3	余姚市海同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	2,879,633.43	2013.1.1	履行完毕
4	衡阳市润泰消防化工有限公司	原材料	6,989,457.85	2013.1.1	履行完毕
5	佛山市华昊化工有限公司电化厂	原材料	2,973,084.00	2013.1.1	履行完毕
6	佛山市华昊化工有限公司电化厂	原材料	2,369,800.00	2013.1.1	履行完毕
7	上海宝作工贸有限公司	原材料	1,032,258.70	2013.11.25	履行完毕
8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原材料	2,350,000.00	2013.12.17	履行完毕
9	佛山市易和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原材料	2,040,000.00	2013.2.22	履行完毕
10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134,020.16	2013.2.27	履行完毕
11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094,184.00	2013.4.3	履行完毕
12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041,768.00	2013.5.6	履行完毕
13	慈溪市庵东佳龙五金厂	原材料	2,787,185.91	2014.1.1	履行完毕
14	东莞市厚邦粉末涂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	1,253,248.58	2014.1.1	履行完毕
15	广州市雄泰纸制品有限公司	原材料	1,192,913.26	2014.1.1	履行完毕
16	衡阳市润泰消防化工有限公司	原材料	6,379,699.11	2014.1.1	履行完毕
17	宁波凯拓阀门有限公司	原材料	2,254,812.31	2014.1.1	履行完毕
18	余姚市海同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原材料	3,501,910.51	2014.1.1	履行完毕
19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359,146.88	2014.10.27	履行完毕
20	江苏福马高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原材料	3,504,000.00	2014.10.9	履行完毕
21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117,116.00	2014.11.27	履行完毕
22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198,033.20	2014.4.25	履行完毕
23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436,465.16	2014.5.28	履行完毕

序号	供应商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24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436,591.52	2014.8.25	履行完毕
25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165,237.20	2014.9.26	履行完毕
26	慈溪市庵东佳龙五金厂	原材料	1,096,341.41	2015.1.1	正在履行
27	衡阳市润泰消防化工有限公司	原材料	2,392,611.19	2015.1.1	正在履行
28	苏州全创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原材料	1,778,400.00	2015.1.7	履行完毕
29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074,396.96	2015.4.27	正在履行
30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	1,087,327.80	2015.7.3	正在履行

### 3、银行借款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银行借款合同具体如下：

贷款人	金额	期限	担保方式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120,000.00	2014.10.23-2015.10.22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以其拥有的房产为公司提供担保，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4、担保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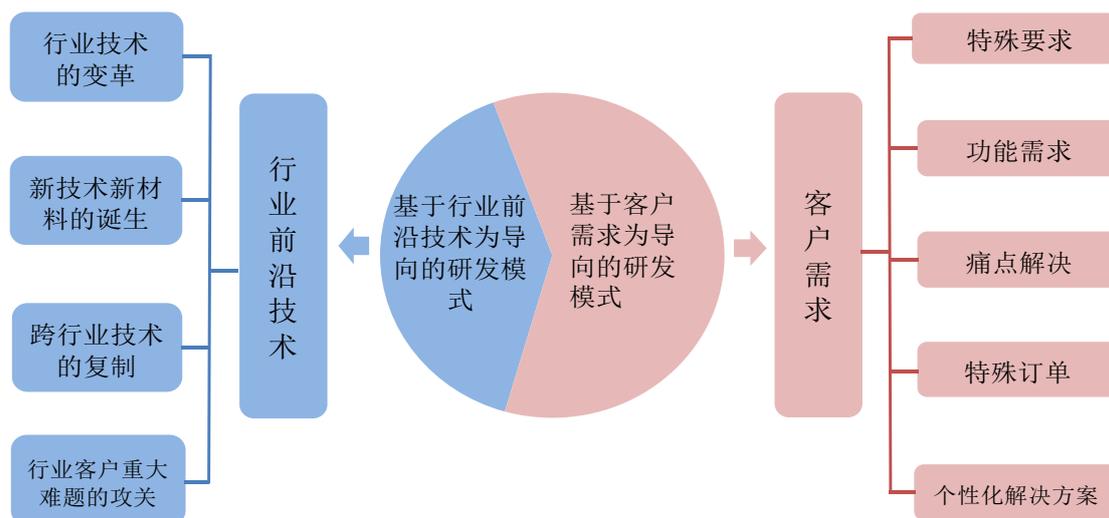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五、商业模式

公司依托完善的消费应急产品的研发创新体系，在稳定的国内外经销商及合作客户的基础上，形成了“全球 OEM 合作客户+渠道经销商+政府采购集成+行业专业客户+一体化解决方案+B2B 和 B2C 电商运营”的全方位立体式销售网络及平台，成为中国消防应急产品和服务的卓越集成运营商。

### （一）研发模式

公司的研发模式为两种模式，分别为基于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发和基于行业前沿技术为导向的研发；公司从客户需求角度研发，持续跟踪客户需求的变化及需求痛点；基于行业前沿技术的研发，使公司与行业技术的最新发展保持一致甚至带领行业技术的变革，不断的将新技术运用到公司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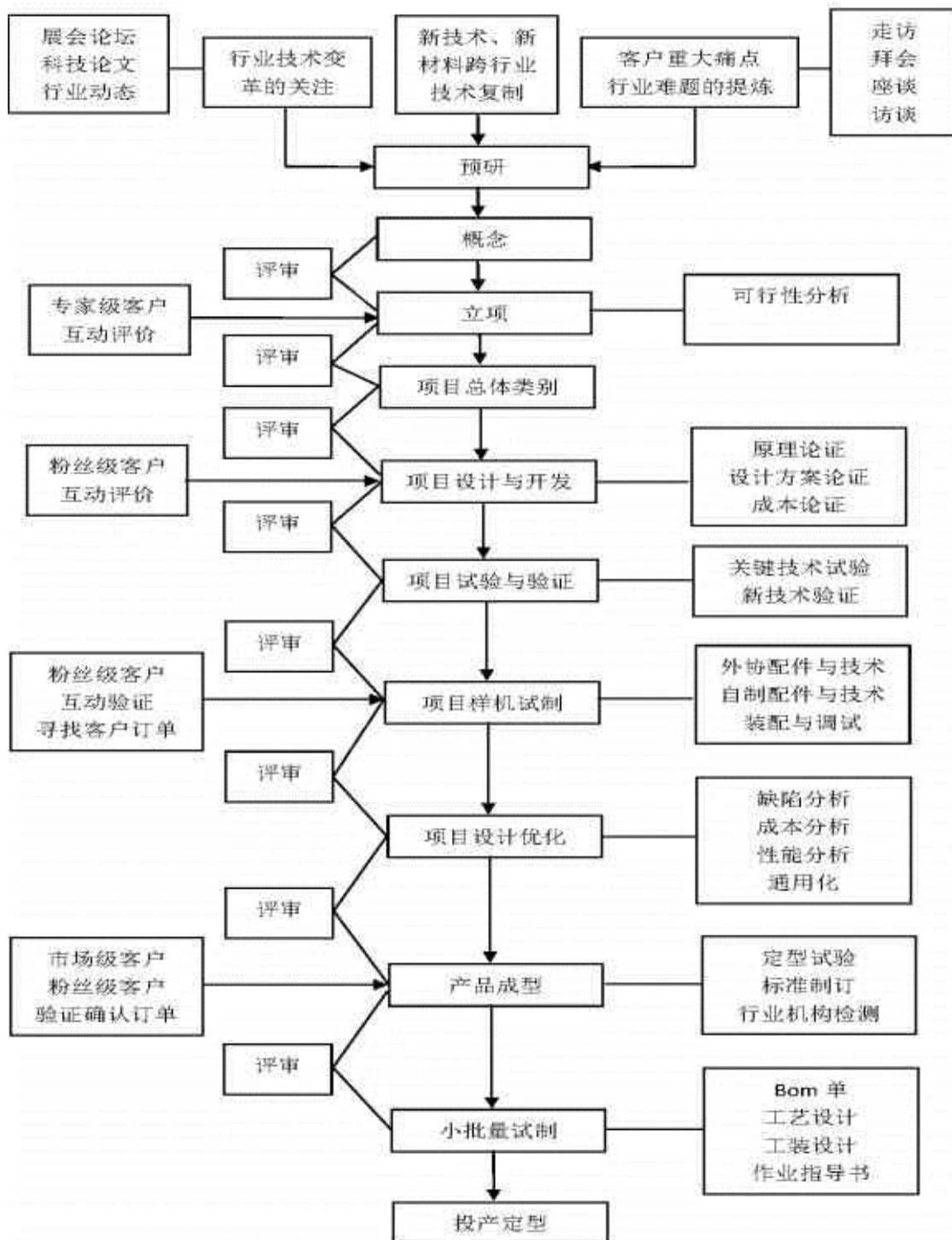
### 1.基于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发模式

公司基于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发理念为：99%的时间研究客户，1%的时间研究竞争对手；90%的时间研究客户需求，10%的时间开发产品。公司通过以客户的需求为导向、解决客户痛点的方式持续提升公司的产品品质，并围绕客户的需求快速响应；此种模式下公司形成了美国 Jarden 集团下属 BRK/FirstAlert 公司等全球的稳定 OEM 客户和在通信、石油、数据中心等行业客户中较有竞争力。流程图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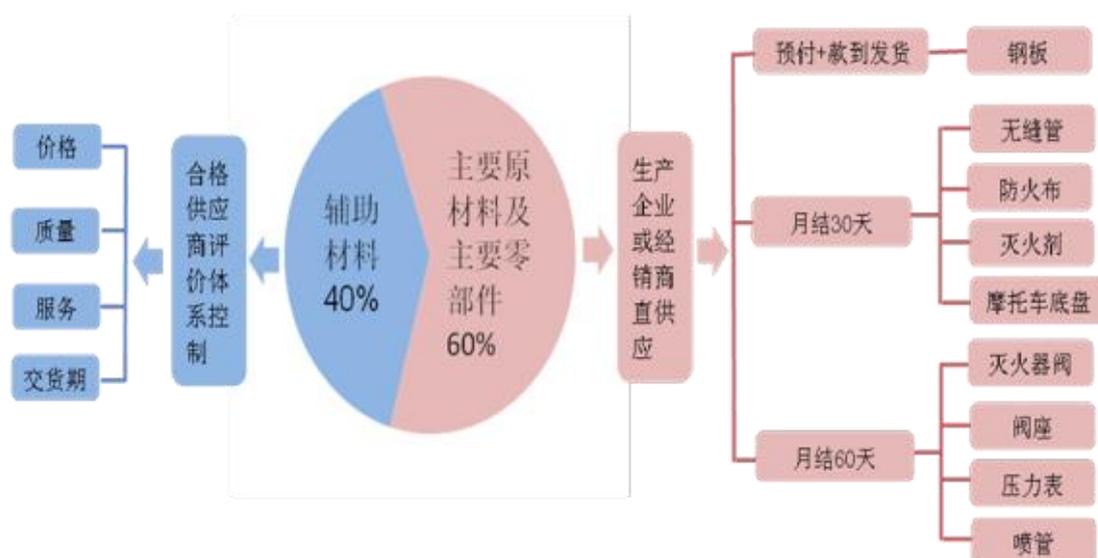
## 2.基于行业前沿技术为导向的研发模式

公司基于行业前沿技术为导向的研发理念为“锐意进取，快人一步”及“人无我有，人有我优”，紧贴行业前沿技术，使公司与行业技术的最新发展保持一致甚至带领行业技术的变革，不断的将新技术运用到公司产品。其流程为：



## （二）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生产所需的原材料种类、国内市场的供求关系等区分不同的采购方式，采用“主材及大批量采购采用供应商直供”与“辅材及经常性零配件采购采用固定供应商”等方式，并制定了供应商的评价制度以质量、价格、供应能力等综合评价选择合格的供应商，保证公司采购质量、时间的前提下减少采购对公司现金的占用。采购中心根据销售订单、库存情况确定原材料需求的原则进行采购，并结合公司资金情况制定相对合理的采购计划。



1.主要原材料和主要零部件，公司依照年度生产经营目标，结合市场订单的情况统筹采购的计划，选用长期合作的供应商，实施点对点的直供方式，减少了中间环节，节约了采购成本。如钢板采用直接与鞍钢集团直供的方式，采购的货款结算采用全额预付的方式，虽然在资金占用上带来公司的现金流影响，但可取得比市场采购价低 3-5%的价格优惠。钢板由鞍钢集团直供的采购量约占全年钢板采购总量的 80%，其余 20%因应订单的情况在市场灵活采购，付款方式为货到支付不超过 15 天的期票结算的方式。

2、无缝管、防火布等原材料，采用固定年度供应商的方式向材料经销商直接集中采购，货款结算为货到 30 天月结的方式结算。

3.灭火剂、摩托车底盘、灭火器阀门、压力表、阀座、喷管等主要材料和主要零部件，采用生产企业直接供应的方式，货款结算采用电汇或支票支付。

4.其他辅助材料和零配件采用固定供应商，货款支付采用 30 天或 60 天月结的方式。供应商的选择采用综合评价的方式进行筛选，以质量、价格、供应能力等综合评价选择合格的供应商。

5.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作业流程和进货检验控制制度。

### （三）生产模式

因生产“二氧化碳无缝钢管”需要企业具备压力容器证书，公司产品需要此道工序时采用委外加工方式，除此之外公司的其他产品及工序均为公司自主生产。公司在接受客户订单时，组织产品事业部及采购中心，根据销售合同/订单的产品种类、数量、技术标准、规格和交货期等制定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采购部根据生产计划进行采购，并确保原材料准时到达工厂。公司制定了《外协加工作业流程管理办法》，对外协加工的申请、发出、验收及收回流程做出了具体规定，保证外协加工的质量。

公司按照不同的业务类别及销售形态制订不同的生产模式，具体分为订单式计划生产、库存式计划生产、订单式生产、个性化式生产四种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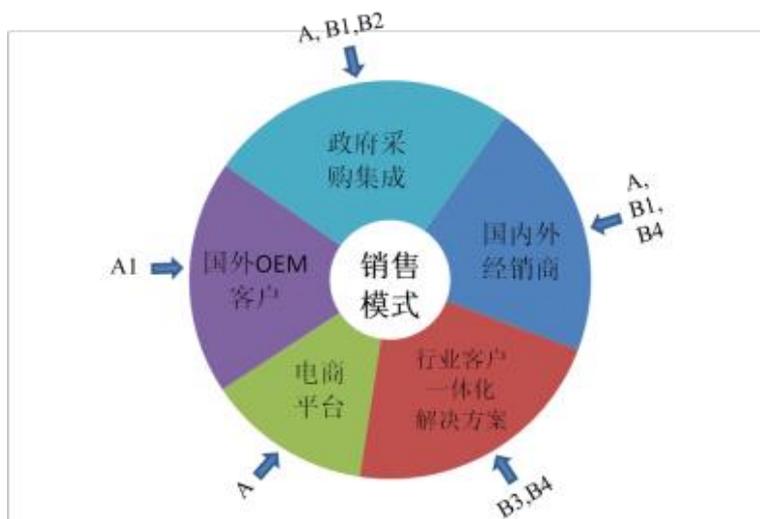
具体如下表所述：

业务类别	订单式计划生产	库存式计划生产	订单式生产	个性化式生产
国内外经销商业务		√		
国外 OEM 客户业务	√		√	
政府采购集成业务			√	
行业客户一体化解决方案业务			√	√
B2C		√	√	
模式说明	根据近期 50-60 天的计划交付计划（数量、规格、时间），以月、周	每月 25 日-30 日依据销售预测，排出下月的生产计划，并依据月度生产计划控制	依据已承接的订单，按订单要求进行订单评审，并	依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个性化的设计，并与研制相配合，实行

业务类别	订单式计划生产	库存式计划生产	订单式生产	个性化式生产
	计划的方式控制整个原材料采购和交付的周期。	原材料的采购, 如果实际月度销售的进度与计划预测发生重大偏离, 以周计划及时调整。	按订单评审的结果及时准备原材料和零部件, 并快速协调完成生产。	研制式的生产。

#### (四) 销售模式

公司通过“直销+经销”的销售方式, 在稳定的国内外经销商及合作客户的基础上, 形成了全球 OEM 合作客户+大型渠道经销商+政府采购集成+行业专业客户一体化解决方案+电商运营的立体式销售模式。



A 家用应急防护产品	B 救援处置消防产品
A1 家用灭火器	B1 灭火器系列
A2 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B2 四轮消防摩托车
A3 家居、车用应急逃生包	B3 注氮控氧防火装置
A4 户外应急逃生包	B4 气体灭火系统

#### 1、全球 OEM 合作客户

公司依托完善的消防应急产品的研发、创新平台, 为国外 OEM 客户提供了快速响应的产品技术分解和工艺落实的能力, 使 OEM 客户能迅速取得试制样板和相关认证, 同时完善的现场控制和订单计划管理的能力, 使客户具备快捷的

订单交付能力，提升了客户的市场竞争力。目前已形成美国、东南亚、南美、欧洲、非洲等全方位的全球 OEM 合作的客户。

## 2、渠道经销商

公司目前自主品牌的灭火器产品和气体灭火系统产品在国内和香港、越南市场采用经销商的方式实施产品销售：

**公司与经销商是实行区域代理销售模式。产品定价实行“成本加成”结合市场实际行情而定。交易结算方式为“买断销售”和“综合授信”两种形式。退货政策为“质保期内若非质量问题而不接受退货”。报告期内不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形。**

(1) 公司经销商包括协议经销商和一般经销商。协议经销商是指与公司签署经销协议的经销商，通常是对公司品牌认可度及忠诚度较高、与公司具有多年的良好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市场培育与开拓能力且商业信用良好的客户；一般经销商系与公司具有供销关系，在产品销售过程中签署产品销售合同，但并没有与公司签署经销协议的客户。公司根据经销商综合考评情况并遵循公司市场发展战略筛选确定协议经销商，通过签署框架协议确立商务合作关系，并给予协议经销商在后续的销售结算方式、回款周期等方面比一般经销商更多优惠。

(2) 公司的产品销售一般采取客户自行提货的方式，货物发出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及报酬随之转移。同时，由于消防产品的特殊性，产品在出厂以前均已检验合格，客户无需也无条件再行检验。通过经销模式进行销售时，客户与公司签订购销合同，买断产品，本公司只承担产品质量责任，除此之外的其他销售风险由经销商承担。

(3) 对于长期合作的经销商，公司每年根据对方的资信状况、财务状况、经营状况、个人资料、过往的合作情况等综合考虑给予的信用额度及信用期限，公司给予经销商的信用额度从 10 万元至 150 万元不等，超过信用额度的货款实行现款现货制度。对于新晋的经销商，公司实行预收货款制度，预收比例根据各经销商的实力综合判定。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家数、地域分布情况、主要经销商名称、各期对其销**

## 售内容及金额如下：2015年1-6月

序号	销售区域	经销商名称	货物名称	销售金额	是否关联方
1	华南	东莞市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68,464.96	否
2	华南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灭火器	310,885.47	是
3	华南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887,968.38	否
4	华南	深圳市凯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1,076,328.63	是
5	华南	茂名市江龙消防器材工程有限公司	灭火器	53,702.56	否
6	华南	阳江市江城区三江消防设备商贸有限公司	灭火器	55,743.59	否
7	华南	广州富升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1,693,186.32	否
8	华南	广州渝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316,035.04	否
9	华南	广西凭祥光发贸易有限公司	灭火器	675,855.98	否
10	华北	北京北方胜捷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灭火器/灭火装置	4,001,965.81	否
11	香港	香港卓高消防有限公司	灭火器	2,599,126.26	否
12	香港	香港金通贸易有限公司	灭火器	589,376.90	否
合计				12,328,639.91	

## 2014年

序号	销售区域	经销商名称	货物名称	销售金额	是否关联方
1	华南	东莞市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108,138.46	是
2	华南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灭火器	812,538.80	是
3	华南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1,163,809.40	否
4	华南	深圳市凯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2,241,212.82	是
5	华南	茂名市江龙消防器材工程有限公司	灭火器	365,374.79	否
6	华南	广州富升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3,664,841.45	否
7	华南	广州渝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1,077,726.50	否
8	华南	阳江市江城区三江消防设备商行	灭火器	354,388.89	否
9	华南	广西凭祥光发贸易有限公司	灭火器	1,689,226.84	否

序号	销售区域	经销商名称	货物名称	销售金额	是否关联方
10	华北	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灭火器/灭火装置	236,559.83	是
11	香港	香港卓高消防有限公司	灭火器	5,124,947.76	否
12	香港	香港金通贸易有限公司(祥捷)	灭火器	1,394,087.64	否
合计				18,232,853.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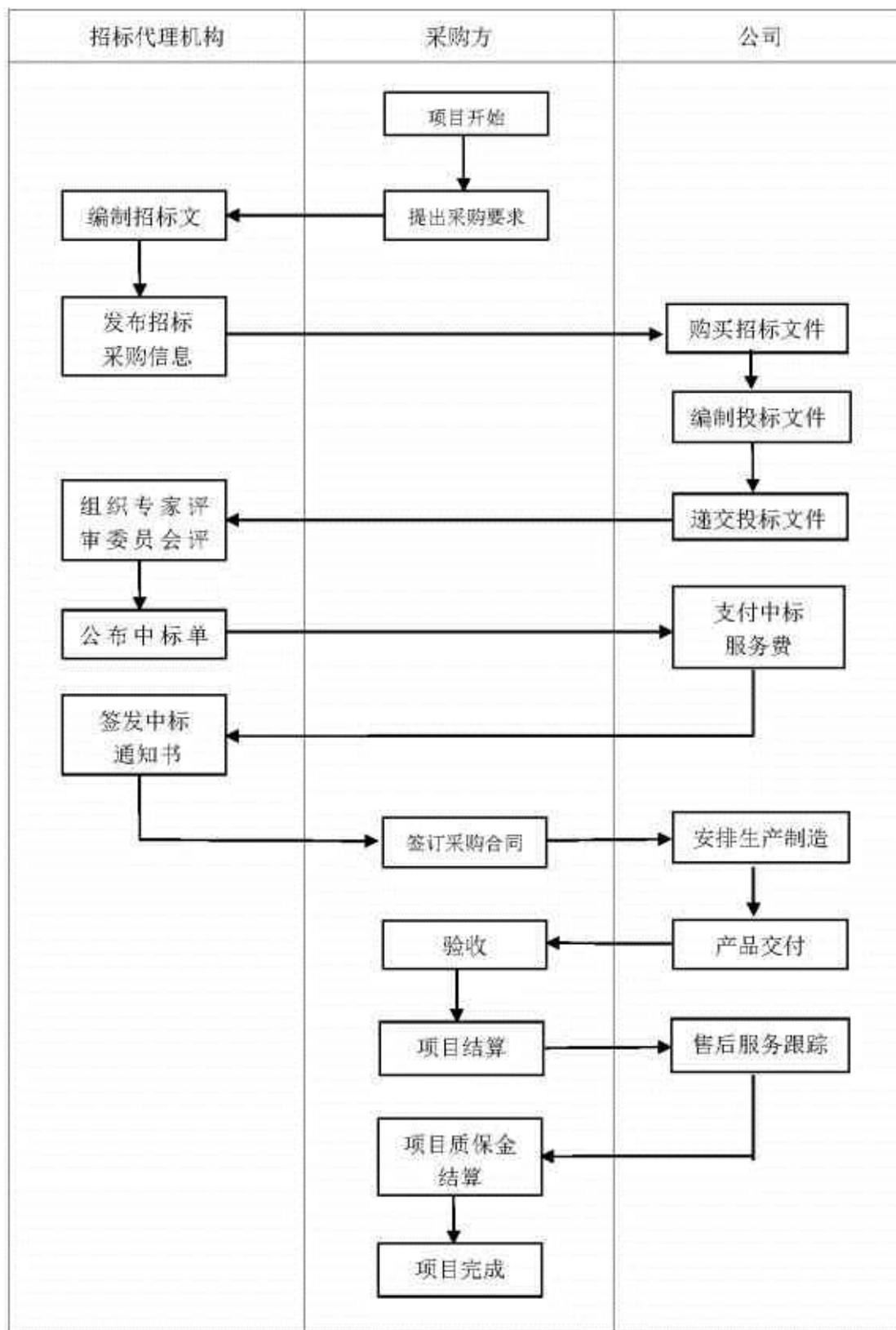
## 2013 年度

序号	销售区域	经销商名称	货物名称	销售金额	是否关联方
1	华南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灭火器	1,544,153.42	是
2	华南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1,496,708.55	否
3	华南	深圳市凯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752,437.95	是
4	华南	东莞市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242,712.82	是
5	华南	广州富升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1,414,113.25	否
6	华南	茂名市江龙消防器材工程有限公司	灭火器	536,060.68	否
7	华南	广东肇庆市粤西消防器材总汇	灭火器	119.66	否
8	华南	阳江市江城区三江消防设备商行	灭火器	248,723.08	否
9	华南	广州渝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灭火器	1,385,886.32	否
10	华南	广西凭祥光发贸易有限公司	灭火器	2,934,313.33	否
11	华北	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灭火器	1,336,079.49	是
12	香港	香港卓高消防有限公司	灭火器	5,515,882.46	否
13	香港	香港金通贸易有限公司(祥捷)	灭火器	1,798,858.47	否
合计				19,206,049.48	

## 3、政府项目采购模式

消防摩托车及消防装备等通过政府招标采购方式销售，随着政府对社区消防安全的重视，家用应急防护产品开始由政府推导招标采购。政府招标采购会采用打包方式进行，所以围绕着政府招标采购的项目集成成为公司重要的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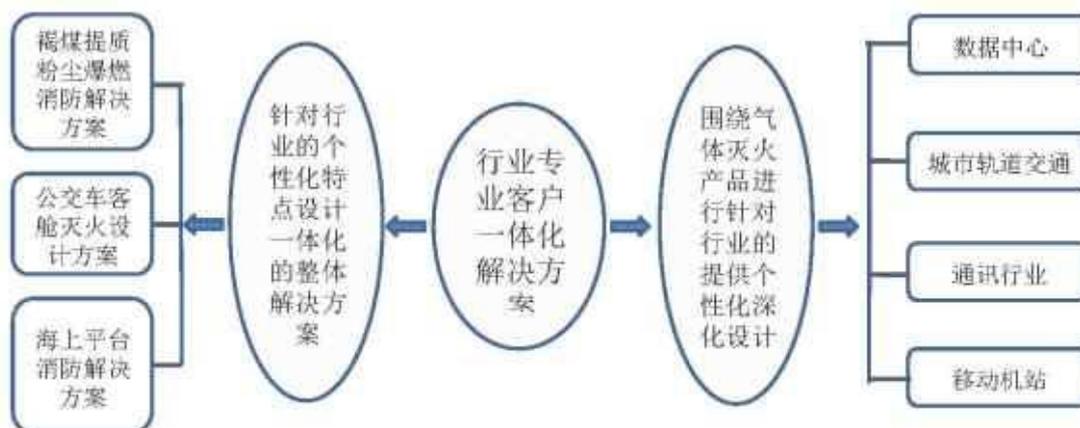
政府招标采购的业务流程如下：



公司国家机关、单位的客户全部采用招标方式，由政府采购主体公开发出

招标采购信息，公司依法依规进行项目投标。由于全部采用政府招标方式获得订单，并且全部采用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协议，不存在商务谈判模式。招投标过程完成电子化、平台化，公开、公平、公证。

#### 4、行业专业客户一体化解决



#### 5、电商运营平台



### 六、公司安全生产与环境保护情况

#### (一) 安全生产情况

##### 1、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危险化学品，是指具有毒害、腐蚀、爆炸、燃烧、助燃等性质，对人体、设施、环境具有危

害的剧毒化学品和其他化学品。公司主营业务为消防应急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提供消防应急产品的维护和保养服务，不涉及上述的有毒害、腐蚀、爆炸等对环境具有危害的化学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界定的危险化学品范畴，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 2、公司日常业务环节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风险防控等措施

为保证安全生产，公司按照国家以及有关部委颁布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法律法规并结合具体生产情况，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管理办法》，设置了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由总经理担任主任，为公司的安全生产工作负有全面的领导责任；人力资源部负责对员工进行入职安全教育、培训、考核；技改部组织编制设备各项操作规程，监督生产设备的安全使用；检查和监督车间各项安全措施的执行；生产车间各班组负责岗前安全知识培训，操作规程的实施，监督和管理生产现场的安全（包括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物的不安全状态），定期、不定期查找安全隐患并迅速组织排除，发生安全事故、重大安全隐患及时上报，并积极组织自救和排除。

## 3、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事故、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处罚，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受到安全主管机关的处罚。

### （二）环境保护情况

#### 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分类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5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5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

根据环境保护办公厅函出具的《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号），公司行业不属于《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中的重污染行业。

## 2、公司建设项目的环评批复、环评验收及“三同时”验收等批复文件取得情况

公司自身无建设项目，厂房均向关联方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租赁使用，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2007 年 9 月 26 日取得了由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批发（穗（番）环管验[2007]69 号）文。

2015 年 9 月 28 日，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评批复情况的说明，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3 月 17 日办理环保的相关手续，鉴于公司发展需要，将全部生产工艺转换到新成立的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生产经营，本事项通过了环保部门对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环评复审。

## 3、公司污染物排放是否符合标准及排污许可证的取得情况

根据《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及《广东省排污许可证管理办法》，公司属于排放污染物行为的排污单位，排污种类为废水，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 8 日取广州市番禺区环境保护局颁发的排污许可证，有效期 2014 年 12 月 8 日-2018 年 12 月 8 日。

## 4、公司日常环保运转情况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采取了适当的环保措施：工业废水经物化处理系统处理；喷粉工序配套相应的粉尘、废弃收集净化设施；与北京健元利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控（监测）系统运营管理合同，实时监测公司环保设备的运营、维护、保养、及排污情况。

广州市番禺区环境监测站对公司排放污水的监测结构正常，各项指标符合排放要求。公司按季度申报排放情况，并交纳排污费。

## 5、公司不存在环保事故、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环保事故、环保纠纷或潜在纠纷以及被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的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 6、目前公司三家子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 3 个子分公司，分别为胜捷维修、众联消防、凯捷实业。

其中胜捷维修未从事生产业务，不涉及环境保护事宜。

2015 年 5 月，公司收购凯捷实业，凯捷实业深圳市 2005 年 11 月 1 日取得由南山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南环批【2005】53117 号)，凯捷实业番禺分公司报告期内未开展生产，公司正在办理相关环境保护手续。

众联消防成立当年收购顺德市消防器材厂的资产，并利用顺德市消防器材厂的原有设备、工艺、土地、人员进行生产，现持有由顺德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企业未进行主体变更；佛山市顺德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取消出具任何形式的环保达标手法证明，均在政府部门网站公开披露。经项目组核查，报告期内，众联消防无任何环保违法额违规或因违反违规受到处罚的情形。

## 7、环保制度

公司已经于 2012 年 1 月 5 日制订《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生产废气处理系统操作规程》、《生产污水处理系统操作规程》。公司生产按上述环保制度执行。公司环境保护制度同样适用于目前存在生产业务的子公司。

## 七、公司质量标准

### (一) 公司采取的质量标准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没有国家标准的，必须符合行业标准。禁止生产、销售或者使用不合格的消防产品以及国家明令淘汰的消防产品。新研制的尚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消防产品，应当按照国务院产品质量监督部门会同国务院公安部门规定的办法，经技术鉴定符合消防安全要求的，方可生产、销售、使用。

公司产品，有国家标准的，执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执行行业标准，

新研制的尚未制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消防产品，已取得相关检验报告。

No	产品名称	执行标准	备注
1	灭火器产品	GB4351.1-2005	手提式灭火器
2		GB4351.2-2005	
3		GB8109-2005	推车式灭火器
4		GA86-2009	简易式水基型
5	灭火装置	GA13-2006	悬挂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
6		GB16670-2006	柜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
7		GB25972-2010	IG541气体灭火系统 七氟丙烷气体灭火系统
8		GA602-2013	悬挂式干粉灭火装置
9		GA499.1-2010	热气溶胶灭火装置
10	消防摩托车	GA768-2008	
11	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	GB21976.1-2012GB21976.7-2012	
12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GA124-2013	
13	细水雾灭火装置	GA1149-2014	
14	注氮控氧防火装置	GA1203-2015	
15	逃生缓降器	GA413-2003	
16	车用多功能逃生器	G/ZA015-2011	

## （二）公司的质量标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

公司拥有由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发放的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18 项，由国家消防装备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国家固定灭火系统和耐火构件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中国机动车辆安全鉴定检测中心/天津公安部消防研究所检测中心等发放的产品合格检验报告 19 项。

19 型式检验和委托检验报告中，其中 XMC4JB/9.8-JS250ATV-3 型消防摩托车、XMC4JB/10-LH300ATV 型消防摩托车、XMDDG22 灭火器箱、XMDDG24 灭火器箱、消火栓箱、注氮控氧防火装置及柜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喷嘴共 7 项未在强制认证产品目录范围内，不需要取得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其余 12 项目检验报告正在申请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公司产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关于部分消防产品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公告》及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关于消防产品认证的相关通知的要求。

## 八、公司所处的行业及行业概况、市场规模、行业基本风险特征及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 （一）公司所处行业

#### 1、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分类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5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5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包括过滤式自救呼吸器、灭火器、消防摩托车、灭火系统等，其属于消防产品制造业。

同时，公司主营业务产品又属于《应急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5）》中第 2.1.4 项“家用应急防护产品”和第 2.1.1 项“应急救援人员防护产品”及第 3.3.1 项“消防产品”所列内容。

#### 2、消防行业及其划分

消防产业分为消防产品制造业和消防安全服务业两大类。

其中，消防产品制造业共有 21 大类，按产品使用环节进行分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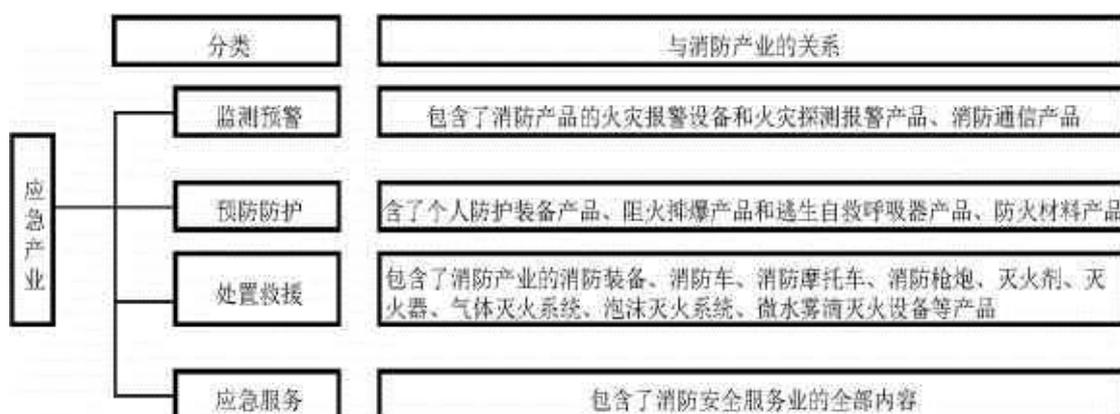


### 3、应急行业及其划分

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及《应急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5)》，我国应急产业分三个层次：

- (1) 监测预警产品、预防防护产品、处置救援产品和应急服务产品 4 个领域。
- (2) 自然灾害监测预警产品、事故灾难监测预警产品等 15 个发展方向。
- (3) 地震灾害监测预警产品、地质灾害监测预警产品等 266 个细分产品和服务。

应急产业与消防产业的业务、产品或服务存在交叉关系，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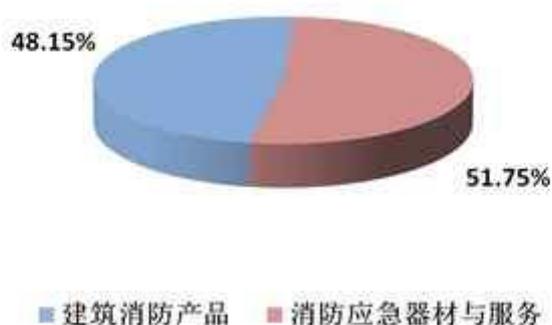


#### 4、消防应急行业及其划分

从上述分类中可以看出，消防产业中除建筑消防产品外，其他消防产品和服务均属于应急产业，即应急产业涵盖了消防产业除建筑消防产品之外的全部领域，包括应急产业分类目录中的第 1.2.7 项火灾监测预警产品；第 2.1.1 项应急救援人员的防护产品；第 3.2.1 项生命搜索与营救；第 3.3.1 项消防产品；第 4.1.3 项消防安全服务的内容。

2014 年，我国消防应急器材和服务、建筑消防产品的占比如下图所示：

2014年我国建筑消防产品和消防应急器材与服务销售比例图%



资料来源：宇博智业整理

### （二）行业基本概况

#### 1、行业定位及发展应急产业的意义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63号)文件中，将应急产业定义为：“是突发事件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处置与救援提供专用产品和服务的产业”。

发展应急产业是提高公共安全基础水平的迫切要求；是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的重要内容；是提升应急技术装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途径。

未来应急产业的发展将遵循四个原则：

##### （1）市场主导，政府引导

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完善政府宏观引导和政策激励，进

一步推进简政放权，营造良好发展环境，用改革的办法调动市场主体发展应急产业的积极性。

## （2）创新驱动，需求牵引

着力推进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掌握共性技术，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尽快缩小与国际先进水平的差距，促进科技成果产品化、产业化；培育市场需求，推进应急产品在重点领域应用，形成对应急产业发展的有力拉动。

## （3）统筹推进，协同发展

健全应急产业发展机制，加快形成适应我国公共安全需要的应急产品体系，推行应急救援、综合应急服务等市场化新型应急服务业态，不断提高应急产业应对突发事件的综合保障能力。

## （4）服务社会，服务经济

把社会效益放在更加重要的位置，引导企业承担社会责任，研发应急产品，储备生产能力，完善应急服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相统一。

## 2、行业主管部门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第四条国务院公安部门对全国的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消防工作实施监督管理，并由本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消防机构负责实施”；“第二十五条产品质量监督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公安机关消防机构应当按照各自职责加强对消防产品质量的监督检查”。各部门主要职责分别为：

主管部门	职责
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负责消防产品在生产领域的质量监督管理
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负责消防产品在流通领域的监督管理
公安部	负责消防产品在使用领域的监督管理
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开展消防产品认证认可的唯一管理机构

中国消防协会是消防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负责推动消防科技创新、促

进国内外交流、产业与市场研究、加强消防宣传、为行业会员提供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和意见等。

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是社会公共安全行业的自律性组织，开展调查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推进行业标准化工作和安防行业市场建设；推动中国名牌产品战略；培训安防企业和专业技术人员；开展国内外技术、贸易交流合作；加强行业信息化建设，做好行业资讯服务；组织订立行规行约，建立诚信体系，创造公平竞争的良好氛围；承担政府主管部门委托的其它任务。

### 3、行业监管体制

#### (1) 市场准入制度

目前，消防应急产业中属于消防产品标准管理的产品按消防产品进行统一管理，《消防法定》规定，已执行国家标准的消防产品，全部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CCC认证）；已执行行业标准的，按国家认证认监委和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的统一要求逐步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未实行强制性认证已执行行业标准的产品，采用强制性检验制度。强制性检验，应取得国家级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相关检验报告。未执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可采用公安部合格评定中心的指引取得相关的消防产品准入的条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的有效期限一般为五年，每年通过证后监督对证书进行确认；产品型式认可证书有效期一般为三年，每年通过证后监督对证书进行确认；相关检验报告通常没有明确的有效期限，一般为1—3年。

#### (2) 质量监督管理制度

根据相关强制性认证实施细则，对于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消防产品，要求获证产品从证书批准之日起，满6个月认证机构即可安排工厂质量管理体系监督审核与产品监督检验的证后监督。证后监督每年不少于一次，均为随机性。质量管理体系监督审核和产品监督检验合格的，可以继续保持认证资格，使用认证标志，如果不合格的，则应在3个月内进行整改，逾期将取消认证资格，并向社会公告。根据相关型式认可实施细则，对于型式认可的消防产品，从证书批准之日起，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即可安排工厂监督检查和/或产品监督检验的证后监督，每年不少于一次。

按照国家认监委的相关规定，我国对强制性认证企业实施认证风险分类管理。根据评价标准对已获得认证企业质量控制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将认证企业进行分类管理，对风险等级较高企业在增加监督频次的同时根据情况实施专项检查或飞行检查，甚至重点监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第十五条“国家对产品质量实行以抽查为主要方式的监督检查制度，对可能危及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的产品，影响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业产品以及消费者、有关组织反映有质量问题的产品进行抽查”。

### (3) 市场抽查制度

根据《消防监督检查规定》（2009 年修订版），公安部门消防机构负责进行现场防火监督抽查。《消防产品现场检查判定规则》（2012 年修订）对销售、贮运、安装、维修和在用消防产品进行现场检查，包括市场准入检查、产品一致性检查和现场产品性能检测等三类检查。

## 4、行业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部门	实施时间	发布形式/文件编号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09.05.01	国家主席令[2008]6 号
2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2000.09.01	国家主席令[2000]33 号
3	《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	公安部	2013.01.01	公安部令[2013]第 122 号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国务院	2003.11.11	国务院令[2003]390 号
5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2009.09.01	国家质检总局令[2009]第 117 号
6	《消防监督检查规定》	公安部	009.05.01	公安部令[2009]第 107 号
7	《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公安部	2002.05.01	公安部令[2002]61 号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部门	实施时间	发布形式/文件编号
8	《家庭消防应急器材配备常识》	公安部	2010.12.8	N/A
9	《国务院关于加强和改进消防工作的意见》	国务院	2011.12.30	国发[2011]46号
1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2014.12.24	国办发[2014]63号
12	《应急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5]	工信部、发改委	2015.01	N/A

## 5、行业发展概况

应急产业是为突发事件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处置与救援提供专用产品和服务的产业。鉴于我国应急产业的重要性及目前我国应急产业体系不健全、市场需求培育不足、关键技术装备发展缓慢的基准上，国务院出台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从政策层面上促进应急产业发展。按照国家的规划，到2020年，应急产业规模显著扩大，应急产品体系基本形成，应急产业将迎来爆发式增长发展的机会。

## 6、行业上下游关系及行业价值链的构成

### (1) 上游行业

公司上游行业为铁、铜、无缝管、磷酸铵等基础原材料行业。上游基础原材料行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周期性强，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行业盈利情况产生较大影响。但公司在行业内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有一定的产品定价能力，公司根据原材料价格波动与客户商谈相应调整产品价格，保证相对稳定的产品毛利率。

### (2) 下游行业

随着国家推进应急产业体系的建立，国家应急储备基地的建设，政府采购的数量将会持续提升；同时将激发全社会对应急产品和服务的消费需求，尤其是家用应急防护产品将迎来爆发性的发展。

国家推进完善重要公共场所应急设施设备的配置标准，推动应急设施设备

装备与建设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相配套的消防应急产品将会增加，使行业的发展进入快车道。

同时，消防产品的下游行业还包括通信、石油石化、电力、轨道交通、交通和消防部队等核心行业，以及房地产、大型公共建筑等领域。

### （三）行业市场规模

#### 1、行业容量

党的十八大提出，要强化公共安全体系、防灾减灾体系、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和企业安全生产基础建设。近年来，我国自然和社会的公共安全事故频发，给社会造成重大损失。据工信部数据，2013 年我国自然灾害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5808 亿元，事故灾害造成死亡失踪 69434 人；2013 年我国消防、安防、安全应急、信息安全、应急通信装备、环境监测与应急产品、应急指挥平台等领域专用产品和服务的产值约万亿元。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文件中指出应急产业的管理由国务院统筹，相关部委按照分工落实予以全力推进，发展应急产业是提高公共安全基础水平的迫切要求，是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的重要内容，是提升应急技术装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途径。应急产业作为国家重点发展的新兴产业，前景广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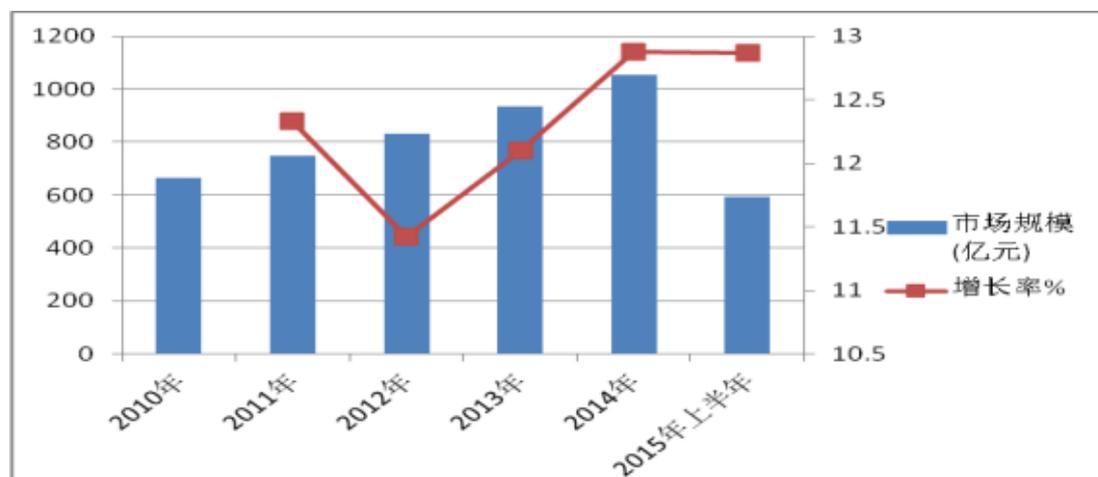
消防应急器材与服务是应急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应急产业的支柱。统计数据显示，2010 年-2015 年，我国消防应急器材市场规模保持稳定的增长率；2015 年上半年，消防应急器材市场规模 594.60（亿元），同比增长 12.87%。

2010-2015 年上半年我国消防应急器材市场规模

年份	市场规模(亿元)	增长率%
2010年	665.56	
2011年	747.62	12.33
2012年	832.97	11.42
2013年	933.72	12.10
2014年	1054.00	12.88

年份	市场规模(亿元)	增长率%
2015年上半年	594.60	12.87

2010-2015年上半年我国消防应急器材市场规模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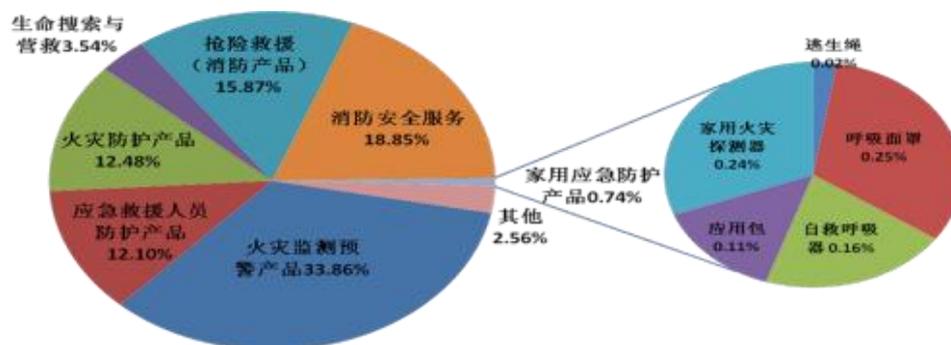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博宇智业、中国消防协会

## 2、市场结构

2015年上半年国内市场消防应急器材销售结构如下：

类别	占比(%)
火灾监测预警产品	33.86
应急救援人员防护产品	12.1
火灾防护产品	12.48
生命搜索与营救	3.54
抢险救援（消防产品）	15.87
消防安全服务	18.85
家用应急防护产品	0.74
其他	2.56

其中，家用应急防护产品各具体产品结构如下：



### 3、公司主要业务市场状况

#### (1) 家用应急防护产品

家用应急预防产品，包括家用简易灭火器、逃生包、自救式呼吸器、逃生绳、高空缓降器、逃生梯等产品。

目前家用应急防护产品还处于市场的启蒙阶段，还未形成有效系统的消费体系和消费习惯。与之鲜明对比的是公司的美国 OEM 客户 Jarden 集团以美国为基础形成了完善的家用应急产品服务体系，BRK/FirstAlert 是全球著名的家庭防护产品销售和服务企业，公司目前每年为其提供家用灭火器 200 多万具，是国内配套最大，配套最齐全的家用户应急防护产品的生产基地。

假设 30%的家庭将在未来十年时间内实现消防应急产品的配备（远低于美、日、英、德等国的覆盖水平，其中美、日、德的普及率接近 100%）；假设单个家庭对消防应急产品的消费额为 2000 元，按照中国 4 亿个家庭，未来 10 年中国家庭用消防产品和工程市场需求在 2400 亿元左右，未来 10 年年均 240 亿元左右。

#### (2) 消防摩托车

消防摩托车主要应用于城中村、社区、镇村、微型消防站和森林灭火，是简便、快速、有效的灭火装备。

由于生产消防摩托车需拥有很完善的研发体系和较大的研发投入，所以目前国内生产消防摩托车的企业不多，只有不足 10 家企业，公司是该产品领域的领先者。公司凭借雄厚的研发实力，可以根据客户的要求及时配置相应类型的

消防摩托车。干粉四轮消防摩托车在 2012 年获得了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称号。2011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发明的“双充气稳压干粉加水泵气流式喷嘴雾化四轮消防摩托车”申请了发明专利。

消防摩托车的市场容量为 3 亿元。但与之关联的微型消防站的配套设备和消防部队配套设备市场广泛，市场容量在 1000 亿元，政府招标采购时会以集成的方式统一采购。

### （3）气体灭火系统

自动气体灭火系统综合了机械加工、流体力学、计算机、自动化控制等多学科知识，是近年来发展较快、技术含量较高的现代化自动灭火设备。目前，七氟丙烷自动灭火系统、高压二氧化碳自动灭火系统及 IG541 气体自动灭火系统市场应用较为成熟，广泛用于通信、电力、图书馆、博物馆、控制机房等场所，而在冶金行业中主要使用低压二氧化碳自动灭火系统。

根据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及企业自主调研数据，我国有 100 余家厂商从事各类自动气体灭火系统的生产，2014 年我国自动气体灭火系统市场容量约为 100 亿元。

公司主要开发应用于通信、电力、图书馆、博物馆、控制机房等领域的自动气体灭火系统，依靠品牌及质量优势保持了较快的成长速度。公司在 2015 年 3 月全资收购了深圳凯捷门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开始重新进入气体灭火产品的领域。

公司为应对未来的气体灭火的竞争，提前投入了大量的力量研发了新一代的气体防火产品“注氮控氧防火装置”，并作为全国第一个按 GA1206-2014《注氮控氧防火装置》标准检测并取得了合格的检验报告的企业。GA1206-2014 在 2015 年 3 月 1 日正式实施，将从过去只关注火灾发生后的“灭火”，转变为关注如何让火灾不可能发生。也就是从“灭火”向“防火”的转变，还是消防领域在产品应用中的重大改变，将会对原有的消费习惯发生彻底的改变。尤其是对于易燃、易爆的场所和对防火要求较高的场所，这将彻底改变了原来的使用模式，将引发庞大的市场需求。

#### 4、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国家对应急产业的高度重视，尤其是《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4]63号）的推进和实施，各级政府对维护社会安全和消防安全的高度重视，消防监督体系的逐步完善，消防安全意识的提高为消防应急产业发展提供了主观动力。同时，由于我国现阶段社会应急体系建设的滞后和不完善，社会整体应对消防安全的防御应急能力滞后，消防应急产业的发展水平远不能满足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与不断扩大的家庭安全和社会安全对防火与灭火的迫切需求，消防应急产业面临巨大的发展空间。未来5年我国应急产业将会是“十三五”的重要扶持和推进的产业，整个行业将迎来超常规快速增长。整个行业的平均增长率将达到21%，消防应急安全领域的产值2015年将达到2250亿元。（数据来源：宇博智业）

在此背景下消防应急行业的需求状况正在发生深刻的变化，主要表现在：

##### （1）从“被动需求”发展为“主动需求”

过往由于对消防产品保障性的作用缺乏足够的重视，大部分的用户都以“能满足消防部门验收就可以”的心态去购买消防产品。这种心态下使其缺乏对产品的技术性能和保障性了解的动力，“因为消防部门要我装，我才买”这种需求称为“被动需求”。自2009年5月1日《消防法》的实施，消防法制观念和消防意识不断提高，尤其国家推进应急保障体系为核心的社会安全保障体系的建立，使个体、家庭也产生主动购买的需求，自主意识的加强让社会各界对消防保障和应急保障的重视程度得到有效提升，对消防产品和应急产品的技术能力、保障能力的意识加强，让其需求从“被动应付”转向“主动需求”。

##### （2）从“企业需求”发展为“家庭需求”

过往购买消防产品都是工厂和企业的行为，但随着国家对应急安全作用的宣传和积极推进国家应急安全保障体系的建设，推进平安社区和实施网络化的安全管理使国民应急安全意识的大力加强。

2010年12月，公安部发布了《家庭消防应急器材配备常识》，推荐手提式灭火器、灭火毯、消防过滤呼吸器、救生缓降器、带声光报警功能的强光手电

五种家用消防器材，并鼓励居民配备。全社会提升应急安全保障能力是未来国家重点推进项目和实施的战略，家庭作为消费的群体主动购买应急安全器材和消防器材的时代即将来临。

根据消防部门的相关统计，目前我，国家庭配备灭火器的比例仅 0.1%左右，而在日本等发达国家，家用消防器材占整个消防器材市场份额的 40%-60%，安全意识的提高能顺利开拓家用应急防护用品的市场，家用应急防护产品将迎来快速的发展机遇。

### （3）从“常规需求”发展为“个性需求”

随着国民经济建设的持续发展，石油石化等重大重工业的更新扩建和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海上石油钻井平台等高端的消防设备个性化要求越来越普遍，为客户个性化订制消防灭火设备的消防应急产业制造 4.0 版将会来临，对有极高技术研发能力的核心企业带来广阔的前景。

## 5、行业竞争格局及公司的竞争地位

### （1）行业竞争格局

根据调研资料统计，我国目前消防应急器材行业企业数量为 2013 家，国内规模前 30 家企业市场份额不到 10%，对比美国 3 大企业在消防产品市场份额达到约 30%，中国消防应急产业还属于典型的“大行业、小公司”。

国家对消防产品生产的管控不断加强，将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开始，全部实施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简称 CCC 认证）取得 CCC 认证将不能再生产或销售，这将会带来更多原消防产品生产企业转产。消防应急行业将向规模化、规范化、品牌化、技术集聚化转变，技术的集聚和技术壁垒为技术创新型企业带来较高的利润回报。

### （2）公司的竞争地位

公司是由广东胜捷金陵安全防护器材有限公司股改成立，其实际控制人冯毅先生从事消防应急行业 20 余年，1995 年 6 月创建了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是国内较早获批从事消防产品生产的民营企业。

消防应急产业产品种类众多，不同的企业生产的产品侧重点各不相同。目前公司在家用应急防护产品和消防产品两个领域的主要竞争情况如下：

序号	竞争对手名称	竞争领域
1	广州友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家用应急防护产品（自救呼吸器、应急包、逃生绳等）
2	重庆艾特美机车制造有限公司	消防摩托车
3	扬州国泰消防机械有限公司	
4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	
5	广东平安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消防灭火产品（自动灭火系统、泡沫灭火系统、干粉灭火系统）
6	上海金盾实业集团	

#### A. 广州友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友安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集设计、制造、销售各类呼吸保护装备、个人劳动保护用品、消防产品于一体的专业化、现代化企业。其主产品消防过滤式自救呼吸器是国内最早采用西德标准和欧共体（EN: 403）标准设计制造的，完全符合国内公安部 GA209; 1999 标准，并且还通过了美国专业实验室的防毒测试，使该产品达到了国际先进水平。

#### B. 重庆艾特美机车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艾特美机车制造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6 月 18 日，该司经济实力雄厚，与国内外知名科研机构及高校合作，不断提高研发生产能力。该司主要产品有全地形消防摩托车系列产品、全地形巡逻警车（燃油、电动）系列产品、电动车系列产品、旅游观光车、高尔夫车、电动巡逻车、牵引车等。

#### C. 扬州国泰消防机械有限公司

扬州国泰消防机械有限公司于 2003 年 12 月 5 日在江阳西路注册成立，该司技术力量雄厚、设备先进、检测设施齐全，是公安部定点生产摩托消防车的企业。该司主要产品有水罐消防车、手抬机动消防泵、二轮消防摩托车、三轮消防摩托车、四轮消防摩托车、细水雾灭火装置等各种消防器材。

#### D.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

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公司系中国福马机械集团公司下属企业，隶属于国资委管辖的大型国有企业。该企业始建于 1956 年，具有五十多年研制和生产小型动力及配套机械的历史，有四十多条专业生产线和柔性生产线组成的国内一流的生产制造系统，有达到国家一级计量水平的计量检测系统，有动力及动力机械试验中心和 CAD 开发中心组成的研究开发系统等，具备强大的产品开发研制能力。该企业主要产品有 ATV、CUV 等特种车辆；通用发动机及小型汽油发电机组、泵、油锯、风力灭火机、割灌机等小动力配套机械；摩托车及摩托车发动机等。

#### E. 广东平安消防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平安消防实业有限公司位于佛山市南海区，2001 年入选为“CFPA2001 消防产业 30 强论坛成员单位”，是中国消防协会单位会员。其主要产品包括气体灭火系列、自动喷水灭火系列、灭火器系列、消火栓箱系列、灭火器箱及消防软管卷盘系列等。

#### F. 上海金盾实业集团

上海金盾实业集团是以上海金盾消防安全设备有限公司为旗舰的集团公司，创建于 1986 年，注册资本 1.2 亿元，是中国消防产业委员会认定的“中国消防产业 30 强企业”。该企业产品覆盖固定灭火系统、消防炮、消防泵、特种消防车、电子报警系统、消防装备等。

### 6、行业利润水平及趋势

虽然我国消防应急行业市场需求旺盛，但因集中度过低，市场分散，产品单一，集中于低端市场，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平均毛利率不高。

CCC 认证的实施，会促使小规模、技术及研发力量薄弱的企业无法生存，行业向规模化、品牌化、技术集中化方向发展。随着终端用户对个性化设计和一体化解决方案的需求，对高技术含量的新的产品和创新型的新的技术将会得到更高的回报。

## 7、行业壁垒

### (1) 市场准入及体系控制壁垒

我国消防产品形成了严谨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体系，对技术标准的理解和有效的控制以及消防产品在 CCC 认证中推行的产品一致性的控制要求，给新加入的行业的竞争者形成较高的门槛。

消防产品由于担负着发生火灾时防火、灭火、应急防护、抢险救援的职责，对产品有着极高的可靠性要求，在设计、制造、生产、销售、安装和日常运行状态下的每个环节都要保持产品质量稳定，不发生质量事故，保证火灾一旦发生能及时快速响应并发挥作用。产品的可靠性要求对企业的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安装和售后服务以及行业的经验提出了较高的要求，这是本行业重要的壁垒。

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 2009 年 4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强制性认证企业分类管理规定》，对强制性认证企业实施认证风险分类管理，以及每年度的行业信用评级管理，对新进入企业提出了新的挑战，要求新加入本行业的企业具有较高的管理水平和质量控制的能力，限制了部分管理不规范的企业进入。

### (2) 技术壁垒

应急产业属于国家新兴支柱产业，消防产品作为应急产业中的安全产品，其设计与生产制造过程中涉及多学科，不仅需要企业具有机械加工、金属铸造、化工等常规的机械制造知识，还要电子控制、智能集成、图像识别等新领域的知识，需要企业形成多领域的研发团队，也需要企业有长期的研发，设计经验积累和持续的研发投入。

### (3) 品牌壁垒

社会公众对安全的认知的不断加强，从过去被动需求转化为保障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的主动需求，用户对消防产品的质量和性能重视力度不断提升，产品的品牌正是协助用户区分产品的重要因素。品牌是产品质量与性能、技术专利与技术特性，顾客认知和售后服务等综合体现。品牌的形成和创立是一个长期投入和积累的过程，市场新进入者需要更大的投入才能创立新的品牌和突破

市场已有的品牌形成的壁垒。

#### (4) 政府采购及专业用户壁垒

应急产业的主要服务和对象之一为政府机关及政府机关部门和国有控制下的通信、石油石化、轨道交通、电力、金融等专业客户，作为应急产品的重要使用方，在采购时严格执行《政府采购法》的各项规定，能成功中标是品牌、服务、技术的综合能力的体现，是企业多年市场沉淀的结晶。行业新进入企业无法实现对政府采购和专业用户的驾驭，形成了公司市场营销壁垒。

### (四) 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 1、有利因素

##### (1) 积极的国家政策为应急行业发展提供了有利的保障

目前国内应急体系还处在相当初级的阶段，与国家经济实力和地位形成极大的反差，与西方发达国家相比存在着重大的差距，建立和完善完整合理的，以国家导向，企业参与，全社会共建，企业、家庭、个人为主要群体的社会应急保障体系是国家的战略。

发展应急产业能为防范和应对突发事件提供物质保障、技术支撑和专业服务，提升基础设施和生产经营单位本质安全水平，提升突发事件应急救援能力，提升全社会抵御风险能力，对于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国家公共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明确指出，加大财政税收政策支持力度，对列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的应急产品和服务，在有关投资、科研等计划中给予支持；完善投融资政策，鼓励金融资本、民间资本及创业与私募股权投资投向应急产业，支持符合条件的应急产业企业采取发行股票、债券等多种方式，在海内外资本市场直接融资；优化发展环境，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支持应急产业发展。

##### (2) 社会安全意识形态增强开启了家庭消防应急市场

21 世纪以来，我国经济仍然保持持续的高增长，国家经济总规模已跻身全

球第二，综合国力也得到大幅提升，城市化建设取得可喜成绩。但是，由于消防设施跟进较慢，消防事故频发，特别是高层建筑和各类人员密集场所的重大火灾时有发生，给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造成巨大损失。

在此背景下，由国家主导、地方参与、政府与社区共建平安社区的政策推动下，由政府引导的社区家用应急防护体系将逐步形成。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的逐步推行，消防法制的日益健全以及消防宣传和管理力度的加大，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和对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视，社会整体消防意识逐步提高。人们对消防安全保障的需求不断提高，消防应急产品开始步入家庭，消防应急行业将全面开启家庭消费时代。

### （3）国家对应急体系的持续投入是消防应急行业发展的重要途径

消防部队作为国家应急抢险救援的主要力量，应急抢险的装备、个人防护和防护的设备将形成一个庞大的刚性需求市场，消防车、消防摩托车、消防员装备等产品将受益于此轮的发展。

建立平安社区推进社会网络化管理是政府关注民生的重大举措，建立覆盖全社会的社区安全保障体系将带来微型消防站的大量建设，而消防摩托车、灭火器、消防泵等产品将广泛受益。

### （4）“一带一路”战略的实施为消防应急产业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新常态下的中国经济从过去侧重于城市扩大的固定资产投资带动经济增长的模式，转变为以深化城市服务保障功能，建立城际快速反应的交通体系，城市通信、轨道交通等关注民生的固定资产转变，尤其是刚出台的国务院《关于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的指导意见》都为消防灭火产品带来新的增长空间。一带一路的建设，也将会带给消防应急产业随一带一路项目走出国门同步建设的巨大机会。

### （5）公共交通设施和装备制造业的快速发展成为消防应急产业新增长点

《交通运输“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构建绿色交通体系，提高安全与应急保障能力。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提高基本公共运输服务均等化水平将成为交通运输发展的重要任务；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

机动化水平迅速提升，交通流量进一步增大，营运车船及从业人员数量增长，对交通运输安全保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近年公交车的恶意纵火案不断发生，社会公共交通安全的隐患非常严峻，建立和形成社会公共交通安全应急保障体系将是政府未来的重要方向。公安部行业标准 GA《公共汽车客舱灭火装置》标准已于 2015 年 8 月 1 日实施，这是一个过往完全空白的市场，这将给有技术和具备完善的灭火设备研发能力的企业带来重大的机遇。

## 2、不利因素

### (1) 我国消防应急行业起步晚、规模小、不规范

我国消防行业起步较晚，企业规模普遍较小，行业发展还存在一定程度的不规范，影响了行业的健康发展。近年来，随着消防立法工作的不断完善，消防监管体制的逐步健全，消防主管部门监管力度的不断加大，行业规范化程度逐步提高，消防产品市场总体质量水平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规范化的市场竞争格局逐步形成。

### (2) 专业人才和技术缺失、科研力量薄弱

国内消防应急行业科研机构少，科研人员占比偏低，科研投入不足，缺乏多学科复合型人才，科技创新能力不足，多数研发停留在对国外产品的仿制与经验设计的方法上，部分关键技术产品依赖进口，支撑产业发展的关键共性核心技术亟待突破。技术创新及产品创新匮乏，对行业的持续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3) 安全意识和消费意识的转变需要一定过程

消防应急投入没有直接回报，又因为“滞后”和“偶然”，属于被动式消费。在社会消防意识不高，普遍存在侥幸心理情况下，消防投入多数属于被动式投入，或者是（因法律法规要求）强制性投入，消费者缺乏投资欲望和投资冲动。随着居民生活水平提高和对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视，社会整体消防意识逐步提高，但是安全意识和消费意识的转变需要一定过程。

#### （四）公司经营优劣势分析

##### 1、公司经营优势

###### （1）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建立了以“市场为导向、客户为中心、围绕市场和服务客户”的多层次技术研发平台，持续的研发与创新投入形成了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目前研发中心拥有一个支持产品材料试验、性能试验和产品功能试验的试验与检验中心，形成了完善合理的产品研发流程和与终端客户互动的产品验证流程，能使研发的产品直接贴近市场的需求和满足客户的需要。

公司目前已取得了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 21 项专利，及 1 项正在申请发明的专利技术。

公司已研发完成，并准备投入市场和正在研发的产品和技术包括：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启动时间	项目内容简要说明	项目状态
1	《注氮控氧防火装置》	2012 年 7 月	①以防为主，以消为辅真正实现防消结合的理念。 ②本系统提供了低氧环境中火灾不能发生的原理，更有效的保障了生命和财产安全。 ③具有成本低、无毒害、安全可靠、环保节能等优点。	已取得天津消防所的检测报告
2	1G-100 灭火系统	2015 年 7 月	①利用高压瓶组储存氮气，发现火灾快速释放完成火灾扑救。 ②具有成本低、无毒害、安全可靠、环保节能等优点。	设计图纸完成，产品试制阶段
3	泵组式低压细水雾灭火系统	2014 年 3 月	①以氮气为推动剂，在喷头雾化腔内将水雾化为雾滴。 ②优点是低压释放，对水质无要求。	系统图纸设计完成，正在进行产品
4	瓶组式低压细水雾灭火系统	2014 年 3 月	①以氮气为推动剂，在喷头雾化腔内将水雾化为雾滴。	设计图纸及产品灭火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启动时间	项目内容简要说明	项目状态
			②优点是低压释放,对水质无要求。	试已完成
5	公共汽车客舱灭火装置	2015年5月	①解决现有公共交通工具消防安全防护手段不足问题 ②实现车辆全空间快速有效灭火,保障生命安全和减少财产损失	产品灭火性能实验阶段
6	自动安防应急梯	2015年8月	①一种新型的用于低层建筑(8层以下)的应急防护时使用的多功能自动应急逃生设备 ②解决了现时无电梯的低层建筑,应急时行动不便的人员的自救逃生。	预研和方案确认阶段
7	10万立方原油储罐灭火	2014年6月	①利用双相流灭火技术对油罐密封圈进行全淹没灭火 ②改变了原泡沫灭火系统灭火反应慢的状况,实现了快速灭火。	灭火及相应功能实验已完成

### (2) 品牌优势

品牌和信誉的建设是公司发展的重要战略,并一直持之以恒地贯彻实施。随着政府招标采购的公开、透明,和社会消防意识的增强,消防应急产品终端客户对产品性能和服务重视程度日益提高,而品牌综合体现了企业产品质量与性能,研发与设计水平,售后服务等因素,良好的品牌美誉度和知名度是用户,尤其是政府公开招标采购,以及行业专业客户招标采购选择产品的主要依据。公司品牌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将成为公司竞争的重要优势。

### (3) 行业经验优势

公司是由广东胜捷金陵安全防护器材有限公司股改成立,实际控制人冯毅先生从事消防应急行业20余年,是国内较早获批从事消防产品生产的民营企业。冯毅先生一直担任中国消防协会理事、广东省消防协会常务理事、中国消防标准化委员会委员,在中国消防行业中有较高的声誉。2013年6月被广东省消防总队聘为广东省公安消防部队安全技术专家、广东消防科技及标准化专家组成员。

公司拥有专业的管理团队，曾成功完成数个标志性项目（如长江三峡左岸大堤的消防设备供应，鸟巢、国家博物馆、首都机场等国家重点项目的消防设备），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化工专业背景和从业经验，并在通信行业、石油石化行业、城市轨道交通行业拥有丰富的运营和指挥协调的经验和能力。凭借团队经验和能力，公司管理层能够敏锐地洞察市场需求，快速准确的定位公司发展方向，并发挥公司专业研发力量，将市场需求与企业经营相结合，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

#### （4）快速响应体系优势

“关注客户需求，敏捷反应，快速响应”是公司服务客户的基本要求，多年来公司持之以恒地严格贯彻执行这一服务客户的基本要求，产品研发、技术支持、市场响应形成有机的结合，形成了公司独特的以客户为中心的快速响应体系，成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强有力的保障。

#### （5）质量优势

根据《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 122 号），依法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消防产品，由具有法定资质的认证机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要求认证合格后，方可生产、销售、使用。公司目前已获得 18 项产品的 3C 证书以及 19 项新产品的检验报告。

公司产品生产经过严格的生产管理和质量检查，通过 ISO9001 质量控制体系，从质量控制程序上保障产品质量。公司为中国应急产业展览委员会颁发的应急产业品牌供应商广东省十大知名消防产品企业、中国质量检验协会颁发的全国质量和服务诚信优秀企业、中国消防行业科技创新质量过硬十佳知名品牌等美誉。

## 2、公司经营劣势

### （1）业务领域劣势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从事家用应急防护产品领域的企业，虽然多年来一直致力于努力拓展家用应急防护产品的消费，但由于该市场有一个逐步发展培育的过程，随着移动互联网的发展，以及国家针对应急产业的指导意见的贯彻执行，

家用应急防护产品的市场将迎来爆发式的增长。但由于公司在 B2C 方面原有能力的不足，目前仍未形成一个有效的市场，公司将准备与移动微商平台的第三方运营商合作，借助专业的团队，利用公司产品研发的优势拓展该领域的市场。

### （2）价格竞争劣势

我国消防应急产业起步晚，企业数量多规模小，行业发展存在一定程度的不规范，行业容易产生低价竞争现象，低价往往无法保障产品性能和质量。公司视品牌和质量为生命，但在非良性的竞争环境中，因价格原因会导致公司可能丧失部分订单。

### （3）资金实力劣势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消防应急行业技术的更新换代，公司为了保持产品在市场上的竞争力，必须投入大量的研发人员、研发资金及先进机器设备，对资金规模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公司规模与已上市公司相比，资本实力远远落后；公司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靠股东的持续投入与公司自身经营积累，如公司无法或得充分、持续的资金支持将可能影响公司后续的快速的发展。

### （3）经销渠道劣势

和同行业天广消防相比，公司渠道经销商数量较少，公司在渠道销售上无法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形成足够的竞争力，造成公司在建筑消防领域的业务较弱。

## 第三节公司治理

###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一)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构建起适应自身发展的组织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能够依法规范运作和履行职责，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不断得到完善。

#### 1、股东大会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作为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除关联交易的事项未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外，股东会基本运行规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召开、表决，决议、会议记录基本规范。股东大会对公司的章程修订、董事和监事的选举、公司重要规章制度制定、重大投资和部分关联交易事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等重大事项的决策作出了有效决议。

####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财务预算和决算方案；确定运用公司资产所做出的风险投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历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和程序对各项事务进行了讨论决策，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对公司管理人员任命、内部机构的设置、基本制度的制定、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性评估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

审议的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是公司内部的专职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除职工代表监事一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两名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历次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召开，监事会成员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公司监事会可以对董事会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在检查公司财务、审查关联交易、促进公司治理完善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 4、董事会秘书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董事会秘书的权利、职责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承担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也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为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董事会、股东大会正常行使职权发挥了重要的作用。

####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董事会秘书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按时按期参加会议并参与重大决策事项讨论与决策，促进公司的良好发展。

为加强公司治理，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适应公司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后的公司治理需要，2015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5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制订了《委

托理财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 二、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依法建立了公司治理基本架构，设立股东会、执行董事及一名监事。但，有限公司存在未严格按时召开三会，董事、监事换届未形成书面决议，部分三会文件存在不完整及未归档保存等不规范之处。自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完善了部分治理制度，制订了“三会议事规则”，但治理结构依旧不够完善，具体运行中仍出现关联交易等不规范行为。2015年8月，公司在专业机构的帮助下，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下简称“《基本规范》”）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所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修订了三会议事规则，制订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关联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多项制度，建立健全了治理机制体系，基本做到了各项风险可察、可评、可控，各项措施有效可行。并对业务流程进行了梳理、完善和补充，并组织公司及子公司相关部门和人员进行了必要的检查与评价。

（一）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适当的保护，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1. 知情权保障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第（五）项规定，股东有权利“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股东可以自由查阅公司相关文件，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给股东的知情权提供了适当的保护，并且得到了有效执行。

## 2. 参与权保障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条规定“公司因本章程第二十条第（一）项至第（三）项的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应当经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十六条第（一）项“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第（六）项“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第（七）项“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第二十八条“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第三十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公司股东可以参与公司管理、决议公司股份转让及增减情况、审议通过公司治理制度等，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给股东的参与权提供了适当的保护，并且得到了有效执行。

## 3. 质询权保障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第（三）项，股东有权利“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并未对公司的经营提出质询，对公司各项管理制度均表示认可。

## 4. 表决权保障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第（二）项，股东有权利“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 （二）治理机制的组织架构

公司设立之后，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业务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并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以及累积投票机制，另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

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制度，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三会的职权、议事规则、召开程序、提案、表决程序等都作了相关规定。公司建立了与业务经营及规模相适应的组织机构，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责任权限。

### **（三）公司治理情况**

#### **1. 关联交易的内部治理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制定关联交易制度，也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未对关联交易具体决策审批标准作出规定，只规定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实际执行中也只对个别重大事项履行了事前审议，并执行关联回避程序，对其他关联交易则统一通过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事后审议，因此公司在关联交易治理方面仍不完善。2015年8月公司制订了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完善了关联交易的治理体系，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核程序。

#### **2. 对外担保的内部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公司章程》中对公司对外担保事项作了明确的规定，并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

#### **3. 对外投资及融资的内部治理情况**

公司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中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重大投资的审批权限，制定相应的审议程序；公司另制定了《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规定了对外投资及融资的程序，明确了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就对外投资及融资事项的审批权限、投资及融资事项的监督程序、执行控制以及信息披露义务。

综上所述，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运行关系不规范，股份公司成立以来运行基本规范，但治理制度不够完善，关联交易等未经严格的审批决策，2015年8月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制度，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

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能为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此作出了书面声明和承诺。

#### （二）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毅、陈玉萍最近两年不存在因犯有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罪或破坏社会经济秩序罪而判处刑罚或被剥夺政治权利的情形；不存在因担任经营不善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厂长、经理而需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情形；不存在因担任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而负有个人责任的情形；无数额较大的到期未清偿债务；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有关主管机构裁定违反有关证券法规的规定，且涉及欺诈或者不诚实行为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 四、公司的独立性

#### （一）公司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自己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系统，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技术专利所有权；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对市场进行独立经营的能力，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任何关联方，能够独立进行生产经营并承接经营范围内的全部经营项目。

## （二）公司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机器设备、专利技术、商标、域名、认证等全部经营性资产，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体系。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侵占的情况。

## （三）公司人员独立

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和分配制度，设置了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独立进行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管人员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亦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的情形；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公司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公司聘有专门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且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纳税，与股东单位无混合纳税现象。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

## （五）公司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适应其业务发展的组织结构，设立了人力资源与行政管理中心、产品认证与质量控制中心、财务中心、采购中心、国内营销中心、国外营销中心、内销产品事业部、外销产品事业部、研发中心 9 个职能部门，机构独立于股东。

股份公司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

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五、 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前签署日日，从工商经营范围看，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中有六家企业与公司存在部分重合，公司解决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具体如下：

### 1、广东胜捷工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名称	广东胜捷工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000000063824
法定代表人	陈玉萍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沙湾镇蚬涌村工业区 9 号 E 型厂房三、四楼
成立时间	2003 年 5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工业环保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工业环保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注册资本	300 万人民币元
持股情况	冯毅妻子陈玉萍 28%、冯毅母亲张洁廉持股 72%

广东胜捷工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5 月 12 日，原公司名称为“广东胜捷防火材料有限公司”，主要生产防火涂料和防火材料。公司由于规模太小，无法在市场形成竞争力，后关闭了相关业务，2011 年 12 月 22 日，小股东退股，胜捷实业全资收购 100% 股权并引入技术研发队伍研发专门用于煤化工领域过程的灭火，并成功开发了“注氮控氧灭火系统”和获得多项专利，但公司无开展相关产品的销售业务，目前已将全部的专利技术无偿转让给锐捷股份，正在申办的专利承诺在获得专利批准后无偿转入锐捷股份。

公司原经营范围为：工业安全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工业安全产品的生产和销售；现在经营范围已完成变更为：工业环保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工业环保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广东胜捷工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不再开展与消防和工业消防安全的相关业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东胜捷工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与锐捷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2、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名称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000000054295
法定代表人	陈玉萍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蚬涌工业区1号A型办公楼四、五楼
成立时间	2003年3月10日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金属器材及设备；工业项目投资及策划；金属产品研发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其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元
持股情况	冯毅 67.581%，陈玉萍持股 32.419%

胜捷实业成立于2003年，作为投资性的公司，持有相关投资主体的股权，从成立至今未发生相关的经营业务销售，累计销售收入为0，不存在与公司有竞争关系和业务冲突关系。

公司原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销售消防器材及设备；工业项目投资及策划；消防产品研发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其咨询；企业管理咨询。现在经营范围已完成变更，公司今后经营范围也不再重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胜捷实业与锐捷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3、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名称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000000054668
法定代表人	陈玉萍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蚬涌工业村
成立时间	1999年9月3日
经营范围	生产、制造、销售：消防器材专用生产设备、液压、五金设备；厂房租赁。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元
持股情况	冯毅持股 67.581%，胜捷实业持股 32.419%

胜捷设备成立于 1995 年 7 月，经历了“番禺市胜捷消防器材厂”、“广州市番禺区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三个阶段名称变更。自 2006 年开始业务调整，在 2007 年将原有的灭火系统及消防栓的产品的生产资质转入了“广东胜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在 2009 年将防火门、防火卷帘产品和业务转入了“广东胜捷消防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2011 年将“灭火器”等全部的产品和业务转入了“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至此，胜捷设备不再具备任何的消防产品的生产的资质。在 2012、2013 年有部分的项目继续使用“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作为销售平台进行过渡。从 2014 年开始，胜捷设备已没有了消防产品的销售业务，只有围绕厂房出租和电、水配套的销售收入。目前胜捷设备经营范围里消防器材专用生产设备不存在重合。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胜捷设备与与锐捷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4、广州市谱捷防火技术有限公司

名称	广州市谱捷防火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126000068427
法定代表人	冯毅，目前变更中，变更为：张洁廉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蚬涌工业区
成立时间	2003年8月19日
经营范围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投资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持股情况	冯毅 90.00%，陈玉萍持股 10.00%

广州市谱捷防火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19 日，广州市谱捷防火技术有限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过经营业务，销售收入累计为 0。

该公司原经营范围为：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消防设备、器材的批发；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发；消防设备、器材的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企业自有资金投资；策划创意服务；目前经营范围正在变更中，变更后经营范围为：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投资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

综上，广州市谱捷防火技术有限公司与锐捷股份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 5、北京城建天宁消防有限责任公司

名称	北京城建天宁消防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110106005033286
法定代表人	粟付芑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恒富街 2 号院 3 号楼(园区)
成立时间	1994 年 11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专业承包；工程设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机电设备、建筑材料、消防器材、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电器设备、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维护消防设备、机电设备、建筑设备（领取执照后，应到区商务备案）。
注册资本	2,100 万元人民币
持股情况	北京丙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21.00%

##### (1) 工商登记注册的经营范围

城建天宁与公司定的经营范围，只存在“消防器材销售”的重合。

## （2）专业生产资质不同

锐捷股份的经营范围的核心是“消防设备的生产、制造”，按照《消防法》、《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的要求，消防产品的生产必须取得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简称 CCC 认证），城建天宁未取得上述的相关生产的资质，不具备消防产品的生产能力和生产的条件，所以在消防产品生产制造环节，城建天宁与锐捷股份不存在竞争。

城建天宁的经营范围的核心是工程专业承包，工程设计。按照《消防法》《建筑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的要求，开展消防服务业务必须取得国家认可的相应资质。目前，城建天宁已取得了住建部颁发的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资质，北京市公安消防总局颁发的《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资质证书》，等级为临时一级，业务范围为各类建筑的消防设施的检测、维修、保养活动，锐捷股份目前未取得任何消防设施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建筑智能化工程和建筑消防设施的检测，维修，保养的资质。公司不具备开展上述相关业务的能力和条件，所以在消防工程、机电工程、智能化工程，各类建筑消防设施检测、维护、保养的业务上和城建天宁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现象，也不存在竞争的业务冲突。

## （3）业务模式不同

虽然锐捷股份和城建天宁在“消防器材销售”的经营范围上重叠，但两者的业务模式截然不同。

锐捷股份以消防器材生产制造延伸到产品的销售，主营业务为消防应急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过“直销+经销”的方式销售公司的产品，形成了全球 OEM 合作客户+大型渠道经销商+政府采购集成+行业专业客户一体化解决方案+B2B、B2C 电商运营的立体式销售模式。

城建天宁以消防设施工程安装施工过程带动配套消防产品的销售，其销售的对象为工程的建设方，主要方式为一个工程项目在招标时就包含消防设备的配套销售合同和工程安装合同，没有独立的消防器材销售的部门和相关业务的

团队，没有形成完整的消防器材销售的体系。消防器材的销售只是因应工程项目的要求配套的辅助业务。

#### （4）客户不同

城建天宁 2013 年营业总收入为 304,031,913.72 元，消防产品收入为 13,753,420.35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4.52%；2014 年营业总收入为 269,564,577.48 元，消防产品收入 16,706,006.86 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20%。查看 2013-2015 年的销售汇总表及相关销售合同，城建天宁的主要客户为北京轨道交通管理公司、南京精源科技公司、沈阳地铁集团、沈阳地铁、北京地铁十号线、燕山石化等客户，所售消防器材主要都是配套工程。

#### （5）独立性上

目前城建天宁虽然是公司的关联方，但双方从组织结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相互独立，公司董事长冯毅在城建天宁任董事，易闪任监事，会对经营决策产生一定的影响，但是根据城建天宁的公司章程，经营和投资要经过董事会决策且需要全体董事同意，因此上述二人不能对公司决策产生决定性影响。同时二人均已签署《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同业竞争的业务。

#### （6）持股情况

丙禾投资持有城建天宁系历史原因形成，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公司丙禾投资间接持有城建天宁 21.00% 股权，城建天宁第一大股东为北京城建天宁消防有限责任公司职工持股会，其持有 32.32% 股权，因此，丙禾投资并非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或丙禾投资均不能控制城建天宁。

综上所述，城建天宁与公司虽在经营范围上存有一定的重合，与公司所属均为消防大行业，但并不存在竞争关系，主要原因有：（1）城建天宁未取得相应的行业生产资质，不具备生产条件；（2）城建天宁作为消防工程的施工方，配套使用部分消防产品，属公司的下游；（3）城建天宁与公司取得业务及收入的模式不同，两者的客户不同。因此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 6、南京宁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名称	南京宁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号	320102000037524
法定代表人	储丰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南京市玄武区北京东路 51 号 29 幢 304 室
成立时间	2003 年 01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消防器材、五金、建材、幕墙玻璃、家电、服装、鞋帽、文化用品、皮具、日用百货、通讯电子产品、电线电缆、中央空调设备的销售。
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
持股情况	胜捷实业持股 10.00%

目前该公司经营范围上与公司存在部分重合。

该公司系胜捷实业早期投资的销售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毅、陈玉萍均未在其中担任职务，胜捷实业不参与经营管理，仅作为投资者，持有 10%的股份，从股权上也不能形成对该公司的实际控制。

目前实际胜捷实业正在办理股权转让手续，转让出全部股权，以彻底消除潜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其持股 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已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

为避免与公司之间出现同业竞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确认目前其控制的企业未从事、参与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行为，并作出如下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該

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六、 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及担保的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 （三）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担保的情况。

### （四）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职务	亲属关系	持股数量	股权比例 (%)	持股方式
冯毅	董事长,总经理	-	22,159,536.00	55.3988	间接持股
陈瑞莲	董事,副总经理	-	104,000.00	0.2600	间接持股
易闪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	120,000.00	0.3000	间接持股
王月龙	董事	-	600,000.00	1.5000	直接持股
马泽冀	董事	-	3,192,000.00	7.9800	直接持股
麦丝敏	监事会主席	-	10,000.00	0.0250	间接持股
陈丽娟	监事	-	-	-	-
马小丽	监事	-	-	-	-
陈玉萍		冯毅妻子	10,620,464.00	26.5512	间接持股
总计			36,806,000.00	92.0150	

除冯毅妻子陈玉萍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均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三) 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声明、承诺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在本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均与公司签署了相关劳动合同。

**1、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相关情况的声明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声明函》，作出如下声明：本人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期限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本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的情形；本人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公司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问题；本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人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任职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 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函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情况”。

## 3、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签署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或要求公司为本人提供违规担保；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不与公司发生非公允的关联交易；如果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任何公司(或企业)与公司之间无法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关联交易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员工社保金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的承诺函

冯毅、陈玉萍就公司员工社保金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出具承诺函，承诺：如公司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任何行政处罚或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全部费用、罚金和经济损失。在公司必须先行支付相关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和/或罚金的情况下，本人将及时向锐捷股份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锐捷股份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挂牌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锁定的《承诺函》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二、股份挂牌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之“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如下：

#### 1、总经理兼董事长冯毅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佛山市顺德区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子公司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子公司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广州市番禺融合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关联公司
北京城建天宁消防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关联公司

## 2、董事马泽冀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北京丙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公司
广州市蔚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关联公司

## 3、董事兼副总经理陈瑞莲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经理	子公司
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股东

## 4、董事、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易闪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佛山市顺德区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监事	子公司
广州市番禺融合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公司

## 5、监事马小丽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监事	子公司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任职的其他单位与公司不构成业务竞争，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的情形，财务总监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五）对外投资情况**

## 1、总经理兼董事长冯毅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企业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人民币	67.58%	生产、加工、销售金属器材及设备；工业项目投资及策划；金属产品研发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其咨询；企业管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理咨询。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人民币	67.58%	生产、制造、销售：消防器材专用生产设备、液压、五金设备；厂房租赁。
广州纽澳贸易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10%	批发和零售贸易（国家专营专控项目除外）。定型保健食品生产、包装（限分支机构经营）。计算机的研究、开发及维护。
广州市谱捷防火技术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9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投资咨询服务；策划创意服务。因此该公司与锐捷股份不形成同业竞争关系
北京丙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500 万元人民币	间接持股 67.581%	投资管理；施工总承包；投资咨询。（（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珠海横琴天冀投资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元	间接持股 67.581%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州市番禺融合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万元人民币	通过胜捷实业 间接持股 12.8404%	小额贷款业务（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
广州邦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 万元人民币	通过广州纽澳 贸易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10%	食品科学技术研究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商品信息咨询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技术进出口;预包装食品批发;预包装食品零售;乳制品零售;乳制品批发;
广州市蔚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500 万元人民币	通过胜捷实业 间接持股 60.5858%	金属日用杂品制造;五金配件制造、加工;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涉及许可经营的产品需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金属制品批发;五金产品批发;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北京城建天宁消防 有限责任公司	2,100 万 元人民币	通过胜捷实业 间接持股 14.192%	专业承包；工程设计；技术开发、技术 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服务；销售 机电设备、建筑材料、消防器材、机械 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电器设备、 通讯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 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维护消防设 备、机电设备、建筑设备（领取执照后， 应到区商务备案）。
西藏金浩投资有限 公司	6,980 万 元人民币	通过胜捷设备 间接持股 6.7581%	一般经营项目：矿业投资；矿业技术研 发及咨询；投资管理。（上述范围中，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凭许可证或审批 文件经营。）
达康药业有限公司 DOXCONPHARMA CEUTICALSLIMITED PHARMACEUTICALS LIMITED1645480	1,000 万 美元	通过胜捷实业 间接持股 16.8277%	健康产品、保健品、乳制品（含婴幼儿 配方奶粉）等产品的生产、销售及进出 口贸易
家庭健康管理有限 公司 HOMECAREHEALTH MANAGEMENTLIMIT ED	262.82 万 美元	通过胜捷实业 间接持股 67.581%	健康产品、保健品、乳制品（含婴幼儿 配方奶粉）等产品的生产、销售及进出 口贸易
奈氏力斯实验室 LABORATORIESLIMIT ED	1,000 万 美元	通过胜捷实业 间接持股 16.8277%	健康产品、保健品、乳制品（含婴幼儿 配方奶粉）等产品的生产、销售及进出 口贸易
广州市鸿绩投资管 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300 万元	2 万元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服务

## 2、董事王月龙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企业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红河铤联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18,643.23 万 元	0.599%	废旧金属回收利用；黑色、有色金 属销售；有色金属技术开发及科技 咨询；进出口贸易
昌吉州泓合鑫联商务咨 询有限合伙企业	590.54 万元	投资 45.36 万，占 7.681%	商务信息咨询、社会经济咨询、企 业管理咨询服务（投资咨询和金融 咨询除外）

## 3、董事陈瑞莲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企业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万元	已投资 12.48 万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服务

注：红河铤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整体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鑫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董事易闪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企业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万元	已投资 14.4 万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服务

## 5、监事麦丝敏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企业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出资比例	经营范围
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万元	已投资 1.2 万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服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未出现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动情况及原因如下：

职务	2013. 1. 1-2014. 6. 20（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管任职期间）	备注	2014年6月20日至今（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管任职期间）	备注
董事长	冯毅		冯毅	
董事	朱睿		陈瑞莲	2015年5月6日新当选为董事
董事	张洁廉	2013年10月31日第	张洁廉	2015年8月辞职

职务	2013. 1. 1-2014. 6. 20 (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管任职期间)	备注	2014年6月20日至今(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高管任职期间)	备注
		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董事		
董事	王月龙		王月龙	
董事	马泽冀		马泽冀	
董事	黄增年	已于2013年10月17日提出辞职, 已于2013年10月31日批准辞职。	朱睿	已于2015年4月20日提出辞职, 已于2015年5月6日批准辞职。
董事			易闪	2015年8月26日当选为董事
监事会主席	陈玉萍		陈玉萍	2015年8月辞去监事会主席职务
监事	宋美英		陈丽娟	
监事	黄淑坤	职工监事	马小丽	职工监事
监事	高志军	已于2012年11月30日提出辞职	麦丝敏	2015年8月11日当选为监事会主席
总经理	冯毅		冯毅	
副总经理			陈瑞莲	2015年8月11日正式任命为副总经理
财务总监	黄丽仪		易闪	
董事会秘书	易闪		易闪	

## 第四节公司财务

### 一、报告期的审计意见

公司已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进行了审计。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瑞华审字[2015]01500428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二) 合并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1,194,188.54	8,209,548.26	13,909,487.55
应收账款	19,316,343.18	30,170,032.17	32,612,820.21
预付款项	2,603,680.15	2,537,322.55	1,933,949.08
其他应收款	2,103,614.32	9,975,705.82	5,603,672.87
存货	15,170,321.53	22,355,553.99	27,306,410.44
其他流动资产	1,048,900.38	895,026.99	132,024.55
<b>流动资产合计</b>	<b>51,437,048.10</b>	<b>74,143,189.78</b>	<b>81,498,364.70</b>
<b>非流动资产：</b>			
固定资产	5,838,837.39	6,115,637.47	7,681,823.23
商誉	1,353,772.68		
长期待摊费用	198,452.83	256,360.69	372,176.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43,074.02	1,760,952.94	763,560.62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9,634,136.92</b>	<b>8,132,951.10</b>	<b>8,817,560.26</b>
<b>资产总计</b>	<b>61,071,185.02</b>	<b>82,276,140.88</b>	<b>90,315,924.96</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000,000.00
应付票据	2,168,088.00		
应付账款	11,575,793.53	18,942,458.69	21,366,488.68
预收款项	2,117,271.71	2,898,969.89	4,905,080.00
应付职工薪酬	32,067.12	30,999.06	43,731.08
应交税费	512,727.72	232,773.37	955,103.46
其他应付款	556,095.71	7,128,345.30	5,054,314.58
<b>流动负债合计</b>	<b>16,962,043.79</b>	<b>29,233,546.31</b>	<b>37,324,717.80</b>
<b>负债合计</b>	<b>16,962,043.79</b>	<b>29,233,546.31</b>	<b>37,324,717.80</b>
<b>股东权益：</b>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76,439.94	229,739.94	229,739.94
盈余公积	1,267,559.82	1,267,559.82	1,030,893.92
未分配利润	1,165,141.47	11,545,294.81	11,730,573.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b>44,109,141.23</b>	<b>53,042,594.57</b>	<b>52,991,207.16</b>
<b>股东权益合计</b>	<b>44,109,141.23</b>	<b>53,042,594.57</b>	<b>52,991,207.1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61,071,185.02</b>	<b>82,276,140.88</b>	<b>90,315,924.96</b>

##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总收入</b>	<b>46,748,597.45</b>	<b>92,361,772.40</b>	<b>94,188,573.92</b>
其中：营业收入	46,748,597.45	92,361,772.40	94,188,573.92
<b>二、营业总成本</b>	<b>45,283,398.31</b>	<b>93,399,852.44</b>	<b>93,025,284.11</b>
其中：营业成本	38,843,486.31	77,963,890.76	80,463,545.15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3,165.24	699,910.16	380,110.39
销售费用	1,023,617.96	2,382,185.77	2,297,163.96
管理费用	4,810,394.70	7,609,108.77	7,307,166.47
财务费用	-336,711.48	353,720.67	1,087,139.57
资产减值损失	469,445.58	4,391,036.31	1,490,158.57
<b>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1,465,199.14</b>	<b>-1,038,080.04</b>	<b>1,163,289.81</b>
加：营业外收入	52,544.03	745,356.98	172,176.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95		
减：营业外支出	39,061.80	8,322.2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8,661.62		
<b>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1,478,681.37</b>	<b>-301,045.35</b>	<b>1,335,466.00</b>
减：所得税费用	-77,040.32	-352,432.76	181,246.39
<b>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1,555,721.69</b>	<b>51,387.41</b>	<b>1,154,219.61</b>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808,879.83	104,845,768.52	100,031,751.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28,759.06	4,245,898.74	5,971,562.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83,568.30	9,544,789.65	17,263,968.81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79,221,207.19</b>	<b>118,636,456.91</b>	<b>123,267,282.97</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781,046.59	75,643,323.71	76,820,738.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58,240.98	11,657,204.67	12,616,113.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32,372.19	2,479,942.72	1,708,491.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03,971.44	28,286,923.81	34,037,355.2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61,175,631.20</b>	<b>118,067,394.91</b>	<b>125,182,698.43</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045,575.99</b>	<b>569,062.00</b>	<b>-1,915,415.46</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203.57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7,203.57</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4,552.39	788,380.08	1,267,098.2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	2,721,688.53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6,240.92	788,380.08	1,267,09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9,037.35	-788,380.08	-1,267,098.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8,538.20	574,196.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8,538.20	3,574,196.88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35,875.03	419,249.98	81,833.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3,153.06	872,009.30	261,485.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39,028.09	9,291,259.28	5,343,319.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0,489.89	-5,717,062.40	-343,319.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23.33	-61,371.23	450,240.3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0,025.42	-5,997,751.71	-3,075,592.6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0,249.86	13,648,001.57	16,723,594.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180,275.28	7,650,249.86	13,648,001.57

## 4、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229,739.94	1,267,559.82	11,545,294.81		<b>53,042,594.57</b>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229,739.94	1,267,559.82	11,545,294.81		<b>53,042,594.57</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46,700.00		-10,380,153.34		<b>-8,933,453.34</b>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5,721.69		<b>1,555,721.69</b>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446,700.00				<b>1,446,700.00</b>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446,700.00				<b>1,446,700.00</b>
（三）利润分配				-11,935,875.03		<b>-11,935,875.03</b>
1、提取盈余公积						

项目	2015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1,935,875.03		-11,935,875.03
4、其他						
<b>(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b>(五)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0,000,000.00</b>	<b>1,676,439.94</b>	<b>1,267,559.82</b>	<b>1,165,141.47</b>		<b>44,109,141.23</b>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229,739.94	1,030,893.92	11,730,573.30		52,991,207.16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229,739.94	1,030,893.92	11,730,573.30		52,991,207.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665.90	-185,278.49		51,387.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387.41		51,387.4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三) 利润分配			236,665.90	-236,665.90		
1、提取盈余公积			236,665.90	-236,665.9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229,739.94	1,267,559.82	11,545,294.81		53,042,594.57

##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229,739.94	546,403.48	11,060,844.13		51,836,987.55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229,739.94	546,403.48	11,060,844.13		51,836,987.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4,490.44	669,729.17		1,154,219.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54,219.61		1,154,219.61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三) 利润分配			484,490.44	-484,490.44		
1、提取盈余公积			484,490.44	-484,490.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0,000.00	229,739.94	1,030,893.92	11,730,573.30		52,991,207.16

##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610,001.76	6,024,236.31	9,626,169.98
应收账款	18,102,433.40	21,114,822.22	20,254,409.44
预付款项	2,507,552.31	2,536,223.74	1,933,949.08
应收股利		349,587.87	3,532,043.32
其他应收款	3,606,782.10	13,006,507.62	7,115,905.90
存货	10,482,011.81	18,510,513.76	22,766,610.93
其他流动资产	485,377.37	537,527.88	
<b>流动资产合计</b>	<b>43,794,158.75</b>	<b>62,079,419.40</b>	<b>65,229,088.65</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股权投资	23,024,631.03	18,117,529.83	18,117,529.83
固定资产	5,565,810.27	5,655,264.17	7,064,399.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0,413.72	504,813.67	283,707.39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28,820,855.02</b>	<b>24,277,607.67</b>	<b>25,465,636.38</b>
<b>资产总计</b>	<b>72,615,013.77</b>	<b>86,357,027.07</b>	<b>90,694,725.03</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000,000.00
应付票据	2,168,088.00		
应付账款	9,393,653.78	13,932,672.83	14,523,603.78
预收款项	2,002,154.75	4,986,054.38	6,997,882.99
应付职工薪酬	10,120.59	6,635.73	6,583.26
应交税费	426,473.15	192,718.99	739,006.07
其他应付款	10,453,983.31	12,303,910.52	10,859,273.31
<b>流动负债合计</b>	<b>24,454,473.58</b>	<b>31,421,992.45</b>	<b>38,126,349.41</b>
<b>非流动负债：</b>			
<b>负债合计</b>	<b>24,454,473.58</b>	<b>31,421,992.45</b>	<b>38,126,349.41</b>
<b>股东权益：</b>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1,840,760.49	486,959.29	486,959.29
盈余公积	1,267,559.82	1,267,559.82	1,030,893.92
未分配利润	5,052,219.88	13,180,515.51	11,050,522.41
<b>股东权益合计</b>	<b>48,160,540.19</b>	<b>54,935,034.62</b>	<b>52,568,375.62</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72,615,013.77</b>	<b>86,357,027.07</b>	<b>90,694,725.03</b>

##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4,101,890.42	89,106,412.10	82,352,949.05
减：营业成本	36,308,526.52	74,536,393.14	70,350,111.1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0,639.72	688,874.43	305,724.04
销售费用	1,002,324.26	3,070,820.56	2,270,316.19
管理费用	4,053,009.96	6,184,015.03	6,315,518.39
财务费用	-329,611.51	367,266.64	1,095,799.12
资产减值损失	-1,829,333.02	1,474,041.89	501,635.2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2,043.3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06,334.49	2,785,000.41	5,045,888.26
加：营业外收入	20.00	5,070.00	32,634.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5,196.25	4,086.9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796.2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81,158.24	2,785,983.44	5,078,522.26
减：所得税费用	673,578.84	419,324.44	233,617.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7,579.40	2,366,659.00	4,844,904.43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974,038.54	91,275,677.31	86,191,490.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76,236.98	3,678,021.76	5,919,040.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16,068.47	12,276,573.03	19,242,279.43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8,366,343.99</b>	<b>107,230,272.10</b>	<b>111,352,810.8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505,561.91	70,553,803.50	69,504,511.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07,890.03	10,113,897.27	10,839,677.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90,051.01	1,965,278.29	897,893.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34,169.61	25,088,397.54	34,571,629.4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70,037,672.56</b>	<b>107,721,376.60</b>	<b>115,813,712.15</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8,328,671.43</b>	<b>-491,104.50</b>	<b>-4,460,901.35</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9,587.87	3,182,455.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9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351,877.87</b>	<b>3,182,455.45</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5,502.16	784,930.08	1,159,327.27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53,300.00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058,802.16</b>	<b>784,930.08</b>	<b>1,159,327.2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706,924.29</b>	<b>2,397,525.37</b>	<b>-1,159,327.2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48,538.20	574,196.8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848,538.20</b>	<b>3,574,196.88</b>	<b>5,000,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29,958.36	446,983.31	81,833.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3,153.06	872,009.30	261,485.98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3,333,111.42</b>	<b>9,318,992.61</b>	<b>5,343,319.31</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2,484,573.22</b>	<b>-5,744,795.73</b>	<b>-343,319.31</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6,023.33</b>	<b>-61,371.23</b>	<b>450,240.32</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131,150.59</b>	<b>-3,899,746.09</b>	<b>-5,513,307.61</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64,937.91	9,364,684.00	14,877,991.6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596,088.50</b>	<b>5,464,937.91</b>	<b>9,364,684.00</b>

## 4、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486,959.29	1,267,559.82	13,180,515.51	<b>54,935,034.62</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486,959.29	1,267,559.82	13,180,515.51	<b>54,935,034.62</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53,801.20		-8,128,295.63	<b>-6,774,494.43</b>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07,579.40	<b>3,807,579.40</b>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353,801.20			<b>1,353,801.20</b>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其他		1,353,801.20			<b>1,353,801.20</b>

项目	2015年1-6月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b>(三) 利润分配</b>				-11,935,875.03	<b>-11,935,875.03</b>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1,935,875.03	<b>-11,935,875.03</b>
4、其他					
<b>(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b>(五)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0,000,000.00</b>	<b>1,840,760.49</b>	<b>1,267,559.82</b>	<b>5,052,219.88</b>	<b>48,160,540.19</b>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486,959.29	1,030,893.92	11,050,522.41	<b>52,568,375.62</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486,959.29	1,030,893.92	11,050,522.41	<b>52,568,375.62</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6,665.90	2,129,993.10	<b>2,366,659.00</b>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66,659.00	<b>2,366,659.00</b>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项目	201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4、其他					
<b>(三) 利润分配</b>			236,665.90	-236,665.90	
1、提取盈余公积			236,665.90	-236,665.9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b>(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b>(五)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0,000,000.00</b>	<b>486,959.29</b>	<b>1,267,559.82</b>	<b>13,180,515.51</b>	<b>54,935,034.62</b>

##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486,959.29	546,403.48	6,690,108.42	<b>47,723,471.19</b>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00,000.00	486,959.29	546,403.48	6,690,108.42	<b>47,723,471.19</b>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84,490.44	4,360,413.99	<b>4,844,904.43</b>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44,904.43	<b>4,844,904.43</b>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项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4、其他					
<b>(三) 利润分配</b>			484,490.44	-484,490.44	
1、提取盈余公积			484,490.44	-484,490.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b>(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b>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净资产折股					
<b>(五) 其他</b>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40,000,000.00</b>	<b>486,959.29</b>	<b>1,030,893.92</b>	<b>11,050,522.41</b>	<b>52,568,375.62</b>

### 三、公司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6月30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四）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3）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4、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得出的结果，反映估值日在公平交易中可能采用的交易价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公司选择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公司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和相同金融

工具当前市场的可观察到的交易价格来测试估值技术的有效性。

## 5、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各项事项：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3）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

认，不得转回。

##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五）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30 万元（含 3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母公司）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不计提

##### （2）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以下同)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2-3年	50.00	50.00
3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除账龄分析法以外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方法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母公司)	不计提坏账准备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六) 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持有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公司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七)、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八)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5	5	19.00
机械设备	10	5	9.50

项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生产工具	3-6	5	15.83-32.00
运输工具	5-15	5	6.33-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公司；(2)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5、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每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 6、大修理费用

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公司于取得时判断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3、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5、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

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十）研究开发支出**

1、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2、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 **（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十二）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借款费用资本化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3、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十三) 预计负债

1、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3、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十四）收入

###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确认收入。

### 4、公司收入的确认方法

公司通过“直销+经销”的方式销售公司的产品，并形成了全球 OEM 合作客户+大型渠道经销商+政府采购集成+行业专业客户一体化解决方案+B2B、B2C 电商运营的立体式销售模式。

外销产品，公司取得报关单时，据报关单、发货单、出口发票确认收入；渠道经销商，一般由经销商自提，在货物交付时，据发货单和销售发票确认收入；对政府项目采购模式和行业专业一体化客户销售模式，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期自运或者将货物运至指定交货地点，由购买方验收后，确认收入；电商运营平台模式，在发出货物时，公司根据发货单和销售发票确认收入。

## （十五）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3、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其中，对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应收金额计量；否则，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4、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计入递延收益，于费用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5、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十六）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 1、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 **1、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对于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2、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4、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正常经营活动的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改变正常经营活动，对报告期持续经营存在较大影响的行为。

#### 五、公司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6,107.12	8,227.61	9,031.5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10.91	5,304.26	5,299.1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410.91	5,304.26	5,299.12
每股净资产（元）	1.10	1.33	1.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0	1.33	1.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8	36.39	42.04
流动比率（倍）	3.03	2.54	2.18
速动比率（倍）	1.92	1.65	1.40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674.86	9,236.18	9,418.86
净利润（万元）	155.57	5.14	115.4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5.57	5.14	115.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5.72	-7.56	112.6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65.72	-7.56	112.65
毛利率（%）	16.91	15.59	14.57
净资产收益率（%）	3.11	0.10	2.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3.31	-0.14	2.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03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1.43	2.51	3.13
存货周转率（次）	2.07	3.14	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804.56	56.91	-191.5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5	0.01	-0.05

注释：

①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②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quad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 ③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让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

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 ④ 每股净资产

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 ⑤ 流动比率

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⑥ 速动比率

按照“速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速动资产=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

#### 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按照“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计算。

#### ⑧ 存货周转率

按照“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计算。

### (一) 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46,748,597.45	92,361,772.40	94,188,573.92
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1,555,721.69	51,387.41	1,154,219.61
毛利率(%)	16.91	15.59	14.57
净利率(%)	3.33	0.06	1.23
净资产收益率(%)	3.11	0.10	2.20
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0	0.03

2015年1-6月、2014年和2013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46,748,597.45元、92,361,772.40元、94,188,573.92元，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减少1,826,801.52元，系2014年公司华北地区销售减少导致了整体收入的减少，2015年1-6月华北地区的销售情况已回升。

2015年1-6月、2014年和2013年，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1,555,721.69元、51,387.41元、1,154,219.61元，对应毛利率分别为16.91%、15.59%和14.57%，报告期内公司总体毛利率较为稳定，呈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2014年的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低于2013及2015年，系2014年公司计提了4,391,036.31元坏账准备所致，其中众联消防应收款项计提了2,758,240.77元坏账准备。

同行业上市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盈利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5年1-6月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毛利率(%)	31.40	32.42	31.91
净资产收益率(%)	0.97	4.35	2.66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15	0.09
2014年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毛利率(%)	31.13	31.89	31.51
净资产收益率(%)	1.78	10.02	5.90
基本每股收益	0.04	0.28	0.16
2013年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毛利率(%)	34.54	28.73	31.64
净资产收益率(%)	1.00	10.53	5.77
基本每股收益	0.03	0.23	0.13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指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其主要原因有：

1、公司虽与坚瑞消防、天广消防同同业，但其主营业务存在很大差异，三个公司之间没有重合品种，无法直接进行对比。

天广消防按主营业务类别区分毛利率(%)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消防供水系统	30.25	28.74	23.53
自动灭火系统	36.88	34.54	29.83
消防工程	23.82	28.76	26.07

消防水炮系统	49.71	48.26	48.05
其他	64.97	28.91	16.55

#### 坚瑞消防按主营业务类别区分毛利率（%）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七氟丙烷装置	24.85	32.57	34.15
S型气溶胶装置	27.27	39.11	49.38
消防工程	31.88	20.13	25.6
其他	-	50.41	6.19

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天广消防中的消防水炮系统、自动灭火系统毛利率较高，坚瑞消防中的S型气溶胶装置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包括过滤式自救呼吸器、灭火器、消防摩托车等，2015年5月公司收购凯捷实业整合气体灭火系统资源，但是报告期内公司无气体灭火系统业务。

综上，公司与天光消防、坚瑞消防的业务侧重不一样，毛利率会有所差异；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无毛利率较高的业务和产品（如自动灭火系统、七氟丙烷装置）等，而干粉和二氧化碳灭火器作为公司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类型，其产品的毛利率较低。

#### 2、公司与天广消防、坚瑞消防的销售渠道及方式不同造成毛利率不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约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的1/2，甚至为坚瑞消防的1/4，即使公司与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但是扣除销售费用后的毛利率与上市公司差异已经缩小。坚瑞消防、天广消防、锐捷安全扣除销售费用后的毛利率分别为：

2015年1-6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锐捷安全
毛利率(%)	31.40	32.42	31.91	16.92
扣除销售费用后毛利率(%)	22.96	30.25	26.61	14.73
2014年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锐捷安全
毛利率(%)	31.13	31.89	31.51	15.59
扣除销售费用后毛利率(%)	22.20	29.39	25.80	13.01
2013年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锐捷安全

毛利率(%)	34.54	28.73	31.64	14.57
扣除销售费用后毛利率(%)	24.35	25.84	25.10	12.13

从类别上来说，公司家庭应急防护用品 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扣除销售费用后的毛利率分别为 24.68%、21.27%、22.66%，与扣除销售费用后的毛利率与上市公司的水平差异不大；公司毛利率较低的为救援处置消防产品，主要为国内灭火器销售业务，由于市场低价竞争激烈、同质化严重，毛利率偏低，但随着灭火器在 2015 年 9 月 1 日起全部实施 CCCF 认证，将会关闭一部份的小企业，市场竞争状态会转变，同时公司 2015 年度并购的凯捷实业，其主要业务为坚瑞消防和天广消防两家相同的气体灭火设备，该产品的增加将会为公司未来提供充分的盈利保障。

3、坚瑞消防 2010 年登陆创业板、天广消防 2010 年登陆中小板，业务规模远大于公司，上市公司具有较强的定价能力，盈利能力要好于非上市公司。

##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3.68	36.39	42.04
流动比率（倍）	3.03	2.54	2.18
速动比率（倍）	1.92	1.65	1.4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均处于较低水平，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好。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3.03、2.54、2.18，速动比率分别为 1.92、1.65、1.40，系公司报告期内支付了货款及归还了借款，短期偿债能力逐年增强。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2015 年 6 月 30 日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64	17.13	23.39
流动比率（倍）	2.03	3.63	2.83
速动比率（倍）	1.45	3.38	2.4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72	17.18	26.45
流动比率（倍）	1.76	3.71	2.74
速动比率（倍）	1.37	3.48	2.43
<b>2013年12月31日</b>	<b>坚瑞消防</b>	<b>天广消防</b>	<b>算术平均数</b>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1.43	8.99	20.21
流动比率（倍）	2.12	6.03	4.08
速动比率（倍）	1.98	5.42	3.70

公司流动比率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相当，速动比率低于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系公司报告期末存货余额水平较同行业上市公司余额较大所致。

###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3	2.51	3.13
存货周转率（次）	2.07	3.14	2.50

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43、2.51和3.13，对应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126天、143天和115天，公司销售回款比较稳定，2015年1-6月公司回款较好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小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上升。

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07、3.14和2.50，存货周转天数分别为87天、115天和144天，报告期内内公司不断控制库存量，提升公司的生产管理水平和存货周转率得以改善。

公司同行业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营运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2015年1-6月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8	1.09	0.89
存货周转率(次)	0.60	3.21	1.91
<b>2014年</b>	<b>坚瑞消防</b>	<b>天广消防</b>	<b>算术平均数</b>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5	3.23	2.34
存货周转率(次)	2.10	7.56	4.83
<b>2013年</b>	<b>坚瑞消防</b>	<b>天广消防</b>	<b>算术平均数</b>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6	4.46	3.01
存货周转率(次)	7.36	8.06	7.71

总体来看，2013年、2014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存在一定差异，2015年1-6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指标差异缩小，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运营效率逐步提高。

#### (四) 获取现金流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45	0.01	-0.05

同行业上市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2013年度获取现金流能力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2015年1-6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15	-0.05	-0.10
2014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5	-0.03	0.01
2013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6	0.04	-0.01

#### (五)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5,575.99	569,062.00	-1,915,415.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9,037.35	-788,380.08	-1,267,098.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90,489.89	-5,717,062.40	-343,319.3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23.33	-61,371.23	450,240.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30,025.42	-5,997,751.71	-3,075,592.66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2015年1-6月、2014年度及2013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045,575.99元、569,062.00元、-1,915,415.46元。

2013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公司2013年支付了较多的应付款项所致。

2015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大的原因是公司清理往来, 收回其他应收款等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119,037.35 元、-788,380.08 元、-1,267,098.21 元,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 系公司购置资产(机器设备)及支付收购子公司对价导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公司 2015 年 1-6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390,489.89 元主要系公司分配股利 11,935,875.03 元; 2014 年度、2013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717,062.40 元、-343,319.31 元, 系公司偿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利息导致的现金流出。

##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净利润	1,555,721.69	51,387.41	1,154,219.6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69,445.58	4,391,036.31	1,490,158.57
固定资产折旧	773,510.52	1,678,739.98	1,476,818.18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907.86	115,815.72	115,815.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59.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9,249.98	81,833.3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7,385.99	-997,392.32	-339,741.01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02,541.46	4,950,856.45	9,663,601.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37,639.31	-7,024,997.93	852,260.1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218,487.44	-3,077,004.83	-15,960,140.65
其他	6,023.33	61,371.23	-450,24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45,575.99	569,062.00	-1,915,415.46

报告期内，剔除公司购置固定资产等因素后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匹配。

##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为：

公司通过“直销+经销”的方式销售公司的产品，并形成了全球 OEM 合作客户+大型渠道经销商+政府采购集成+行业专业客户一体化解决方案+B2B、B2C 电商运营的立体式销售模式。

外销产品，公司取得报关单时，据报关单、发货单、出口发票确认收入；渠道经销商，一般由经销商自提，在货物交付时，据发货单和销售发票确认收入；对政府项目采购模式和行业专业一体化客户销售模式，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期自运或者将货物运至指定交货地点，由购买方验收后，确认收入；电商运营平台模式，在发出货物时，公司根据发货单和销售发票确认收入。

### （二）营业收入主要构成

####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46,447,414.97	99.36	92,358,124.57	100.00	94,167,956.81	99.98
其他业务收入	301,182.48	0.64	3,647.83	0.00	20,617.11	0.02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合计	46,748,597.45	100.00	92,361,772.40	100.00	94,188,573.9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收入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2015年1-6月、2014年及2013年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36%、100.00%、99.98%。

## 2、按主营业务类型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元

业务类型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家用应急防护用品	15,603,369.75	33.59	30,801,265.19	33.35	28,816,344.47	30.60
救援处置消防产品	30,844,045.22	66.41	61,556,859.38	66.65	65,351,612.34	69.40
合计	46,447,414.97	100.00	92,358,124.57	100.00	94,167,956.81	100.00

根据《应急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公司产品分为家用应急防护用品和救援处置消防产品两大类，主要产品包括过滤式自救呼吸器、灭火器、消防摩托车、灭火系统等。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结构较为稳定，家用应急防护用品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渐提升。

## 3、按区域划分营业收入

单位：元

区域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外	25,479,583.92	54.50	60,103,354.51	65.08	55,990,164.22	59.45
美国	12,142,997.66	25.98	23,465,875.55	25.41	20,802,465.22	22.09
东南亚地区	2,330,048.05	4.98	4,017,982.51	4.35	5,025,874.88	5.34

区域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地区	696,848.77	1.49	8,545,393.15	9.25	5,756,693.90	6.11
港澳台地区	10,309,689.44	22.05	24,074,103.30	26.07	24,405,130.22	25.91
<b>境内</b>	<b>21,269,013.53</b>	<b>45.50</b>	<b>32,258,417.89</b>	<b>34.92</b>	<b>38,198,409.70</b>	<b>40.55</b>
华南地区	15,057,383.05	32.21	28,477,667.62	30.83	30,891,093.40	32.80
华北地区	5,292,748.27	11.32	455,538.67	0.49	4,346,572.24	4.61
其他地区	918,882.21	1.97	3,325,211.60	3.60	2,960,744.06	3.14
合计	46,748,597.45	100.00	92,361,772.40	100.00	94,188,573.92	100.00

公司既有境内客户，同时又有美国、东南亚、欧洲及港澳台地区客户。2015年，随着国内消防应急器材政府招标采购增加，公司境内销售收入占比有所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区分境内外收入的收入构成及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区域	2015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境外	25,479,583.92	21,546,298.16	3,933,285.76	15.44
境内	21,269,013.53	17,297,188.15	3,971,825.38	18.67
合计	46,748,597.45	38,843,486.31	7,905,111.14	16.91
项目	2014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境外	60,103,354.51	50,533,035.32	9,570,319.19	15.92
境内	32,258,417.89	27,430,855.44	4,827,562.45	14.97
合计	92,361,772.40	77,963,890.76	14,397,881.64	15.59
项目	2013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境外	55,990,164.22	47,647,587.42	8,342,576.80	14.90

境内	38,198,409.70	32,815,957.73	5,382,451.97	14.09
合计	94,188,573.92	80,463,545.15	13,725,028.77	14.57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境外毛利率分别为15.44%、15.92%、14.90%，系公司主要客户BRK的产品毛利率比较高，主要客户BRK的销售收入增加，从而拉升了境外毛利率，同时受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近年降低的影响以及公司针对产品的工艺和生产线进行改良，也使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境内的毛利率分别为18.67%、14.97%、14.09%，毛利率逐年上升，其毛利率影响主要受政府项目采购模式的招投标产品影响，招投标产品由于要求中标企业要有综合实力，其产品要求、配套能力要求高，故毛利率也较高；公司自2014年加大对国内政府采购市场的重视，中标收入所占比重逐年上升，提升了境内的毛利率。

境内外毛利率差异不是特别明显，但境内毛利率呈总体上升趋势，主要是政府采购市场招标收入的增长，提升了国内市场毛利率。

#### 4、销售模式划分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全球 OEM 合作客户	22,279,732.43	47.66	53,467,441.80	57.9	48,250,337.41	51.22
渠道经销商	16,778,638.20	35.89	28,435,972.19	30.78	42,776,537.07	45.42
政府项目采购模式	5,818,739.27	12.45	9,053,846.36	9.80	1,192,649.58	1.27
行业专业客户一体化解决	1,681,835.64	3.60	1,100,729.59	1.19	1,473,086.03	1.56
电商运营平台	189,651.91	0.40	303,782.46	0.33	495,963.83	0.53
合计	46,748,597.45	100.00	92,361,772.40	100.00	94,188,573.92	100.00

公司渠道经销商主要以销售灭火器为主，2014年市场价格竞争激烈，产品价

格下降，公司迫于市场压力进行了收缩，导致当年渠道经销商收入减少。2015年9月1日起，未取得 CCCF 论证的企业不能再生产与销售，市场有所回升。

随着政府消防应急投入的增减，政府项目收入逐年增加，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政府项目收入分别为5,818,739.27元、9,053,846.36元、1,192,649.58元；受公司管理规范、品牌声誉及产品质量等因素，政府项目将成为公司未来收入的快速增长点。

行业专业客户一体化解决近几年平衡，并有上长升的趋势，随着国民经济建设的持续发展，石油石化等重大重工业的更新扩建和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海上石油钻井平台等高端的消防设备个性化要求越来越普通，为客户个性化订制消防灭火设备的消防应急产业制造4.0版将会来临，公司将会继续拓展行业专业客户领域。

公司作为国内最早从事家用应急防护产品领域的企业，虽然多年来一直致力于努力拓展家用应急防护产品的消费，但由于市场培育需要一个过程，同时受专业领域人才的影响，电商运营平台并未形成规模，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政府项目收入分别为189,651.91元、303,782.46元、495,963.83元。

### （三）按产品类别分析毛利率及变动

#### 1、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的变动原因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收入	46,447,414.97	92,358,124.57	94,167,956.81
主营业务成本	38,590,264.00	77,961,121.04	80,446,138.47
主营业务毛利	7,857,150.97	14,397,003.53	13,721,818.34
主营业务毛利率（%）	16.92	15.59	14.5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分别为16.92%、15.59%、14.57%，公司产品竞争力增强，毛利率上升，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的因素主要有：

#### （1）原材料价格持续走低

受世界及国内的宏观经济影响，原材料价格自 2011 年起持续走低，特别大宗原材料，对公司影响比较大的原材料主要是钢材和干粉，下表为近几年钢材和干粉价格一览表：

原材料名称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单价 (元/吨)	比上一年下降 (%)	单价 (元/吨)	比上一年下降 (%)	单价 (元/吨)
钢材	2,900.00	17%	3,500.00	10%	3,900.00
干粉	2,800.00	0%	2,800.00	10%	3,100.00

上表可以看出，钢材价格 2014 年降幅为 10%、2015 年降幅为 17%；干粉价格 2014 年与 2015 年比较平稳，但与 2013 年比，下降了 10%，由于原材料成本的降低，提升了公司的毛利率。

(2)公司加大政府项目采购模式的重视，政府项目采购模式收入逐年增加：

营业收入分类	2015 年 1-6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政府项目采购模式销售	7,328,770.68	15.68	11,155,538.46	12.08	5,626,488.38	5.97
其他模式销售	39,419,826.77	84.32	81,206,233.94	87.92	88,562,085.54	94.03
合计	46,748,597.45	100.00	92,361,772.40	100.00	94,188,573.92	100.00

上表可以看出，2015 年 1-6 月、2014 年、2013 年，政府项目采购模式销售的营业收入占比分别为；15.68%、12.08%、5.97%，公司加大政府项目采购模式的重视，其营业收入占比不断上升，由于政府项目采购模式的毛利率要高于其他模式的毛利率，故报告期内，毛利率不断攀升。

报告期内，毛利率不断攀升是主要受原材料下降和公司加大对获利能力强的销售模式的重视所致，符合行业发展的趋势。

2015 年公司收购的凯捷实业，其拥有气体灭火系统的生产资质，使公司能以最短、最快捷的时间进入气体灭火的领域。新的业务不断注入及持续完善，为公司的盈利提供了后续保障。同时，公司将业会继续加强成本控制，如运用灭火器自动多工序整合拉伸工艺技术降低成本；加大注入核心技术如低压微水

雾滴灭火技术、智能注氮防火系统技术，核心技术带来的盈利能力较强，随着核心技术带来新的业务的持续完善，公司的盈利将得到保障和持续。

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坚瑞消防	31.4	31.13	34.54
天广消防	32.42	31.89	28.73
算数平均数	31.91	31.51	31.64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净资产收益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水平，具体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公司报告期主要财务指标”之“（一）盈利能力分析。”

## 2、产品类型毛利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家用应急防护用品	15,603,369.75	11,416,139.78	4,187,229.97	26.84
救援处置消防产品	30,844,045.22	27,174,124.22	3,669,921.00	11.90
合计	46,447,414.97	38,590,264.00	7,857,150.97	16.92
项目	2014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家用应急防护用品	30,801,265.19	24,249,947.57	6,551,317.62	21.27
救援处置消防产品	61,556,859.38	53,711,173.47	7,845,685.91	12.75
合计	92,358,124.57	77,961,121.04	14,397,003.53	15.59
项目	2013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家用应急防护用品	28,816,344.47	22,287,349.37	6,528,995.10	22.66
救援处置消防产品	65,351,612.34	58,158,789.10	7,192,823.24	11.01

合计	94,167,956.81	80,446,138.47	13,721,818.34	14.57
----	---------------	---------------	---------------	-------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家用应急防护用品的毛利率分别为26.82%、21.27%、22.66%，系公司主要客户BRK的产品毛利率比较高，主要客户BRK的销售收入增加，从而拉升了家用应急防护用品毛利率，同时受主要原材料钢材价格近年降低的影响以及公司针对产品的工艺和生产线进行改良，也使毛利率呈上升趋势。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救援处置消防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11.90%、12.75%、11.01%，毛利率变化不大，其毛利率影响主要受政府项目采购模式的招投标产品影响，招投标产品由于要求中标企业要有综合实力，其产品要求、配套能力要求高，故毛利率也较高；随着公司政府项目收入增加，期对应的毛利率有所上升。

#### （四）主要成本费用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46,748,597.45	92,361,772.40	-1.94	94,188,573.92
营业成本	38,843,486.31	77,963,890.76	-3.11	80,463,545.15
销售费用	1,023,617.96	2,382,185.77	3.70	2,297,163.96
管理费用	4,810,394.70	7,609,108.77	4.13	7,307,166.47
财务费用	-336,711.48	353,720.67	-67.46	1,087,139.57
营业成本占营业收入比重(%)	83.09	84.41	-1.19	85.4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19	2.58	5.74	2.4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29	8.24	6.19	7.76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2	0.38	-66.96	1.1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1.76	11.20	-1.32	11.35

2014年营业收入较2013年减少1,826,801.52元，而同期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较2013年均略有小幅上升，系2014年公司外销收入增加导致报关及运输费上升，

进而销售费用有所上升；同时工资的调整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1.76%、11.20%和11.35%，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变化很小，低于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

公司同行业的上市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间	项目名称	坚瑞消防	天广消防	算术平均数
2015年 1-6月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44	2.17	5.3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09	7.07	11.08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5	1.03	1.14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4.78	10.27	17.53
2014年 度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8.93	2.50	5.7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96	8.52	11.7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80	0.14	0.47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4.69	11.16	17.93
2013年 度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19	2.89	6.54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7.39	7.79	12.5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55	-0.73	-0.09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8.13	9.95	19.04

## 1、成本的归集、分配及结转方法

公司的存货包含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 ① 原材料核算

原材料在收到时按实际采购成本金额入账，外购存货的成本为公司从采购到入库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包括购买价款、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根据生产计划的排产，对应相应的生产订单依据 BOM 单进行领用原材料，根据实际领用的数量，月底按照全月平均加权单价计入生产成本-直接材料费，领用的非 BOM 原材料计入制造费用-物料消耗。

## ②生产成本核算

公司按照生产订单以及对应的产品品种开设成本核算单,分步骤核算生产成本,每个产品下分为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制造费用,其中直接材料核算与产品生产直接相关的 BOM 单材料成本,直接人工费核算与生产直接相关的生产人员工资,制造费用核算与生产间接相关的物料消耗、折旧费、水电费、修理费、车间管理人员工资、社保及福利费等间接费用。直接材料费根据产品品种对应的 BOM 单进行领料来归集成本、直接人工费根据定额工资作为分配实际人工的标准、制造费用按定额工资比例进行分配到每个产品。

## ③制造费用核算

制造费用系日常发生的生产部门非直接生产人员职工薪酬、物料消耗、折旧费、水电费、租赁费、修理费、试验检验费等,公司将当月发生的制造费用全额结转到生产成本,根据定额工资在各产品品种之间进行分配。

## ④委托加工物资核算

委外加工物资核算需发外加工的原材料,根据生产计划通过委外材料出库单进行归集,由原材料、在产品科目结转到委外加工物资科目;当委外加工产品入库时,根据委外加工采购入库单计算委外加工费,同时由委外加工物资科目结转到在产品或产成品科目。

## ⑤库存商品核算

产品完工后,通过产成品入库单的实际完工入库的数量和单位成本结转至库存商品,实际领用或者实现销售时根据全月平均加权单价计算发出商品的成本。

## ⑨ 营业成本核算

公司移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在确认存货销售收入的当期,同时将已经销售存货的成本结转为当期营业成本,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按照制定的会计政策一贯结转。

## 2、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报关检验及运输装卸费	556,849.98	54.40	1,257,499.47	52.79	50.17	837,411.49	36.45
工资及福利费	267,066.02	26.09	604,486.40	25.38	-40.21	1,010,963.32	44.01
办公费及投标费	110,056.36	10.75	335,915.78	14.10	49.93	224,054.11	9.75
宣传及售后	31,385.00	3.07	66,468.10	2.79	-28.92	93,515.79	4.07
租赁费	36,300.00	3.55	72,600.00	3.05	16.35	62,400.00	2.72
其他	21,960.60	2.15	45,216.02	1.90	-34.30	68,819.25	3.00
合计	1,023,617.96	100.00	2,382,185.77	100.00	3.70	2,297,163.96	100.00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的销售费用1,023,617.96元、2,382,185.77元、2,297,163.96元，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费用较为稳定，但是销售费用明细结构存在较大波动。

报告期内，公司报关检验及运输装卸费占外销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23%、2.09%、1.50%，其占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有：（1）外销收入增加导致报关检验及运输装卸费上升；（2）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的价格条款不同，如从FOB转换成CIF，相应的费用会增加；（3）应客户要求出具商检及原产地证明增加了相关费用；（4）运费的自然增长。

为了增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水平，2014年公司将部分原属于销售技术支持岗位的人员调入研发中心，人员减少导致销售费用中的工资及福利费相应减少。

办公费及投标费变动系2014年公司政府采购收入增加导致公司制作投标文件等费用增加。

## 2、报告期内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长率(%)	金额	占比(%)
工资福利保险	1,432,453.09	29.78	2,468,128.91	32.44	9.62	2,251,523.85	30.81
租赁及折旧费	141,504.17	2.94	360,871.65	4.74	18.73	303,940.89	4.16
研发费用	2,234,643.68	46.45	3,807,382.25	50.04	8.56	3,507,192.24	48.00
办公差旅费	268,853.62	5.59	650,409.85	8.55	24.11	524,071.67	7.17
中介费用	624,339.62	12.98	120,075.47	1.58	-70.26	403,726.08	5.53
税金规费	32,473.28	0.68	87,089.37	1.14	-35.23	134,457.36	1.84
环境卫生费	13,800.00	0.29	45,825.00	0.60	201.48	15,200.00	0.21
业务招待费	21,716.50	0.45	22,080.00	0.29	-14.19	25,731.20	0.35
修理物料及其他	40,610.74	0.84	47,246.27	0.62	-66.57	141,323.18	1.93
合计	4,810,394.70	100.00	7,609,108.77	100.00	4.13	7,307,166.47	100.00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的管理费用4,810,394.70元、7,609,108.77元、7,307,166.47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0.29%、8.24%、7.76%，2015年管理费用总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上升，系公司本期支付了新三板中介费用，以及研发费用投入的增长。

### 3、报告期内研发费用金额及占比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研发费用	2,234,643.68	3,807,382.25	3,507,192.24
营业收入（母公司）	44,101,890.42	89,106,412.10	82,352,949.05
研发费用占比(%)	5.07	4.27	4.26

公司把新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工艺改进作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核心，每年在研发中心投入大量经费，以保证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持续提高。

### 3、报告期内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419,249.98	81,833.33
利息收入	39,140.82	89,512.67	92,022.62
汇兑损益	-323,367.78	-22,869.11	1,001,410.40
其他	25,797.12	46,852.47	95,918.46
合计	-336,711.48	353,720.67	1,087,139.57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支出与汇兑损益，2013年因人民币持续升值，产生了1,001,410.40元汇兑收益。

####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8,659.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7,400.00	32,444.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自纳入最终控制方合并范围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2,898.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0.18	-8,242.29	230
小计	-131,938.65	169,157.71	32,674.0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30,467.04	42,191.12	4,905.10
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01,471.61	126,966.59	27,768.90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金额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01,471.61	126,966.59	27,768.90
净利润	1,555,721.69	51,387.41	1,154,219.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57,193.30	-75,579.18	1,126,450.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55,721.69	51,387.41	1,154,219.6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657,193.30	-75,579.18	1,126,450.71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6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区科技和信息化局本级拨款		5,000.00	
2012年第一批企业出口增量贴息			26,092.00
2012年第二批企业出口增量贴息			6,352.00
残疾人就业基地运作经费补助		122,400.00	
残疾人就业保障补助		50,000.00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地方政府补助，2015年公司收购凯捷公司产生非经常性损益-92,898.80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税务机关或其他执法部门的罚款支出。

2015年1-6月、2014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同期净利润的影响分别为-101,471.61元、126,966.59元和27,768.90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有重大依赖的情况。

## （六）报告期内公司适用的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 2、税收优惠政策及批文

#### （1）高新技术企业优惠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有关规定，公司于2013年10月21日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GR201344000409的《高新技术企

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 （2）福利企业优惠

2013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子公司佛山市众联消防消防器材有限公司获得由佛山市顺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福利企业证书，编号为福企证字第 14440606010 号，有效期 2014 年 1 月-2016 年 12 月。

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报告期内子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每位残疾人每年可退还的增值税的具体限额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单位所在区县（含县级市、旗，下同）适用的经省（含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下同）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最低工资标准的 6 倍确定，但最高不得超过每人每年 3.5 万元。

## 七、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 （一）货币资金

####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5,513.45	11,952.37	13,598.22
银行存款	10,164,761.83	7,638,297.49	13,634,403.35
其他货币资金	1,013,913.26	559,298.40	261,485.98
合计	11,194,188.54	8,209,548.26	13,909,487.55

其他货币资金为公司受限的款项，主要为保函、应付票据保证金；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票据余额 2,168,088.00 元，保证金 650,426.40 元，保证金比例 30%。

保函系公司为了项目投标而开具的保函，一般为投标额的 5%，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保函余额 363,486.86 元。

## (二) 应收账款

##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8,219,532.67	65.84	910,976.64	19,815,146.05	52.57	990,757.30
1-2年	2,117,924.44	7.65	423,584.89	8,024,476.20	21.29	1,604,895.24
2-3年	626,895.20	2.27	313,447.60	9,852,124.92	26.14	4,926,062.46
3年以上	6,707,417.22	24.24	6,707,417.22	-	-	-
小计	27,671,769.53	100.00	8,355,426.35	37,691,747.17	100.00	7,521,715.0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9,815,146.05	52.57	990,757.30	25,363,551.09	70.43	1,268,177.56
1-2年	8,024,476.20	21.29	1,604,895.24	10,646,808.34	29.57	2,129,361.66
2-3年	9,852,124.92	26.14	4,926,062.46			
3年以上	-	-	-			
小计	37,691,747.17	100.00	7,521,715.00	36,010,359.43	100.00	3,397,539.22

公司2015年0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27,671,769.53元，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10,019,977.64元；201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37,846,747.17元，较2013年12月31日36,010,359.43元增加1,681,387.74元；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变动与公司销售回款情况密切相关。

截至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期末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5.84%、52.57%、70.43%。公司的应收账款回收周期稍有延长，但总体结构较为合理，符合公司业务特点。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公司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五）应收款项”。

报告期期末，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风险评估，按照公司相应的会计政策

和会计估计计提了充分的坏账准备。

## 2、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
BRKBRANDSINC.	非关联方	7,921,239.05	1 年以内	28.63
ANZHANGHANGTRADINGCO.	非关联方	4,162,913.78	1 年以内	15.04
深圳市钿厦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5,103.00	3-4 年	8.47
香港卓高消防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1,067.65	1 年以内	5.89
HONGKONGGUANDONDINDUSTRIES CO.,LTD	非关联方	1,289,157.10	2 年以内	4.66
合计		17,349,480.58		62.69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
BRKBRANDSINC.	非关联方	6,346,118.74	1 年以内	16.84
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关联方	4,919,317.00	1-2 年	13.05
ANZHANGHANGTRADINGCO.	非关联方	4,418,201.31	1 年以内	11.72
HONGKONGGUANDONDINDUSTRIE SCO.,LTD	非关联方	2,570,327.25	1 年以内	6.82
深圳市钿厦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5,103.00	2-3 年	6.22
合计		20,599,067.30		54.65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
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关联方	4,632,777.00	1 年以内	12.87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
ANZHANGHANGTRADINGCO.	非关联方	4,453,556.21	1年以内	12.37
香港卓高消防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3,393.90	1年以内	8.31
WINFIELDTRADINGCO.,LTD.	非关联方	2,350,279.23	1年以内	6.53
深圳市钿厦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45,103.00	1-2年	6.51
合计		16,775,109.34		46.59

报告期内,无应收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个人款项。

### 3、长期未收回款项原因及可回收性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账龄在 3 年以上的款项 6,707,417.22 元,其中应收深圳市钿厦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2,345,103.00 元为单笔最大金额。

公司 3 年以上款项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均来自于子公司众联消防,为 2011 年股改之前的发生额,股改之前由于公司内部控制并不完善,对于应收账款的监控不得力,应收账款主要由业务员负责经办和催收,同时原销售团队的离职,导致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衔接不上,从而产生了 3 年以上应收未回款项。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加快应收账款的控制,如:加强信贷额度的控制,对于未给予授信额度的客户,原则上先款后货,保证不产生应收账款,对于授信额度由总经理进行审批,财务部负责监管执行;执行销售事前审查制度,所有发货必须经财务部应收会计进行审核,主要审查客户是否收款方式是否符合公司制度、授信客户是否符合公司规定、是否超过授信额度发货,同时核对销售价格是否符合公司价格政策,进行发货前的把关,发货后及时催促业务员对账,对于逾期客户进行预警,并报送公司总经理,从管理上加强监督;加强对业务员的应收账款回笼考核,公司人力资源部门对业务员开展绩效考核,对于销售回款不力的销售人员在绩效工资中进行体现,调动销售人员回笼应收账款的积极性。

上述措施,改善了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报告内公司未再发生长期未收回的销售款项。

公司已根据应收款项质量及历年应收款项回收实际情况，制定了符合自身特点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 (三) 预付账款

####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603,680.15	100.00		2,537,322.55	100.00	
1年以上						
合计	2,603,680.15	100.00		2,537,322.55	100.00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537,322.55	100.00		1,933,949.08	100.00	
1年以上						
合计	2,537,322.55	100.00		1,933,949.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公司预付的采购款项。

截至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分别为2,603,680.15元，2,537,322.55元，1,933,949.08元，账龄均在一年以内，账龄结构良好，公司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 2、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2015年6月30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9,553.20	1年以内	56.06
中山市八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8,400.00	1年以内	11.46
泰兴市年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861.70	1年以内	5.14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深圳市罗秀记五金工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400.00	1年以内	4.85
深圳市盛光达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0	1年以内	2.00
合计		2,070,214.90		79.51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60,058.54	1年以内	61.48
广州市昌新自动化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6,000.00	1年以内	13.24
中山市八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8,400.00	1年以内	11.76
泰兴市年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6,060.00	1年以内	4.57
深圳市盛光达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000.00	1年以内	2.05
合计		2,362,518.54		93.11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比(%)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99,991.48	1年以内	67.22
佛山市卓旗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年以内	20.68
佛山市顺德区昌久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477.60	1年以内	8.97
宁波凯旋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000.00	1年以内	1.76
海宁市万里达消防器材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6,040.00	1年以内	0.83
合计		1,923,509.08		99.46

报告期内，公司无预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个人款项。

## (四) 其他应收款

##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36,883.39	90.20	106,844.17	10,344,254.00	97.71	517,212.70
1-2年	19,500.00	0.82	3,900.00	128,699.90	1.22	25,739.98
2-3年	115,950.20	4.89	57,975.10	91,409.21	0.86	45,704.61
3年以上	96,612.60	4.08	96,612.60	22,000.00	0.21	22,000.00
小计	2,368,946.19	100.00	265,331.87	10,586,363.11	100.00	610,657.29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344,254.00	97.71	517,212.70	5,684,291.13	95.57	284,214.56
1-2年	128,699.90	1.22	25,739.98	240,023.50	4.04	48,004.70
2-3年	91,409.21	0.86	45,704.61	23,155.00	0.39	11,577.50
3年以上	22,000.00	0.21	22,000.00	-	-	-
小计	10,586,363.11	100.00	610,657.29	5,947,469.63	100.00	343,796.76

截至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2,368,946.19元、10,586,363.11元、5,947,469.63元。内容包括往来款，保证金及备用金等，报告期末公司无大额长期挂账的其他应收款。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按照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三、公司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五）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坏账。

## 2、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比(%)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1,380,000.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58.25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非关联方	278,663.89	3 年以内	保证金	11.76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17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7.18
广东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326.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4.66
黄汉兴	非关联方	60,000.00	3 年以上	备用金	2.53
合计		1,998,989.89			84.38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比(%)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9,042,407.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85.42
海关	非关联方	637,417.31	1 年以内	出口退税	6.02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非关联方	31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2.93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非关联方	99,185.00	1-2 年	保证金	0.94
郑飞	非关联方	83,571.59	0-2 年	备用金	0.79
合计		10,172,580.90			96.09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比(%)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5,252,407.00	1 年以内	往来款	88.31
李慧	非关联方	130,000.00	1-2 年	备用金	2.19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比 (%)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非关联方	107,008.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1.80
郑飞	非关联方	65,146.00	1 年以内	备用金	1.10
黄汉兴	非关联方	60,000.00	1-2 年	备用金	1.01
合计		5,614,561.00			94.40

### 3、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源的情形

#### (1)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期间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2013 年度	1,000,000.00	9,252,407.00	5,000,000.00	5,252,407.00
2014 年度	5,252,407.00	11,500,000.00	7,710,000.00	9,042,407.00
2015 年 1-6 月	9,042,407.00	5,349,498.40	14,391,905.40	

报告期内，股东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公司之间有发生往来业务，期末形成了公司对其的其他应收款余额，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收回相应款项。上述款项未计算利息。

#### (2)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期间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2013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 1-6 月		1,380,000.00		1,380,000.00

2015 年 1-6 月，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占用公司资金 1,380,000.00 元，公司已于 2015 年 9 月收回相应款项。上述款项未计算利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 (五) 存货

##### 1、存货构成情况

公司的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构成，报告期

期末，公司的存货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35,772.59		7,635,772.59	10,178,463.72		10,178,463.72
在产品	3,171,829.00		3,171,829.00	5,107,327.80		5,107,327.80
库存商品	4,359,053.99		4,359,053.99	7,069,734.15		7,069,734.15
委托加工物资	3,665.95		3,665.95	28.32		28.32
合计	15,170,321.53		15,170,321.53	22,355,553.99		22,355,553.99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78,463.72		10,178,463.72	12,403,872.68		12,403,872.68
在产品	5,107,327.80		5,107,327.80	8,560,728.86		8,560,728.86
库存商品	7,069,734.15		7,069,734.15	6,326,011.93		6,326,011.93
委托加工物资	28.32		28.32	15,796.97		15,796.97
合计	22,355,553.99		22,355,553.99	27,306,410.44		27,306,410.44

## 2、存货构成及变动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7,635,772.59	50.34	10,178,463.72	45.53	12,403,872.68	45.42
在产品	3,171,829.00	20.91	5,107,327.80	22.85	8,560,728.86	31.35
库存商品	4,359,053.99	28.73	7,069,734.15	31.62	6,326,011.93	23.17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委托加工物资	3,665.95	0.02	28.32	0.00	15,796.97	0.06
合计	15,170,321.53	100.00	22,355,553.99	100.00	27,306,410.44	100.00

报告期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5,170,321.53 元，22,355,553.99 元，27,306,410.44 元，占公司报告期期末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4.84%，27.17%，30.23%。存货占资产比例降低系公司不断提升公司的生产管理水平和降低了库存量。

### 3、公司 2015 年 6 月 30 日存货账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2 年
原材料	7,635,772.59	7,380,742.26	255,030.33
在产品	3,171,829.00	2,919,109.89	252,719.11
库存商品	4,359,053.99	3,813,602.36	545,451.63
委托加工物资	3,665.95	3,665.95	-
合计	15,170,321.53	14,117,120.46	1,053,201.07

期末存货账龄结构良好，1-2 年以上的存货占总存货比例为 6.94%，报告期末公司存货不存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形。

### (六)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咨询费	485,377.37		
预交税费	563,523.01	895,026.99	132,024.55
合计	1,048,900.38	895,026.99	132,024.55

### (七) 固定资产

#### 1、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及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固定资产原值	19,556,374.32	1,136,362.93	945,187.30	19,747,549.95
机器设备	15,694,980.92	564,178.11	659,573.92	15,599,585.11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运输工具	1,299,619.65		119,697.08	1,179,922.57
办公设备	789,008.51	78,906.20	111,469.16	756,445.55
生产工具	1,772,765.24	493,278.62	54,447.14	2,211,596.72
<b>累计折旧</b>	<b>13,440,736.85</b>	<b>1,323,577.68</b>	<b>855,601.97</b>	<b>13,908,712.56</b>
机器设备	10,630,613.96	1,053,945.55	616,356.54	11,068,202.97
运输工具	778,076.13	84,337.34	79,699.12	782,714.35
办公设备	740,563.47	19,658.10	110,022.62	650,198.95
生产工具	1,291,483.29	165,636.69	49,523.69	1,407,596.29
<b>减值准备</b>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生产工具				
<b>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b>6,115,637.47</b>			<b>5,838,837.39</b>
机器设备	5,064,366.96			4,531,382.14
运输工具	521,543.52			397,208.22
办公设备	48,445.04			106,246.60
生产工具	481,281.95			804,000.43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5,838,837.39 元，包括机器设备、生产工具、运输工具及办公设备，上述固定资产均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需且正常使用的资产。

### 3、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及账面价值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固定资产原值</b>	<b>19,443,820.10</b>	<b>112,554.22</b>		<b>19,556,374.32</b>
机器设备	15,694,980.92			15,694,980.92
运输工具	1,294,869.65	4,750.00		1,299,619.65
办公设备	781,930.79	7,077.72		789,008.51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生产工具	1,672,038.74	100,726.50		1,772,765.24
<b>累计折旧</b>	11,761,996.87	1,678,739.98		13,440,736.85
机器设备	9,447,661.63	1,182,952.33		10,630,613.96
运输工具	573,385.44	204,690.69		778,076.13
办公设备	652,820.61	87,742.86		740,563.47
生产工具	1,088,129.19	203,354.10		1,291,483.29
<b>减值准备</b>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生产工具				
<b>固定资产账面价值</b>	7,681,823.23			6,115,637.47
机器设备	6,247,319.29			5,064,366.96
运输工具	721,484.21			521,543.52
办公设备	129,110.18			48,445.04
生产工具	583,909.55			481,281.95

## (八)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厂房装修费	198,452.83	256,360.69	372,176.41
合计	198,452.83	256,360.69	372,176.41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众联消防发生的厂房装修费，根据房屋租赁合同剩余年限进行摊销，摊销年限分别为7-10年。

## (九) 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6月30日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本期转回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8,132,372.29	469,445.58	18,940.35			8,620,758.22
应收账款	7,521,715.00	814,771.00	18,940.35			8,355,426.35
其他应收款	610,657.29	-345,325.42				265,331.87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本期转回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3,741,335.98	4,391,036.31				8,132,372.29
应收账款	3,397,539.22	4,124,175.78				7,521,715.00
其他应收款	343,796.76	266,860.53				610,657.29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本期转回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2,251,177.41	1,490,158.57				3,741,335.98
应收账款	1,907,380.65	1,490,158.57				3,397,539.22
其他应收款	343,796.76					343,796.76

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应收款项坏账，2015年1-6月计提坏账准备469,445.58元，2014年计提坏账准备4,391,036.31元，2013年计提坏账准备1,490,158.57元。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期末，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风险评估，严格按照制定的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 八、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负债情况

### （一）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抵押借款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1、2013年10月25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授信金额15,000,000.00元，有效期为2013年11月8日-2014年11月7日，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用其拥有的房屋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借款余额为5,000,000.00元。

2、2014年12月29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授信金额21,120,000.00元，有效期为2014年10月23日-2015年10月22日，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用其拥有的房屋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冯毅和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6月30日，公司借款余额为0元。

### （二）应付账款

####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1,328,859.95	15,467,683.63	17,250,656.66
1-2年	174,473.44	494,616.92	4,115,832.02
2-3年	19,818.00	2,980,158.14	
3年以上	52,642.14		
合计	11,575,793.53	18,942,458.69	21,366,488.68

截至2015年6月30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1,575,793.53元、18,942,458.69元、21,366,488.68元，随着公司生

产及库存管理水平的提升，库存保有量降低，公司应付账款期末余额相应减少。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97.87%的应付账款账龄在 1 年以内，公司账龄结构合理。

##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余额比例%	性质
慈溪市庵东佳龙五金厂	非关联方	759,047.05	6.56	货款
宁波甬昌钢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8,851.00	5.78	货款
衡阳市润泰消防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4,000.00	4.35	货款
佛山市华昊化工有限公司电化厂	非关联方	420,440.09	3.63	货款
余姚市海同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1,680.80	3.47	货款
合计		2,754,018.94	23.79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余额比例%	性质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2,323,718.56	12.27	货款
慈溪市庵东佳龙五金厂	非关联方	928,427.47	4.90	货款
上海宝作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481.00	4.49	货款
宁波甬昌钢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8,384.91	4.11	货款
衡阳市润泰消防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6,379.02	4.10	
合计		5,657,390.96	29.87	

(3)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余额比例%	性质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方	2,849,589.92	13.34	货款

供应商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余额比例%	性质
上海宝作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8,550.50	9.17	货款
佛山市华昊化工有限公司电化厂	非关联方	1,391,296.93	6.51	货款
佛山市南海永华通讯设备厂	非关联方	804,426.41	3.76	货款
东莞市厚邦粉末涂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8,887.78	3.22	货款
合计		7,692,751.54	36.00	

报告期内，公司无应付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个人款项。

### （三）其他应付款

#### 1、明细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58,216.82	6,039,129.22	4,942,776.94
1-2年	211,424.81	1,012,603.33	111,537.64
2-3年	10,221.33	76,612.75	
3年以上	76,232.75		
合计	556,095.71	7,128,345.30	5,054,314.58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556,095.71 元、7,128,345.30 元、5,054,314.58 元，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出口货物征退税率不予免抵差额、租金及其他个人往来款。

#### 2、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1）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性质
出口货物征退税率不予免抵差额	非关联方	228,997.84	41.18	1年以内	税款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性质
洪金堆	非关联方	100,000.00	17.98	1年以内	定金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中区社区居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61,554.98	11.07	1年以内	租金
江河	非关联方	5,894.00	1.06	3年以上	往来款
刘焱	非关联方	5,587.00	1.00	3年以上	
合计		402,033.82	72.29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性质
冯毅	实际控制人	6,520,000.00	91.47	2年以内	往来款
出口货物征退税率不予免抵差额	非关联方	175,531.04	2.46	1年以内	税款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中区社区居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61,554.98	0.86	1年以内	租金
江河	非关联方	5,894.00	0.08	2-3年	往来款
刘焱	非关联方	5,587.00	0.08	2-3年	
合计		6,768,567.02	94.95		

(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性质
冯毅	实际控制人	4,480,000.00	88.64	1年以内	往来款
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中区社区居民委员会	非关联方	61,554.98	1.22	1年以内	厂房租金
广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15,481.07	0.31	1年以内	保险
江河	非关联方	5,894.00	0.12	1-2年	往来款

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金额	占比(%)	账龄	性质
刘焱	非关联方	5,587.00	0.11	1-2 年	
合计			90.39		

### 3、报告期内公司资金拆借情况

公司自冯毅资金拆借明细：

单位：元

期间	期初余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余额
2013 年度	1,000,000.00	3,520,000.00	7,000,000.00	4,480,000.00
2014 年度	4,480,000.00	3,480,000.00	5,520,000.00	6,520,000.00
2015 年 1-6 月	6,520,000.00	7,720,000.00	1,200,000.00	-

公司自实际控制人冯毅借入资金，未计算利息。

#### （四）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168,088.00		
合计	2,168,088.00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度及 2013 年度，公司向外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分别为 4,327,440.00 元、1,913,989.60 元、630,749.97 元；报告期内公司向外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都具有真实交易背景。

#### （五）预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1 年以内（含 1 年）	230,204.07	254,514.58	4,818,739.84
1 至 2 年	33,481.37	2,592,905.31	86,340.16
2 至 3 年	1,802,036.27	51,550.00	
3 年以上	51,550.00		

账龄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2,117,271.71	2,898,969.89	4,905,080.00

报告期期末，公司预收账款账龄在 1 年上的共 1,887,067.64 元，其中预收账款-广西凭祥光发贸易有限公司余额 1,485,259.50，系当年其向银行申请贷款，银行以受托支付的方式直接将款项支付给公司，同时公司给予广西凭祥光发贸易有限公司价格优惠，从而形成了预收账款；报告期内，公司与广西凭祥光发贸易有限公司均有销售业务。

#### （六）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114,191.68	29,463.85	205,299.34
企业所得税	253,030.48	90,322.71	650,265.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80,287.70	55,986.85	48,730.25
教育费附加	56,801.07	39,159.35	33,976.0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848.98	3,841.73	1,783.13
其他	3,567.81	13,998.88	15,049.56
合计	512,727.72	232,773.37	955,103.46

#### （七）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32,067.12	30,999.00	43,731.0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辞退福利			
合计	32,067.12	30,999.00	43,731.08

## 九、报告期内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76,439.94	229,739.94	229,739.94
盈余公积	1,267,559.82	1,267,559.82	1,030,893.92
未分配利润	1,165,141.47	11,545,294.81	11,730,573.30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44,109,141.23	53,042,594.57	52,991,207.16

## (一) 股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珠海横琴天翼投资有限公司	32,760,000.00		
马泽冀	3,192,000.00	2,392,000.00	2,392,000.00
田利民	2,124,000.00	2,124,000.00	2,124,000.00
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4,000.00		
王月龙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朱文兵		2,124,000.00	2,124,000.00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2,760,000.00	32,760,000.00
北京丙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 (二) 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67,559.82	1,267,559.82	1,030,893.92
合计	1,267,559.82	1,267,559.82	1,030,893.92

公司根据《公司法》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 1、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冯毅	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
马泽冀	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
田利民	持股 5%以上股东
王月龙	董事
陈瑞莲	董事，副总经理
易闪	董事，董事会秘书
麦丝敏	监事会主席
陈丽娟	监事
马小丽	监事
陈玉萍	实际控制人，冯毅妻子

#### 2、法人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珠海横琴天翼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81.90%股权
广州市鸿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陈瑞莲为执行事务合伙人

#### 3、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佛山市顺德区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东年捷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2015年7月31日已完成工商注销

#### 4、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冯毅、陈玉萍夫妇合计持有其 100% 股权，胜捷实业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横琴投资 100% 股权；实际控制人陈玉萍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经理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冯毅持有其 67.581% 股权、胜捷实业持有其 32.419% 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玉萍担任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
广州纽澳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冯毅持有其 10% 股权、胜捷实业持有其 43% 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毅担任其董事长
广州市谱捷防火技术有限公司	冯毅、陈玉萍合计持有其 100% 股权；
北京丙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股 100%
珠海横琴天翼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股 100%。
广州邦阳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广州纽澳贸易有限公司持股 100%
广州市蔚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有其 75% 股权
广东胜捷工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玉萍担任其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陈玉萍持股 28%、冯毅母亲张洁廉持股 72%
家庭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股 100%，冯毅任董事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已转股，2014 年 6 月 20 日前，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有其 100% 股权，胜捷实业已转全部股权给张必全、黎邦铨
上海沪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已转股，2015 年 6 月前，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有其 51% 股权，胜捷实业已转全部股权给陈华民、王辉
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	已转股，2015 年 6 月前，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司	持有其 100%股权，胜捷实业已转全部股权给余春梅
新疆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胜捷实业持股 50%，2015 年 9 月 16 日已将股权转让
广州胜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已注销，2015 年 8 月注销前实际控制人通过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持股 70%。
江西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已注销，2015 年 7 月 27 日注销前实际控制人通过广东胜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80%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毅担任其监事
广东哈龙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已注销，2015 年 2 月注销前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股 53.3%；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持股 46.7%

## 5、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新疆蔚得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冯毅担任董事，变更中
湖北胜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前，董事长冯毅担任监事，已变更
达康药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股 24.9%
西藏金浩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持股 10%
深圳市凯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冯毅持股 30%，2015 年 8 月 6 日已转全部股权给胡宏荣
南京宁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公司，报告期内胜捷实业持股占 10%，实业转让股权办理中。
陕西胜捷防火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股 40%，2015 年 8 月 6 日，胜捷实业已转股权给左冰
红河铎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王月龙投资企业，占股 0.599%
昌吉州泓合鑫联商务咨询有限合伙企业	股东王月龙投资企业，占股 7.681%
广州番禺融合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胜捷实业集团持股 19%，为第一大股东，冯毅任副董事长
北京城建天宁消防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通过丙禾投资持股 21%，冯毅担任董事、易闪任监事
奈氏力斯实验室	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股 24.9%，冯毅任董事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已转股，2015 年 6 月 30 日前，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有其 40%股权，是其第一大股东，胜捷实业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已转全部股权给易庆伟、黄建伟
东莞市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已转股，2014年7月3日前，实际控制人通过胜捷实业持有其40%股权，胜捷实业已转全部股权给彭先华

注：红河铤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整体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鑫联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①采购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5年1-6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3,188.03	0.13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1,880.34	0.12
关联方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154,243.33	0.95	289,410.05	1.58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6,538.46	0.04		

##### ②销售商品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5年1-6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东莞市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68,881.20	0.15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494,911.97	1.06
深圳市凯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310,960.26	2.80
新疆蔚得消防器材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7,234.19	0.02
湖北胜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399.15	0.00
关联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418,341.88	0.45	3,959,638.46	4.20
东莞市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143,839.32	0.16	315,281.62	0.33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1,282,174.70	1.39	3,451,853.85	3.66
深圳市凯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2,953,526.50	3.2	1,030,880.68	1.09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50.43	0.00		0.00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504,518.80	0.55	3,399,642.74	3.61
陕西胜捷防火技术有限公司			124,947.01	0.13
新疆蔚得消防器材制品有限公司	17,561.54	0.02	36,719.66	0.04
湖北胜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1,793.16	0.00

## ③关联租赁情况-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	2015 年 1-6 月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租赁房屋	市场价	819,216.00	87.05
关联方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1,696,052.00	87.44	1,663,752.00	87.22

## ④关联担保情况-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关联交易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担保	13,266,800.00	2014-10-23	2017-10-23	否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	21,120,000.00	2014-10-23	2015-10-22	否
冯毅	担保	21,120,000.00	2014-10-23	2015-10-22	否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	21,200,000.00	2013-10-25	2014-10-25	是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担保	21,200,000.00	2013-11-08	2014-11-07	是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担保	25,690,000.00	2012-07-23	2013-07-22	是

上述担保均为最高额担保。

## ⑤关联方购买股权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与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股权。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于 2015 年 3 月 10 日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式对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实施控制。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

## (三) 关联方往来情况

## 1、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北京市北方胜捷消防器材销售有限公司		4,919,317.00	4,632,777.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东莞市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352,044.73	352,044.73	355,727.73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505,128.08	506,615.48	466,518.08
	陕西胜捷防火技术有限公司		6,340.00	6,340.00
	深圳市凯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332,418.50	725,652.50	294,310.90
	新疆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74,874.50	74,874.50	74,874.50
	新疆蔚得消防器材制品有限公司	212,291.39	212,291.39	224,291.39
	湖北胜捷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304		
其他应收款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042,407.00	5,252,407.00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1,380,000.00		
	冯毅	50,000.00		
	陈丽娟	1,000.00	23,249.39	20,000.00
	陈瑞莲	10,000.00		
	易闪	2,000.00		
	马小丽		29,000.00	

报告期，公司存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占款清理完毕，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以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并在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执行。

## 2、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预收账款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16,018.55	16,018.55
预收账款	东莞市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22,781.00	18,782.00	21,225.00
应付账款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2,323,718.56	2,849,589.92
应付账款	广州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13,900.00		
其他应付款	冯毅		6,520,000.00	4,480,000.00

###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 1、《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第三十三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负有诚信义务，不得利用其他任何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和/或其他股东的利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规定，给公司、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十七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关联股东的范畴以及关联交易的审议和信息披露程序按照有关规定和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关联交易的具体制度执行。

第八十五条：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十四条：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

第一百二十九条：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第十一条：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表决权回避制度。

第十二条：公司关联交易分为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房屋租赁，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公司接受的）等的交易行为；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

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除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第十三条：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预计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公司应当就超出金额所涉及事项依据公司章程提交董事会审议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同一关联方单次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超过股东大会批准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10%或累计未超过股东大会批准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30%，由总经理审批。

同一关联方单次发生的关联交易等于或超过股东大会批准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10%或累计等于或超过股东大会批准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30%，由董事会审批。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第十八条：公司审议与关联方的交易，或与关联方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合同、协议或作出其他安排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包括：（一）按本办法规定回避表决；（二）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三）关联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第十九条：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第二十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二十一条：监事会对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理，

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明确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公司未来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以有效防止关联方干预公司的经营，确保关联交易活动公平、公正。

## （五）关联交易的合规性和公允性分析

### 1、必要性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销售业务，均是因各关联方生产经营的需要。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关联销售占当期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03%、5.77%、13.06%，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关联采购占当期采购的比例分别为0.25%、0.99%、1.58%，关联交易比重均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房屋系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的场地。

### 2、合规性与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均得到相应的批准，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关联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

公司的关联采购、关联销售等关联交易，均以市场价格作为定价依据，与非关联方的合同价格标准一致。

公司承租关联方的房屋，以广州市地产租赁管理信息系统中关于番禺区桥南街工业园区的租金参考价作为参考，并考虑房屋基建、装修、改扩建等因素，与关联方达成一致，据实际租赁面积大小按月支付租赁费。

## （六）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没有特别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授权及程序做出了明确规定，此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实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 （七）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 1、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资金）的情形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名称	2015年6月30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042,407.00	5,252,407.00
其他应收款	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	1,380,000.00		
其他应收款	冯毅	5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陈丽娟	1,000.00	23,249.39	20,000.00
其他应收款	陈瑞莲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易闪	2,000.00		
其他应收款	马小丽		29,000.00	

其中，冯毅、陈丽娟、陈瑞莲、易闪、马小丽的应收款项性质为备用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的占款均已收回。

## 2、公司防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的制度及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避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所有占款进行了清理。2015年8月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遵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中的规定杜绝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发生，避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同时承诺今后不再发生类似情况。

##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2015年7月31日，年捷安防已获取广州市工商局番禺分局下发的（穗）登记内销字【2015】第26201507290093号《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2015年10月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申请人民币500万元科技信用贷额度授信〉的

议案》、《关于<出售佛山市顺德区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第五条，融资由董事会负责审批，因此《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申请人民币 500 万元科技信用贷额度授信>的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实际上因公司资金需求变更，未就上述贷款事宜与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番禺支行达成合作。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佛山市顺德区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批准将子公司众联消防以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 269.28 万元为基础，以 300 万元出售给非关联方洪金堆；2015 年 11 月 11 日，众联消防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2015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项。

2015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额度授信>的议案》；2015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额度授信>的议案》。2015 年 12 月 24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与公司签订了编号为 2015 年锐捷借字 01 号《网络通循环借款合同》，自合同签订日至 2016 年 12 月 23 日，向公司提供循环借款额度 2,000 万元，广东胜捷消防设备有限公司以粤（201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05172 号、粤（2015）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07205173 号两处厂房提供抵押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冯毅、陈玉萍夫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银行借款 2,000 万元。

## （二）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计划于 2015 年度出售持有的众联消防 100.00% 股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相关事项正在筹备中。

##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

日，对公司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联信证评报字[2011]第 A0295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用于公司整体改制。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对象为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评估后的净资产为 4,165.23 万元，比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4,048.70 万元高出 116.53 万元，增值率 2.88%。

本次资产评估仅为公司整体改制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

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 3、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

####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5 年 4 月 6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如下决议：

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止，公司账面累计未分配利润总额 12,733,944.91 元。其中 2013 年度（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实现净利润 7,980,698.78 元，按 10%的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98,069.88 元后，截至 201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账面总共可供分配利润为 11,935,875.03 元。鉴于公司从 2013 年 12 月 1 日起至如今，公司经营情况良好，现金流充足，故公司向截止 201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章程载明全体股东以现金方式分配 11,935,875.03 元，其中：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股利（元）
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81.90%	9,775,481.65
马泽冀	5.98%	713,765.33
朱文兵	5.31%	633,794.96

田利民	5.31%	633,794.96
王月龙	1.50%	179,038.13
合计	100.00%	11,935,875.03

###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 十四、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 (一) 公司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类型	2015年1-6月	2014年	2013年
深圳市凯捷门海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	√
佛山市顺德区众联消防器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	√
广东年捷安防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	√
广州胜捷消防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	√	√

公司于2015年与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凯捷公司100.00%股权。广东胜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实际于2015年3月10日以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方式对凯捷公司实施控制。

### (二) 报告期内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报告期子公司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众联消防	年捷安防	胜捷维修	凯捷实业
2014年12月31日总资产	15,108,029.70	10,380,629.68	1,021,155.13	-
2014年12月31日净资产	5,225,605.75	10,025,974.17	973,509.86	-
2014年收入	5,333,642.45	-	674,261.55	
2014年净利润	-2,181,801.57	-156,940.21	23,470.19	
2015年6月30日总资产	6,968,618.84	10,324,992.49	894,856.86	3,613,472.41
2015年6月30日净资产	2,881,170.62	10,324,496.22	858,074.47	3,555,718.08
2015年1-6月收入	2,484,133.79	948,041.95	347,164.71	-

项目	众联消防	年捷安防	胜捷维修	凯捷实业
2015年1-6月净利润	-2,344,435.13	298,522.05	-115,435.39	-90,509.24

## 十五、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通过以下方面评估持续经营能力：

### （一）财务方面

公司设立以来未出现债务违约，报告期期末不存在大额的逾期未缴税金、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及账龄均正常，不存在大额长期未付供应商款项形成的经营性负债。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33.68%，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逐年上升，公司不存在较大偿债压力。

公司2015年0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27,671,769.53元，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情况较好；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并在继续加大新客户的开发，报告期内公司政府招标采购项目增加，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较低。公司虽然存在部分大额长期的应收账款，主要系子公司众联消防股改之前形成，公司后期加大的销售信用政策控制及催款力度，报告期内未发生大额坏账。

公司经营情况良好，2015年1-6月、2014年及2013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46,748,597.45万元、92,361,772.40万元、94,188,573.92万元，公司营业收入稳定。同期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045,575.99元、569,062.00元、-1,915,415.46元。2013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负，系公司当期支付了大额经营性应付款项；公司具有良好的获取现金能力。

### （二）业务方面

自成立以来，公司专注于消防应急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公司已具有稳定的客户。公司多年来持续不懈地积极开展研发的投入，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公司发生研发费用2,234,643.68元、3,807,382.25元、3,507,192.24元，占母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07%、4.27%、4.26%。公司目前已取得了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已取得21项专利，及1项正在申请发明的专利技术。

公司拥有的“智能注氮防火系统技术”通过氧浓度传感器、采氮制氮机组，智

能控制软件和人机交互界面，实现全智能控制的注氮控氧系统，将保护区内的氧浓度通过智能注氮的形式，控制在一定的范围内，使保护区内无法形成燃烧的条件，杜绝了发生火灾或闪爆的隐患。该技术的应用使保护区从原来的“灭火”为导向转为“防火”为导向，从发生火灾后如何扑火，转为“不让火灾发生”，对行业带来新的革命。公司已取得了实用新型专利，公司是行业内唯一取得按 2015 年 3 月 1 日实施的行业标准 GA 1206-2014《注氮控氧防火装置》的检测报告的企业。

公司多年的积累形成了一个完善的资质平台，和一个非常有战斗力和快速反应能力的项目投标团队，自 2014 年起，公司每月均有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报告期内公司已中标的重要（100 万元及以上）政府采购项目合同：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日期
1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1,299,400.00	2013.11.21
2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3,930,000.00	2013.12.10
3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1,353,591.40	2013.6.5
4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4,837,000.00	2014.10.27
5	广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南沙区大队	6,388,980.00	2014.12.24
6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	1,098,000.00	2014.9.25
7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3,589,577.71	2015.6.11
8	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4,823,000.00	2015.7.17
9	广州市公安消防支队南沙区大队	8,690,760.00	

### （三）行业方面

公司所处行业为消防应急产业，是国家重点扶持的新兴产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应急产业发展的意见》的实施，将带给行业更大的发展空间，应急产业将是十三五发展最快的产业。行业的背景为公司的发展和持续运营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2013 年我国消防、安防、安全应急、信息安全、应急通信装备、环境监测与应急产品、应急指挥平台等领域专用产品和服务的产值约万亿元。

### （四）其他方面

公司报告期生产经营合法合规，根据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不存在严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或政策导致大额处罚甚至责令关闭的情形。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异常原因导致的停工、停产。公司不存在因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可能造成

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不存在股东之间的股权纠纷，不存在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遭受严重损失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未发现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

## 十六、风险因素

### （一）公司治理风险

2011年8月19日，股份公司成立，公司制定了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制度等制度，对外投资、对外担保事项统一由董事会审批，与关联方的交易由管理层实施日常管理，但是未制定《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治理制度不完整。2015年8月，公司通过董事会、股东会对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或重新制定，已建立完整的治理制度，但各项治理制度刚刚建立，公司对各项制度的具体操作实施还不够熟悉。目前公司已加强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培训，同时制订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体系，逐步提高公司治理能力。

### （二）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制人冯毅、陈玉萍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81.95%的股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规定，冯毅、陈玉萍夫妇能够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实施控制。虽然公司基本建立了相对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管人员任免的情形，但冯毅、陈玉萍夫妇凭借其创始人的声望及实际控制人地位，仍然能够对本公司发展战略、经营决策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从而可能给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带来不确定性影响。

### （三）关联方往来规范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未见三会对于关联交易作出决策。2011年8月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关联交易按《公司章程》执行了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对个别重大事项履行了事前审议和关联回避

以确保关联方交易按照市场化运作,但并未建立单独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另外,公司管理层日常经营中管理规范意识相对薄弱,报告期内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对关联方占款进行了详细清理并全部归还。2015年8月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遵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中的规定杜绝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发生,避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同时承诺今后不再发生类似情况。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改,从制度上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 (四) 汇率风险

公司产品部分销往美国、欧洲及香港市场,合同结算货币有美元、港币,近两年美元兑换人民币价格浮动较为明显,若汇率市场日常浮动幅度持续加大,或国家汇率政策有所调整,会对公司收益产生直接影响。

#### (五) 强制性产品认证资质风险

根据《消防产品监督管理规定》(公安部令第122号)第五条“依法实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的消防产品,由具有法定资质的认证机构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强制性要求认证合格后,方可生产、销售、使用。”根据《关于部分消防产品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公告》(2014年第12号),纳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如未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和未标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的,不得出厂、销售、进口或者在其他经营活动中使用。

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2014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消防产品型式认可证书有效期截止日期的公告》(公消评[2014]22号),原实施型式认可的防火门产品、防火阻燃材料产品、灭火产品、消防水枪产品、消防接口产品、可燃气体探测报警产品等8类消防产品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并于2014年9月1日实施。根据公安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最新通知,通过中心多方调研,了解到尚有部分企业未完成信息上报工作,为更好的服务于广大生产企业,决定将端口关闭时间延长至2015年10月1日。

公司目前有19项新产品检验报告,其中XMC4JB/9.8-JS250ATV-3型消防摩托

车、XMC4JB/10-LH300ATV 型消防摩托车、XMDDG22 灭火器箱、XMDDG24 灭火器箱、消火栓箱、注氮控氧防火装置及柜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喷嘴共 7 项未在强制认证产品目录范围内，不需要取得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其余 12 项检验报告正在申请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如公司不能如期取得强制性产品认证，上述产品将不能再生生产，对公司的经营将造成不利影响。

## （六）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013 年 10 月 21 日，公司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编号为 GR20134400040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3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子公司佛山市众联消防消防器材有限公司获得由佛山市顺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颁发的福利企业证书，编号为福企证字第 14440606010 号，有效期 2014 年 1 月-2016 年 12 月。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 号），报告期内子公司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同时，该增值税退税免征企业所得税。公司计划于 2015 年度出售持有的众联消防 100.00%股权，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如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在未来发生重大变化或公司不再具备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条件，将会影响到公司未来年度税负和盈利水平。

## （七）客户集中及依赖风险

2015 年 1-6 月、2014 年及 2013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8.06%、64.92%、55.00%。报告期内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系公司的客户较为稳定且公司外销客户实力较强、及与公司销售模式相关，短期内公司难以改变客户集中情况，如果重大客户（如 BRKBRANDSINC.，ANZHANGHANGTRADINGCO.等）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公司将面临较大的经营

风险。

## （八）劳务派遣风险

目前公司用工中，劳务派遣为重要用工形式，劳务派遣人员占到公司总用工 52%，《劳务派遣暂行规定》规定劳务派遣用工不能超过 10%，因此公司目前劳务派遣的用工比例超过了法律规定标准，不能排除被行政处罚的风险。公司劳务派遣用工比例较高，原因系 2011 年收购广州市蔚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资产同时承接一线生产工人，当时广州市蔚得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大部分是劳务派遣用工，因此当时公司承接此种用工模式。公司已承诺在 2016 年 3 月前，通过机器人代替、重要岗位转由公司签约等方式规范劳务派遣用工比例，降至法律规定的 10% 比例之下，并且进一步规范公司用工制度。

## （九）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参股或控股客户风险

消防应急产品销售具有一定的地域性，为了更好的掌握销售渠道，公司实际控制人或胜捷实业通过参股、控股的方式与当地经销商合资成立经销公司，由其他股东或职业经理人经营管理，冯毅及胜捷实业不参与经营管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冯毅已将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公司通过转让股权、注销或修改经营范围等方式处置，消除同业竞争。

2015年1-6月、2014年、2013年，关联销售金额分别为1,882,386.77元、5,320,113.17元、12,320,757.18元，占公司当期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03%、5.77%、13.06%，关联方向公司采购产品系其经营所需，交易签订相应合同，价格随行就市，公司均开具发票并收取款项，公司经营业绩对关联交易无重大依赖。

实际控制人将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公司通过上述方式消除同业竞争，项目组通过访谈、取得相关资料，股权转让真实；客户从产品的质量、服务能力、价格等方面综合选择供应商，获得认可后不会轻易变更，股权转让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

虽然实际控制人转让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经销商的股权，但如实际控制人利用其个人关系，通过影响上述经销商客户的日常经营活动，从而可能对公司的

经营业绩产生不确定性影响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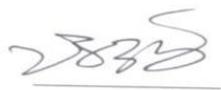
## 第五节有关声明

### 一、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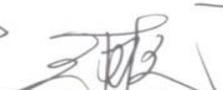
####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

  
冯毅

  
马泽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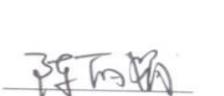
  
王月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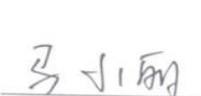
  
陈瑞莲

  
易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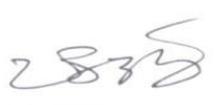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

  
麦丝敏

  
陈丽娟

  
马小丽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冯毅

  
陈瑞莲

  
易闪

广东锐捷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2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小组成员：

邢雨 刘漪文

程唯华 张宇

项目负责人：刘璇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杨松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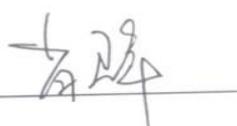
2016年 月 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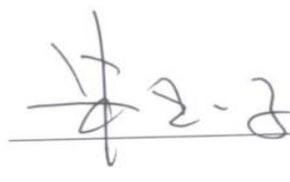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 鸿

经办律师   
肖 群

  
朱玉子

北京市浩天信和律师事务所

2016年 1 月 12 日

##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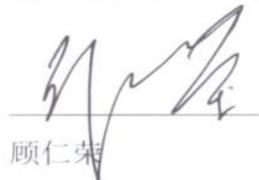


徐超玉



杨磊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顾仁荣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1010803 2016 年1月12日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晏帆  
44000263

中国注册  
资产评估师  
潘永杰  
44030044

广东联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年 1 月 12 日